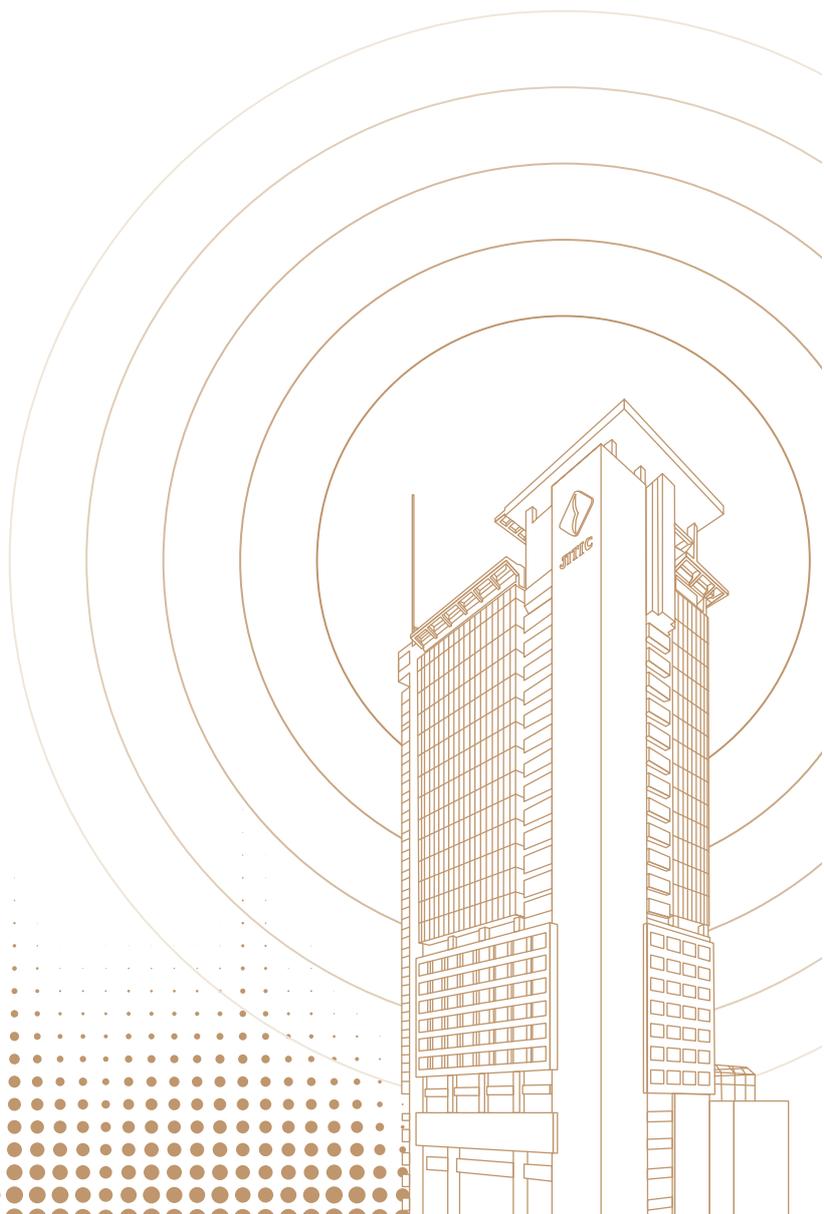


# 国信 2024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年 | 度 | 报 | 告  
2024 ANNUAL REPORT



# 2024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文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中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静宜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778,079,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4

##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在办公地点备置有完整、齐备的下列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信集团	指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江苏国信	指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信托	指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能销	指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国信扬电	指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扬二、扬州二电	指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新电、新海发电	指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国信淮电、淮阴发电	指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射电、射阳港发电	指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靖电	指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国信滨电	指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
国信沙洲	指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国信马洲	指	江苏国信马洲发电有限公司
苏晋能源	指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苏晋塔山	指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苏晋朔州	指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苏晋保德	指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国信协联燃机	指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国信启东热电	指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
秦港港务	指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江苏新能	指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发电	指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连云港发电	指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国信研究院	指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江苏国信	股票代码	00260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苏国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Guoxin Corp.,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文进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重组更名以来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5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jsxgf.com/">http://www.jsxgf.com/</a>		
电子信箱	info2@jsxgf.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中林	孙宝莉
联系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电话	025-84679116, 025-84679126	025-84679116, 025-84679126
传真	025-84679188	025-84679188
电子信箱	info2@jsxgf.com	info2@jsxgf.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51254554N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6 年末，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主营业务由船舶制造销售业务转变为能源和信托双主业。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自上市至 2017 年 1 月 5 日，控股股东为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新增股份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靳军，杨宇，赵紫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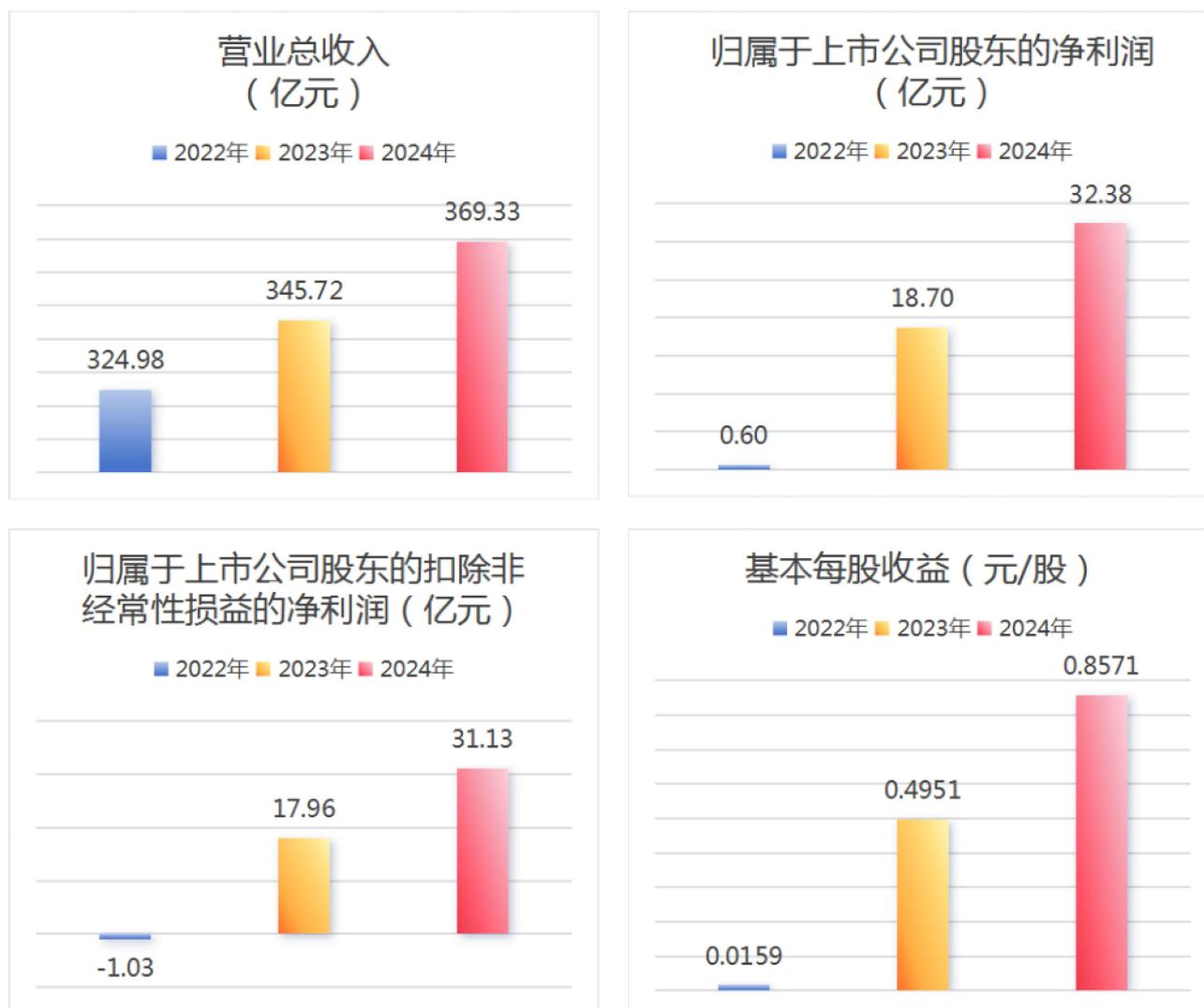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总收入（元）	36,932,542,993.49	34,572,186,032.93	6.83%	32,498,278,30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38,017,550.58	1,870,368,548.22	73.12%	60,054,77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13,465,177.66	1,795,617,610.78	73.39%	-103,486,00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89,790,915.34	3,792,018,846.03	42.14%	4,666,789,638.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71	0.4951	73.12%	0.01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71	0.4951	73.12%	0.01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6%	6.64%	4.02%	0.2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95,921,275,317.16	88,872,351,574.68	7.93%	83,290,160,50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466,598,577.93	28,626,255,490.87	13.42%	28,649,154,402.7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9,080,758,301.23	8,695,625,509.04	10,207,342,302.52	8,948,816,88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8,631,371.55	1,173,808,795.75	968,174,531.96	317,402,85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4,861,212.90	987,919,109.14	985,499,311.06	345,185,54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64,586.63	1,508,253,866.33	2,120,495,022.54	1,662,377,439.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893,779.66	1,515,374.64	120,43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97,835.25	102,615,286.77	14,649,768.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397,041.58	4,063,039.27	42,007,038.9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7,013,302.57	4,837,586.36		系子公司江苏信托本期增持江苏银行确认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262,706.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44,459.96	-18,710,694.04	107,632,403.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244,144.73	9,984,649.04	1,222,764.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079,338.97	15,847,713.38	-353,906.29	
合计	124,552,372.92	74,750,937.44	163,540,785.3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 （一）火电行业概况

火电行业作为我国能源安全的基石和电力供应的压舱石，持续发挥战略支撑作用。在能源保供的背景下，国家政策支持发展先进火电，在政策扶持与重大项目带动下，火电装机容量将保持稳健增长。近年来，我国高效、清洁、低碳火电技术不断创新，通过灵活性改造提升调峰能力，在保障电力系统稳定运行、支撑新能源消纳等方面持续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因此火电在当前和今后仍然具有许多独特的优势。

2024 年，全社会用电量 9852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8%。全国火电发电利用小时为 4400 小时，同比降低 76 小时；其中，煤电 4628 小时，同比降低 62 小时。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33.5 亿千瓦，其中，火电 14.4 亿千瓦，同比增长 3.8%，占总装机比重 43.14%。2024 年，江苏省全社会用电量 8486.9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35%；统调电厂累计平均利用小时 4230 小时，同比增长 73 小时。2024 年，江苏省年度双边协商交易成交电量 3563.91 亿千瓦时，成交均价 452.86 元/兆瓦时；年度挂牌交易成交电量 10.62 亿千瓦时，成交均价 446.76 元/兆瓦时。（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电力联合会、国家能源局江苏监管办公室、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二）信托行业概况

中国信托业作为我国现代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 2018 年“资管新规”政策出台，以及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推进，回归本源成为信托业发展的重点。信托业面临着趋严趋紧的监管考验和风险增加的信用环境考验。2024 年，信托业在回归本源的道路上稳步前行，标品信托成为转型共识，信托服务领域不断拓展，公益慈善信托得到长足发展，信托业已经迈上高质量发展道路。未来信托公司应立足受托人定位，回归资产管理和受托服务本源，以更加规范的方式发挥信托制度优势和行业传统竞争优势，更高效地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推动信托业高质量转型。

2024 年是信托业在三分类新规下再出发的元年，也是信托公司在历经“新分类格局”“新监管体制”“新评级标准”“新盈利模式”和“新市场环境”等行业变革，逐步调整定位走出阵痛，由转型探索期走向转型发展期的关键之年。整体经营情况呈现以下特点：一是信托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行业资本实力整体上行。截至 2024 年上半年，信托资产规模余额达到 27 万亿元，同比增速为 24.52%，实现了自 2022 年二季度以来，连续 9 个季度的正增长。二是行业业绩依旧承压，营业收入与盈利水平持续走低。根据未经审计数据显示，2024 年全行业 51 家信托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47.69 亿元，同比下降 11.12%；实现利润总额 350.84 亿元，同比减少 20.38%。三是资金结构持续优化调整，标品信托成为主流。截至 2024 年 2 季度末，信托业资金信托总规模达到 19.9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10%。投向证券市场（含股票、基金、债券）的规模合计为 8.34 万亿元，同比上升 64.89%，该部分资金投向在资金信托总规模占比持续攀高，是权重比例最大的信托资金投向。（数据来源：中国信托业协会）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 （一）公司主要业务

##### 1、能源板块

公司能源板块主要从事电力、热力生产、相关电力服务、煤炭销售业务及售电业务，并以参股方式投资开发及建设运营新能源项目。所生产的电力主要输入江苏电网，部分输入山西电网，热力主要供给当地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公司致力于能源高效利用、清洁能源、现代电力服务业以及循环经济等领域的发展。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现有控股装机总容量 2048.4 万千瓦，其中已投产 1642.9 万千瓦（煤电容量 1383.7 万千瓦、燃机容量 259.2 万千瓦），在建 405.5 万千瓦机组，另还有参股 100 万千瓦机组在建。

公司能源业务主要经营模式：公司销售电力，定期进行电费结算，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江苏省和山西省内。公司销售电价分为根据电力市场交易规则等文件实施市场交易产生的交易电价以及以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上网电价。公司电力生产的原材料主要为燃煤和天然气，燃煤和天然气均向国内外供应商采购。

## 2、金融板块

公司金融板块以江苏信托为主，业务分为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固有业务指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本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租赁、投资、存放同业、拆放同业等。江苏信托的固有业务主要为金融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金融股权投资是江苏信托的重要收益来源。信托业务是指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意愿以公司名义对受托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财产进行管理或处分，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公司的信托业务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信托、资产服务信托、公益慈善信托等，是江苏信托的主营业务和重要收入来源。公司信托产品主要包括债权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类及资产证券化、家族信托等产品，为个人及机构投资者提供资产管理、财富管理、资产配置等单一或综合化信托服务。

公司净资产实力位居行业前列，自有资金股权投资是公司经营特色。江苏信托现为江苏省内最大的法人银行江苏银行的第一大股东、全国性人身保险公司利安人寿的第一大股东，稳定的金融股权投资收益为公司奠定了坚实的展业基础。

### （二）所处行业地位

#### 1、能源板块

公司总装机容量和年发电量均居各发电集团江苏区域前列。公司燃煤发电机组多为超临界/超超临界、蒸汽联合循环的热电联产机组，机组容量大、能耗低、效率高。其中，公司在运行机组中 60 万千瓦及以上高效低能耗装机容量占公司燃煤机组比例超过 95%，超临界/超超临界机组占控股煤机装机容量总容量比例为 86%。公司旗下多家控股发电企业荣获“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江苏省电力安全生产先进单位”“江苏省节能减排成效显著单位”“江苏省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企业”等荣誉。

#### 2、金融板块

江苏信托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多年来保持了稳健高质量发展，现已经发展成为我国信托业中资产质量优良、管理规范、经营合规、信息透明、风控能力较强的信托公司，资本实力、品牌知名度稳居江苏地区第一名，荣获中国证券报首届“信托公司金牛奖”。2023-2024 年，在行业专业研究机构发布的全国 59 家信托公司排名中，盈利能力位居行业第二，抗风险能力位居行业第六。

### （三）经营情况概况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创新，各项工作提质增效，经营效益迈上新台阶，服务大局展现新作为。扎实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价值创造等专项行动一体落实，高质量发展迈出了坚实步伐。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立足公司产业应用优势，参建国信研究院，整合集聚内外部创新资源，加快打造“前瞻技术研究、关键技术研发、成果示范应用”一体贯通的产业科技创新体系。公司持续完善安全生产“六大体系”，强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健全动态评价、考核机制。制定完善安全生产“1+7”制度，并分级开展制度宣贯工作。

能源板块方面，公司抓住政策机会，积极推进重大能源项目，报告期内国信滨电百万千瓦煤电项目#3 机组已顺利投产，国信滨电#4 机组、国信沙洲、国信马洲百万千瓦煤电机组有序建设中。持续深化精细化管理，全年入厂煤价在同区域发电集团中处于较好水平，供电煤耗稳中有降，融资成本持续压降。在新能源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深化与江苏新能的合作，持续推进参股青口盐场、云台渔光互补等项目建设。金融板块方面，公司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快转型升级步伐，顺应信托“三分类”监管导向，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双碳”目标、乡村振兴等战略任务进行前瞻性布局，大力发展资产证券化、家族信托、慈善信托等本源业务，不断增强服务国计民生能力，新型资产管理信托业务和服务信托业务发展迅猛，积极推进业务创新转型与风险化解。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959.21 亿元，较期初增长 7.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324.67 亿元，较期初增长 13.42%。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369.33 亿元，同比增长 6.83%；利润总额 50.73 亿元，同比增长 46.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8 亿元，同比增长 73.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3 亿元，同比增长 73.39%。

#### 1、能源板块

公司所属发电企业分布在江苏、山西两省，总装机容量 2048.4 万千瓦，已投产机组容量 1642.9 万千瓦，其中：江苏省燃煤机组 987.7 万千瓦，燃气机组 259.2 万千瓦，山西省燃煤机组 396 万千瓦。本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产国信滨电一台 100 万千瓦机组。

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自发电量 722.01 亿千瓦时，其中：江苏省燃煤机组自发电量为 442.4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4.9%；山西省燃煤机组自发电量为 226.2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0.80%；燃气机组自发电量 53.38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11.55%。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上网电量 683.27 亿千瓦时，市场化电量占比 92.75%，其中：燃煤机组上网电量为 630.89 亿千瓦时，燃气机组上网电量为 52.38 亿千瓦时。本报告期内，公司平均上网电价 468.9 元/兆瓦时，其中，江苏省燃煤机组平均上网电价 468.3 元/兆瓦时，同比上涨 4 元/兆瓦时；山西省燃煤机组平均上网电价 400.2 元/兆瓦时，同比下降 14.7 元/兆瓦时；燃气机组平均上网电价 752.8 元/兆瓦时，同比上涨 14.2 元/兆瓦时。

本报告期内，公司顺势而为，抓住能源价格整体下行带来的机遇，在保障地方能源安全、履行社会责任的同时，加强售电、供热、电力附属产品等业务的拓展，积极争取气电联动补贴、巩固和拓宽煤炭、燃气采购供应渠道，加强燃料成本控制，有效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报告期内，能源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59.45 亿元，同比增长 6.68%，实现利润总额 21.09 亿元，同比增长 147.80%，主要是受新机组投产及煤炭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

## 2、金融板块

2024 年，江苏信托牢记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政策、乡村振兴、服务长江经济带、支持科技企业和小微企业发展等系列决策部署，通过信托贷款、认购地方债券、资产证券化等业务模式，加大金融活动润泽实体力度，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江苏信托持续增强标准化净值化管理能力和财富管理能力，遵循回归本源的监管导向要求，不断健全优化业务体系，标品投资、资产证券化、家族信托等业务得到迅速发展，TOF/FOF 及固定收益类业务扩量提质，深入推进业务创新转型。落地首单上市公司行政管理服务信托-创富 2 号，为上市公司提供综合财富管理服务；成立首单特殊需要信托-惠佑致远 1 号；落地首单外国授予人信托（FGT）；由江苏信托受托管理的“上海连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定向资产支持票据”成功发行，为连云港市首单资产支持票据，助力绿色发展。

本报告期内，江苏信托实现营业收入（金融业报表列报口径）31.37 亿元，同比增长 4.44%；利润总额 30.81 亿元，同比增长 13.67%；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 9.80 亿元，同比增长 13.38%，信托业务稳健发展。

截至本报告期末，江苏信托管理总资产规模为 6,418.09 亿元，其中：自营总资产为 328.94 亿元；受托管理信托资产规模为 6,089.15 亿元。

### （四）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能源和金融主业，聚焦高质量发展目标，坚持以创造最大经济社会价值为企业宗旨，以资本为纽带推动产融协同发展，公司资产规模、资产质量、社会效益以及风险管控能力均有显著提升。其中，能源业务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支撑，发展重大能源项目，加快存量资产清洁高效利用，致力于贯通发电、售电、供热、检修、煤炭、港口物流等一体化产业链，加快向建立自身能源产业优势、打造综合能源供应商、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方向转变，“能源板块做强做优做大”得到持续夯实；信托业务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等任务目标进行战略布局，坚持财富管理与资产管理双轮驱动发展战略，打造“金融持股平台、资产管理平台、财富管理平台、信托服务平台”四大业务平台，全面提升服务品质，大力推进金融创新。

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售电量、电价、燃料价格、碳交易价格、地方融资需求、标品投资、股权投资等方面。同时，国家统一大市场建设、国家碳排放政策、电力体系改革和资管新规、信托业务创新等将在更长的时间影响公司业绩和发展潜力。

###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2,048.4	2,045.4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100	100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10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405.5	500
发电量（亿千瓦时）	722.01	706.54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683.27	668.75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4689	0.473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4.50	4.73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4,653	4,612
入炉标煤量（万吨）	2,019.17	1,916.46
其中		
江苏省燃煤机组		
发电量（亿千瓦时）	442.42	421.77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417.69	398.10
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4683	0.4643
发电平均厂用电率（%）	4.73	4.83
自发利用小时数（小时）	4,937	5,014
入炉标煤量（万吨）	1,309.77	1,220.82
山西省燃煤机组		
发电量（亿千瓦时）	226.21	224.42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213.19	211.40
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4002	0.4149
发电平均厂用电率（%）	4.80	5.22
自发利用小时数（小时）	5,712	5,667
入炉标煤量（万吨）	709.40	695.64
江苏省燃气机组		
发电量（亿千瓦时）	53.38	60.35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52.38	59.25
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7528	0.7386
发电平均厂用电率（%）	1.37	1.36
自发利用小时数（小时）	2,060	1,776

注：国信滨电#3 机组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投产，计算自发利用小时剔除了该台机组。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建立了覆盖江苏省 13 个地级市的电力营销网络，开展售电业务，同时为用户提供响应迅速的售后服务；依靠发电企业深耕地方多年的区位优势，与属地用户建立多元化深度合作关系，市场合作关系保持良好；国信能销 2024 年代理用户购电量 278 亿千瓦时，其中 67.03%由公司控股发电企业提供，公司代理用户购电量同比增长 17.8%，主要因为公司加强了售电业务的统筹管理，大力拓展电力客户。此外，公司主动融入绿色电力交易格局，国信能销共为 62 家电力用户提供绿色电力服务，累计完成绿电交易电量 14870.7 万千瓦时，助力企业二氧化碳减排。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成立，国信扬电厂区光伏发电项目已于报告期内完成并网。

江苏新能信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于 2022 年成立，报告期内，盱眙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实现投产 3.31MW。

江苏新能金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2 年底成立，报告期内，云台发电项目已实现首并。

江苏新能昊仪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成立，报告期内，仪征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实现投产 4.85MW。

江苏新能青口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成立。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区位优势

江苏省是我国经济总量较大、经济增速较快的省份，地处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区域经济活跃度高，市场需求旺盛，用电量持续稳定增长。江苏国信旗下目前有十多家电厂背靠江苏省，普遍位于省内电力负荷中心，保证了各电厂机组较高的利用小时数。江苏信托地处江苏省会南京市，地方财政实力雄厚，政府信用高，金融生态良好，民间资本富裕，为江苏信托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

在江苏省内，江苏国信已投产火电机组主要分布于江苏沿海、沿江一线，采用成本较低的水运，为煤电项目建设提供了先天的成本优势，省内燃煤机组装机容量为 1,393.2 万千瓦（含在建），燃气机组装机容量 259.2 万千瓦。其中，国信扬电位于长江经济带和大运河文化带交汇点的扬州市，目前是扬州市最大的电、热、粉煤灰资源供给商，不断拓展供热、压缩空气市场和物流业务，形成新的利润增长极；国信射电和国信滨电地处苏北沿海，环境容量大；国信靖电位于国家级开发区——靖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濒临长江黄金水道福姜沙北水道，具有优良的码头、港口建设条件，煤炭运输成本较低，同时也是江苏省苏中地区的电力负荷中心，为发电、港口、供热业务开展创造了优越的条件。国信靖电旗下的秦港港务是省级煤炭战略储备基地，于 2022 年建成并投运了省煤炭物流基地项目二期工程，已形成港口吞吐量超 2000 万吨、静态储煤能力超 100 万吨的产业规模，为全省增产增供、保民生、保发电提供可靠支撑；在建的国信沙洲位于国内社会经济综合实力最强的县级市之一——苏州市张家港市，项目建成后将有效缓解江苏省的用电压力。江苏省内热电联产项目多分布于当地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拥有周边集中、稳定的用热客户，在当地供热市场拥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在江苏省外，江苏国信在山西省拥有已投产燃煤机组装机容量为 396 万千瓦。公司旗下苏晋能源及其控股的三家火电企业位于山西省煤炭资源最为丰富的晋北地区，均为紧邻煤矿建设的坑口电厂，能够保证稳定的煤炭资源供应，燃料成本及煤炭运输成本相对较低，其所发电量可经“雁淮直流”配套电源点项目直接送往江苏电力市场，为保障江苏电力安全稳定供应发挥了重要作用，切实提升了公司在省内乃至全国能源市场的竞争实力。

在项目资源方面，江苏国信聚焦能源主业做强做优做大，高质量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公司所属国信射电百万机组扩建项目于 2023 年按期建成投产，国信滨电 2×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首台机组于 2024 年按期建成投产，国信沙洲 2×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国信靖江 2×100 万千瓦机组扩建项目等高效清洁燃煤发电项目顺利推进，项目安全、质量、进度、造价、廉洁均可控在控。相关项目将采用先进的超超临界二次再热燃煤机组，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江苏国信电力保障能力，优化公司能源产业结构，不断巩固其在江苏区域市场的领先优势。在煤电资源方面，公司旗下国信能销作为能源“一张网”的平台公司，立足服务省内实体经济发展，切实降低企业用能成本，打造行业内具有信誉度的国信品牌形象，成为首批省内六家获得双“AAA”认证的售电公司之一。合作电量自 2023 年度起正式迈入 200 亿大关，2024 年度增长至 278 亿千瓦时，市场规模位列省内售电公司前六名。

在金融板块方面，公司旗下江苏信托是江苏银行、利安人寿第一大股东。随着我国高净值、超高净值客群的持续增长，人均可投资资产规模不断攀升，社会财富管理需求及市场巨大。同时，江苏信托地处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客群基础广泛，为财富管理业务发展构筑了优良的区位优势。江苏信托充分利用江苏省作为全国经济大省的地位，积极服务地方经济、实体经济和产业转型。公司积极拓展多元化金融服务，包括股权投资管理、证券投资、财富管理等，形成了较为全面的业务布局，保持着强劲的市场竞争力。截至本报告期末，江苏信托管理总资产规模为 6,418.09 亿元，其中：自营总资产为 328.94 亿元；受托管理信托资产规模为 6,089.15 亿元。

## （二）技术优势

江苏国信所属煤电机组主要为超临界/超超临界、蒸汽联合循环的热电联产机组，机组容量大、能耗低、效率高；机组均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机组深度调峰改造负荷率最低至 15%，处于全国领先水平，环保性能优良；公司所属清洁能源机组比例较高，燃气机组装机占比处于全省领先水平。公司成立研发团队，研发投入大幅增长，扎实开展技术创新，机组生产效率不断提高。其中，国信靖电自主研发投产了全球首套煤电机组耦合熔盐储热示范工程，调峰深度在同类型机组中达到领先水平，其熔盐储能耦合技术获 2024 年江苏省电力科技一等奖；苏晋朔州 2×660MW 级直接空冷热电联产机组采用的是国际首台 660MW 超临界循环流化床锅炉，其机组荣获中电联 600MW 级超临界空冷机组能效对标 5A 级优秀机组、供电煤耗指标最优机组、厂用电率指标最优机组等荣誉称号；国信新电《降低脱硝制氨区#1 尿素水解反应器月故障次数》荣获全国电力行业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一等奖，公司获得中电联“电力安全标准化一级企业”称号，《火电厂尿素催化水解制氨系统运行维护规程》《高低温耦合脱硫废水零排放技术指南》两项团体标准获准发布；国信淮电《磨煤机的动静环结构》、国信扬电《一种汽轮发电机机内定冷水回路排气管固定装置》、苏晋朔州《一种用于交叉筛的筛轴提升装置》等技术成果获国家实用新型专利证书；苏晋塔山《一种提高除灰系统灰斗高料位判断可靠性的

方法》等 5 个项目获中国电力市场协会颁发的创新一等奖，“660MW 超临界直接空冷机组凝结水运行温度优化”“提升空预器控制回路稳定性研究”QC 项目分获特等成果奖、一等成果奖；苏晋朔州入选山西省综合类智慧电厂示范项目，苏晋保德入选山西省模块类智慧电厂示范项目。国信准电工匠创新工作室获评“省部属企业系统示范性劳模创新工作室”，苏晋保德“姚凯劳模创新工作室”被忻州市总工会命名为市级职工（劳模）创新工作室。此外，江苏国信旗下各电厂还拥有一批技术能力过硬和经验水平丰富的专业技术人才，具有高级职称 400 余人，技师、高级技师 600 余人，技术专利、创新成果及科技项目近 300 项。

江苏国信旗下江苏信托主动对标一流，开展信息化建设、数字化转型工作。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建设了信托业务一体化管理信息系统并不断优化升级，标品投资系统、反洗钱系统、信托财务估值 I9 系统升级项目、家族信托系统三期均已上线，电子财务档案系统完成测试工作，相关功能更加契合各项业务开展和管理流程规范。其中，公司自主研发“江苏信托基金业务投资管理系统”并获得软件著作权，上线家族信托业务管理系统、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CRM5.0 及 AI 双录系统和全新的网上信托 APP，使产品营销更加便捷高效。江苏信托高度重视平台的信息安全和用户数据保护，公司信息安全管理通过 ISO27001 认证，主要信息系统通过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 2.0 标准三级认证，为客户提供更加安全高效的信托服务。公司内部建立了市场化薪酬考核机制，塑造和培养了一支年轻化、专业化、高素质的人才团队。截至 2024 年年末，江苏信托员工总数为 245 人，98% 为本科及以上学历，平均年龄 37 岁；拥有高级职称、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CFA 职业资格的人员共 50 人次，为信托业务开展和风险有效控制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与国信集团、江苏新能合资成立国信研究院，建设高水平科技研发协同平台，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培养高水平的科技创新人才，围绕《数字化碳管理平台开发及碳管理体系建设》《面向二氧化碳转化制清洁燃料的太阳能聚光集热系统研制》和《基于熔盐储热的煤电机组灵活运行与并网调控技术研究及示范》等科技项目，推进公司重大科技项目攻关，以创新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借国信集团与东南大学共建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的契机，不断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 （三）政策优势

江苏国信立足于“能源+金融”双轮驱动的战略定位，积极响应国家、地方政策，布局经营业务，优化产业布局。

聚焦保障能源安全。江苏国信积极争取国家级、地方级煤电建设项目，持续扩张煤电规模，全力推进五台控股百万煤电机组工程建设。其中，国信滨电项目是江苏省“十四五”重点能源项目、江苏省 2024 年能源电力保供“头号工程”，国信沙洲项目是江苏省属企业在苏南地区布局建设的首个支撑性电源项目，国信马洲项目是国信集团首个央地煤电联营合作项目，项目落地建成后，将有效提升公司能源保供能力、保障地方能源安全，更好地服务江苏省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加强电煤中长期合同诚信履约监管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22〕63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严肃电煤中长期合同履约纪律强化 2024 年合同履约监管的通知》（发改办运行〔2024〕23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电煤中长期合同签订履约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运行〔2024〕941 号）等政策要求，以及省内煤电新建机组需求变化，江苏国信旗下国信能销协同各电厂，持续加强与长协单位沟通，不断优化煤炭供给结构，为满足省内煤电板块长远发展、降低煤炭采购成本奠定坚实基础。煤炭物流方面，江苏国信持续推进旗下国信能销与江苏省港口集团、中远海等公司在煤炭运输方面的战略交流，深化国信靖电旗下秦港港务煤炭战略储备基地建设，基地二期工程投运后，迅速进行市场拓展、消化产能，服务全省煤炭应急储备能力和煤炭经营实力显著提升，港口吞吐量创历史新高，江苏国信将进一步发挥一流江内港口规模优势，打造绿色环保、智慧高效的煤炭储运港。江苏国信的一系列举措，体现出对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大方向的积极支持，也展现出在保障电力安全稳定供应、促进新能源快速发展和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方面的重要作用。通过优化电力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和提升创新能力，江苏国信不仅增强了自身的市场竞争力，更为江苏省乃至全国的电力市场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展现作为行业领先者的责任和担当。江苏国信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及相关方案，全面启动数字化碳管理平台开发及碳管理体系建设科技项目，完成项目立项并首次通过揭榜挂帅形式组织实施；推进业务转型发展，积极布局光伏产业，努力提高参股新能源发电业务比重，为公司能源发展集聚新动能。积极开展各项碳减排工作，开展节能降耗机组改造，国信新电成为国内首个在火电行业中拥有碳排放监测系统的电厂，连续两年荣获连云港市“友好减排”突出贡献奖；国信靖电探索实施了全负荷脱硝实施方法，2024 年获江苏省首批碳达峰碳中和试点企业；国信射电完成 660MW 超超临界机组全负荷脱硝改造，获江苏省煤电机组深度脱硝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110 万元。

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信托业作为唯一横跨信贷市场、资本市场和实体经济的金融机构，在支持实体经济方面具有重要作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多次强调信托业要立足信托本源，回归服务实体经济和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初心，这为信托行业的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政府通过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科技创新和绿色发展等举措，为信托行业提供了丰富的投资标的和业务发展机会。江苏信托以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为五大重点方向，充分发挥信托制度跨市场、跨领域、多工具等优势，把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和服务实体经济质效。2024年，江苏信托落地首单租房普惠金融服务信托“江苏信托普惠金融服务信托1号”，推动国家保障性租赁住房事业有序发展；设立“苏信弘善·老龄事业发展1号（关爱白内障患者）慈善信托”、省内首单大型省属企业公益慈善信托“苏信弘善·国信集团1号慈善信托”，为公益慈善事业注入金融力量；落地首单养老服务信托“苏信金桂1号”，积极探索丰富的养老信托模式；发行连云港地区首单绿色资产支持票据“上海连瑞租赁2024年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为绿色金融持续注入新动能。近年来，监管部门对信托行业的监管政策不断优化，推动了行业的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例如，《关于规范信托公司信托业务分类的通知》的发布，明确了信托业务的分类标准和具体要求，引导信托公司以规范方式发挥信托制度优势，丰富信托本源业务供给；《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的发布，有助于信托公司拓展业务领域，增加权益类投资比重，优化资产配置，促进公司与资本市场的深度融合。

#### （四）品牌优势

江苏国信拥有全资、直接控股子公司14家，二级及以下成员企业30家，主营业务为“能源+金融”双轮驱动。其中，能源业务为国信扬电、国信新电等十多家底蕴深厚、技术成熟、经营稳健、现金流稳定的发电公司，为建设百万机组新成立的国信滨电、国信沙洲和国信马洲公司，以及国信能销和苏晋能源两个平台公司。能源业务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支撑，贯通煤炭采购、港口物流、供热检修、发电售电等产业链的能源“一张网”，推进存量资产清洁高效利用，参股省内外新能源项目，加快向建立自身能源产业优势、打造综合能源服务商的方向转变。金融业务主要为江苏信托，其拥有较高的净资本，可开展业务空间宽裕。经过四十多年的发展，江苏信托拥有良好市场信誉和品牌形象，多年位列行业第一梯队。根据用益研究院（2023年-2024年）排名，其盈利能力位居行业第二，抗风险能力位居行业第六。江苏信托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通过优化“资金+资产”两端业务布局，聚焦资产管理、资产服务及公益慈善信托等转型发展方向，标品投资、资产证券化、家族信托等业务获得快速发展，扩量提质 TOF/FOF 及固定收益类业务，不断创新金融服务方式。江苏信托作为持牌金融机构，在满足独立性要求和风险控制等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可以向能源企业提供融资、闲置资金管理财和财务顾问等服务，能够有效推动产融深度融合。

截至目前，江苏国信连续七年在深交所信披考核中获得“A级”。近年来，公司荣获中国证券报“2024年度金牛奖治理二十强”、新华报业“2024江苏新质企业奖”、上海证券报“2024年度金质量奖公司治理奖”等荣誉；公司旗下多家控股电厂相继荣获“中国电力优质工程奖”“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全国青年安全示范岗”“江苏省节能减排成效显著单位”“江苏省电力安全生产先进单位”“江苏省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企业”“江苏省工人先锋号”“山西省文明单位”等荣誉；国信能销荣获中国煤炭市场网“2024年度煤炭运销最具影响力企业”、中国煤炭运销协会“2024年度中国电力企业集团进口煤集采平台十强单位”等荣誉；江苏信托荣获《中国证券报》首届“信托公司金牛奖”，《上海证券报》“诚信托-卓越公司奖”“诚信托-优秀管理团队奖”，《证券时报》“优秀风控信托公司”“突破成长信托公司”，江苏省总工会“五一劳动奖状”“江苏省企业法治建设示范单位”等荣誉。江苏国信以其深厚的底蕴、卓越的荣誉支撑和强大的双主业团队运营，在资本市场的新征程中塑造竞争新优势，着力打造出具有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自身特色的品牌优势。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59.21亿元，较期初增长7.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24.67亿元，较期初增长13.42%。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9.33亿元，同比增长6.83%；营业成本318.44亿元，同比增长4.56%，管理费用10.11亿元，同比增长4.83%；财务费用8.56亿元，同比下降12.61%；销售费用0.39亿元，同比增长21.35%，主要是电力市场业务增长，开拓营销费用增长所致；研发费用630.73万元，同比下降3.80%。公司实现利润总

额 50.73 亿元，同比增长 46.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8 亿元，同比增长 73.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3 亿元，同比增长 73.39%。

#### （1）能源板块

本报告期内，能源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59.45 亿元，同比增长 6.68%，实现利润总额 21.09 亿元，同比增长 147.80%，主要原因是新机组投产，电量增加，煤炭市场价格持续回落，煤电业务边际收益增长，同时严控成本费用，持续提质增效，业绩实现大幅增长。

#### （2）金融板块

本报告期内，金融板块实现营业收入（金融业报表列报口径）31.37 亿元，同比增长 4.44%；利润总额 30.81 亿元，同比增长 13.67%，主要原因是金融板块经营发展稳定，报告期内增持江苏银行，收益持续增长，利润贡献进一步提升。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总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营业总收入合计	36,932,542,993.49	100.00%	34,572,186,032.93	100.00%	6.83%
分行业					
电力	35,945,428,041.88	97.33%	33,693,586,681.05	97.46%	6.68%
金融	987,114,951.61	2.67%	878,599,351.88	2.54%	12.35%
分产品					
电力	29,232,986,429.28	79.15%	27,589,058,269.04	79.80%	5.96%
热力	1,365,657,869.91	3.70%	1,348,273,075.03	3.90%	1.29%
煤炭	4,890,376,761.87	13.24%	4,348,032,626.57	12.58%	12.47%
金融	987,114,951.61	2.67%	878,599,351.88	2.54%	12.35%
其他业务	456,406,980.82	1.24%	408,222,710.41	1.18%	11.80%
分地区					
江苏省	29,271,172,279.27	79.26%	26,560,832,886.65	76.83%	10.20%
山西省	7,661,370,714.22	20.74%	8,011,353,146.28	23.17%	-4.37%
分销售模式					

###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总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电力	29,232,986,429.28	25,437,874,844.07	12.98%	5.96%	3.60%	1.98%
热力	1,365,657,869.91	1,283,400,645.02	6.02%	1.29%	-5.51%	6.76%

煤炭	4,890,376,761.87	4,820,511,156.52	1.43%	12.47%	12.70%	-0.20%
金融	987,114,951.61		66.42%	12.35%		-0.41%
其他业务	456,406,980.82	302,228,962.97	33.78%	11.80%	13.87%	-1.20%
分地区						
江苏省	29,271,172,279.27	25,424,074,840.20	13.14%	10.20%	6.69%	2.86%
山西省	7,661,370,714.22	6,419,940,768.38	16.20%	-4.37%	-3.09%	-1.11%
分销售模式						

注：由于江苏信托为金融业，没有直接成本，营业支出主要为业务及管理费用。故毛利率计算公式调整为：毛利率=（营业收入-业务及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营业收入。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电力	销售量	亿千瓦时	683.27	668.75	2.17%
	生产量	亿千瓦时	722.01	706.54	2.19%
	库存量				
热力	销售量	万吨	861.22	757.42	13.70%
	生产量	万吨	813.77	826.12	-1.49%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原材料	21,872,960,035.11	68.69%	21,141,158,479.16	69.42%	3.46%
电力	人工工资	1,121,098,473.58	3.52%	1,059,188,669.56	3.47%	5.85%
电力	折旧	2,789,739,387.14	8.76%	2,340,896,371.16	7.69%	19.17%
电力	其他	6,060,217,712.	19.03%	5,912,657,307.	19.42%	2.50%

		75		37	
--	--	----	--	----	--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		25,437,874,844.07	79.88%	24,552,972,269.08	80.62%	3.60%
热力		1,283,400,645.02	4.03%	1,358,216,707.74	4.46%	-5.51%
煤炭		4,820,511,156.52	15.14%	4,277,292,984.04	14.05%	12.70%
其他业务		302,228,962.97	0.95%	265,418,866.39	0.87%	13.87%

说明

折旧成本较上期上涨是由于本期新机组投产，资产折旧金额有所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设立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2%，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2,984,093,521.1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1.7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9,146,697,251.51	81.09%
2	江苏能投沿海发电有限公司	1,503,515,182.32	4.18%
3	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	1,081,232,298.35	3.01%
4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843,543,010.37	2.35%
5	江苏苏龙能源有限公司	409,105,778.64	1.14%
合计	--	32,984,093,521.19	91.7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前五名客户中，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销售额 29,146,697,251.51 元，其中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1,743,667,511.07 元、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7,403,029,740.44 元。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485,935,389.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2.4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660,475,375.65	16.06%
2	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5,177,808,687.09	14.69%
3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753,191,573.86	7.81%
4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40,991,276.12	7.49%
5	国能销售集团华东能源有限公司	2,253,468,477.04	6.39%
合计	--	18,485,935,389.76	52.44%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544,442.55	31,763,228.32	21.35%	电力市场业务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010,871,865.27	964,315,281.38	4.83%	
财务费用	856,057,647.88	979,618,680.92	-12.61%	
研发费用	6,307,300.71	6,556,500.18	-3.80%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苏晋朔州#1 机组智慧建模及预警诊断项目	建设智慧电厂	已完成	指导运行人员进行设备调整，提高机组经济性。	为进一步搭建智慧电厂提供基础，减轻运行人员机组运行调整压力。
苏晋朔州给煤均匀性及燃烧优化研究项目	提高设备使用效率	已完成	针对性预处理，提升给煤均匀性，改善炉内燃烧状况。	为进一步提高燃煤入炉前挥发分析出率，提高锅炉运行经济环保性。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8	79	-1.2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0%	1.42%	-0.0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69	70	-1.43%
硕士	9	9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	5	0.00%
30~40 岁	52	53	-1.89%
40 岁以上	21	21	0.00%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9,556,473.06	12,501,969.12	-23.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3%	0.04%	-0.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3,249,172.35	5,945,468.94	-45.35%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4.00%	47.56%	-13.56%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部分研发项目完成，本年研发投入有所下降。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8,098,648.96	39,780,427,683.47	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08,307,733.62	35,988,408,837.44	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790,915.34	3,792,018,846.03	42.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8,060,231.82	30,534,776,923.13	-43.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32,025,664.16	36,715,304,764.69	-38.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3,965,432.34	-6,180,527,841.56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34,097,716.07	26,170,829,692.94	-3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6,500,657.56	21,344,553,556.97	-1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402,941.49	4,826,276,135.97	-121.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6,544,588.23	2,437,803,831.84	-145.39%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42.14%，主要是新机组投产，电力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小计同比下降，主要是由于子公司江苏信托本期新增投资及收回投资金额均有所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主要是本期新增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145.39%，主要是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121,229,399.57	41.81%	主要系对联营企业江苏银行和利安人寿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形成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950,892.76	1.34%	系公司投资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	是
资产减值	-126,955,827.51	-2.50%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301,235,676.55	5.94%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购江苏银行股权时产生的收益	否
营业外支出	169,684,693.94	3.34%	主要系公司本期发生的碳排放交易配额支出	否
其他收益	23,665,059.32	0.47%	主要系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是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885,016,048.53	9.26%	10,044,323,223.79	11.30%	-2.04%	
应收账款	3,620,221,971.39	3.77%	3,829,044,289.48	4.31%	-0.54%	
存货	2,221,278,369.62	2.32%	1,528,800,397.95	1.72%	0.60%	
长期股权投资	20,926,007,941.84	21.82%	17,774,767,424.83	20.00%	1.82%	
固定资产	34,419,510,969.53	35.88%	32,136,559,997.73	36.16%	-0.28%	
在建工程	8,222,341,670.04	8.57%	4,917,153,274.13	5.53%	3.04%	
使用权资产	486,520,592.66	0.51%	529,351,335.02	0.60%	-0.09%	
短期借款	5,001,938,112.	5.21%	4,846,865,217.	5.45%	-0.24%	

	56		06			
合同负债	79,759,313.57	0.08%	148,736,957.90	0.17%	-0.09%	
长期借款	26,943,889,548.85	28.09%	28,248,461,732.91	31.79%	-3.70%	
租赁负债	51,038,634.91	0.05%	91,088,780.09	0.10%	-0.05%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558,367,985.18	25,684,105.04			15,403,624,164.29	16,445,050,916.42		10,381,919,006.93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8,570,037.03				11,379,757.53			329,949,794.56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44,667,704.30	42,266,787.72						586,934,492.02
4.应收款项融资	12,688,035.45							7,709,124.98
金融资产小计	12,434,293,761.96	67,950,892.76			15,415,003,921.82	16,445,050,916.42		11,306,512,418.49
上述合计	12,434,293,761.96	67,950,892.76			15,415,003,921.82	16,445,050,916.42		11,306,512,418.4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0,614,207.06	住房维修基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和其他资金使用受限
应收账款	1,582,338,152.07	为售后回租、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使用权资产	417,207,738.75	售后回租
合计	2,070,160,097.88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额为 8 亿元的售后回租合同，期限为 2015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并以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权益质押给了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0.4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2.2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2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0.3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3 亿元。

公司子公司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大同矿务局支行签订 23.70 亿元借款合同，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15 亿元。

公司子公司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朔州市分行签订 4 亿元借款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8 日，并以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及热费收费权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朔州市分行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59 亿元。

公司子公司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签订 15 亿元借款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31 日至 2032 年 8 月 20 日，并以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9.88 亿元。

公司子公司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 20 亿元借款合同，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0 日，并以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向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6 亿元。

公司子公司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签订 14 亿元借款合同，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6 日至 2031 年 3 月 15 日，并以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12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从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2.3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7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从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0.3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3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从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0.2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4 日至 2026 年 9 月 4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2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从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0.2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9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2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从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2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9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5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从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4.6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6 日至 2027 年 6 月 4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35 亿元。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获取合同金额为 4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并以其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4 亿元。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260,928,635.34	6,969,417,871.93	18.53%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苏国信马洲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	新设	153,0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中煤电力有限公司、泰州市泰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华靖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长期	投资	已按约定完成出资 31.88%	0.00	0.00	否	2023 年 07 月 18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国信马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	发电业务、输电	新设	156,0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江苏华辰电力集团	长期	投资	已按约定完成出资	0.00	0.00	否	2022 年 10 月 01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

有限公司	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张家市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60%					披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国信沙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江苏国信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力设施的安 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 装	新设	19,2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盐城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	投资	已按约定完成出资 51%	0.00	0.00	否	2021 年 11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披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对外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 052）

	改造 修理													
江苏 淮安 国信 热电 有限 公司	发 电 业 务 、 输 电 业 务 、 供 （ 配 ） 电 业 务	新 设	176,8 00,00 0.00	52.00 %	自 有 资 金	淮 安 市 电 集 有 限 公 司 、 淮 安 开 发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 淮 安 宏 信 国 有 资 产 投 资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长 期	投 资	已 按 约 定 完 成 出 资 52%	0.00	0.00	否	2023 年 11 月 23 日	详 见 公 司 在 指 定 信 披 媒 体 上 披 露 的 《 关 于 子 公 司 淮 阴 发 电 对 外 投 资 成 立 合 资 公 司 的 公 告 》 （ 公 告 编 号 ： 2023- 051 ）
中 煤 靖 江 发 电 有 限 公 司	发 电 业 务 、 输 电 业 务 、 供 （ 配 ） 电 业 务 ； 供 电 业 务	新 设	102,0 00,00 0.00	34.00 %	自 有 资 金	中 煤 电 力 有 限 公 司 、 泰 州 泰 能 投 资 管 理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 江 苏 华 靖 资 产 经 营 有 限 公 司	长 期	投 资	已 按 约 定 完 成 出 资 21.25 %	0.00	0.00	否	2023 年 07 月 18 日	详 见 公 司 在 指 定 信 披 媒 体 上 披 露 的 《 关 于 对 外 投 资 设 立 参 股 子 公 司 （ 中 煤 靖 电 ） 的 公 告 》 （ 公 告 编 号 ： 2023- 029 ）
江 苏 省 国 信 研 究 院	社 会 经 济 咨 询 服 务	新 设	16,00 0,000 .00	20.00 %	自 有 资 金	江 苏 省 国 信 集 团 有	长 期	投 资	已 按 约 定 完 成 出 资	0.00	0.00	否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详 见 公 司 在 指 定 信

有限公司	务；政策法规课题研究；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技术服务等					限公司、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					披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国信研究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江苏新能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发电、输电、供（配）电	新设	8,000,000.00	10.00%	自有资金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海环保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投资	已按约定完成出资10%	0.00	0.00	否	2022年12月16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披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金云新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江苏银行股份	金融	增资	577,279,813.73	6.98%	自有资金	江苏凤凰出版	长期	投资	已完成增持股	0.00	362,789,961.60	否		

有限公司						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权					
合计	--	--	1,208,279,813.73	--	--	--	--	--	--	0.00	362,789,961.60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信托产品	****	信托计划1	4,936,304.00	公允价值计量	1,514,350.78	55,284,249.84	0.00	12,130,000.00	8,707,196.00	64,314,703.95	4,977,324.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	信托计划2	1,028,603.56	公允价值计量	1,035,126.97	-492.59	0.00	0.00	0.00	-7,236,492.59	1,027,890.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	信托计划3	819,720.00	公允价值计量	0.00	4,058,769.51	0.00	1,020,000.00	200,280.00	3,575,808.33	822,525.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	信托计划4	6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81,961.64	5,653,553.05	0.00	600,000.00	280,149.70	3,707,397.26	600,558.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信托产品	****	信托计划5	522,746.59	公允价值计量	711,694.49	-101,507.75	0.00	0.00	143,317.66	-101,507.75	466,86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信托	****	信托	500,000.00	公允	1,605,000.00	26,620.00	0.00	500,000.00	1,600,000.00	20,290.00	500,200.00	交易	自有

产品		计划 6	00,00 0.00	价值 计量	390,1 36.99	8,494. 12		00,00 0.00	000,0 00.00	4,794. 53	30,13 6.99	性金 融资 产	资金
信托 产品	****	信托 计划 7	500,0 00,00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601,1 91,78 0.82	17,90 7,397. 25	0.00	500,0 00,00 0.00	600,0 00,00 0.00	16,67 7,591. 33	500,2 30,13 6.99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资金
信托 产品	****	信托 计划 8	300,0 00,02 0.00	公允 价值 计量	826,6 16,43 8.36	17,77 3,116. 07	0.00	300,0 00,00 0.00	820,0 00,00 0.00	9,452, 582.4 1	300,1 38,08 2.19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资金
境内 外股 票	60369 3	江苏 新能	250,9 84,93 7.60	公允 价值 计量	216,7 61,02 1.58	- 26,29 7,501. 28	0.00	0.00	0.00	- 23,39 7,041. 58	190,4 63,52 0.30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资金
信托 产品	****	信托 计划 9	188,6 71,32 1.85	公允 价值 计量	197,6 85,43 4.59	- 23,12 1,509. 54	0.00	0.00	0.00	- 23,12 1,509. 54	174,5 63,92 5.05	交易 性金 融资 产	自有 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876,8 16,39 2.06	--	4,567, 589,2 85.11	56,54 1,782. 33	0.00	353,6 24,16 4.29	4,094, 242,3 34.36	83,36 9,536. 38	821,6 27,60 3.19	--	--
合计			10,52 3,846, 828.1 7	--	11,55 8,367, 985.1 8	25,68 4,105. 04	0.00	15,40 3,624, 164.2 9	16,44 5,050, 916.4 2	46,12 9,616. 76	10,38 1,919, 006.9 3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4年04月12日、2024年11月30日、2022年4月26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05月09日、2024年12月17日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信托业务	8,760,336,611.82	32,893,612,427.88	29,174,471,264.72	3,137,325,782.46	2,805,860,154.62	2,833,956,491.33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6,000,000,000.00	15,675,243,153.71	5,572,113,888.52	7,661,370,714.22	721,463,375.19	525,161,466.80

注：上表中江苏信托数据为金融业报表口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	新设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等电力子企业本期利润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市场价格回落，煤电业务边际收益增长，同时能源板块严控成本费用，持续提质增效，业绩实现大幅增长。

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2,115,444,028.49 元，主要是对联营企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江苏银行 2024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银行资产总额 39,518.14 亿元，营业收入 808.1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43 亿元。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 1、能源行业

我国能源行业正处于“双碳”目标驱动下的深刻变革期。江苏 GDP 增速是 5.8%，增量全国第一，2025 年江苏 GDP 增速目标是 5%以上，为电力企业长远发展提供了可预期的市场机会。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立足我国能源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基于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特点，当前火力发电仍然是我国主要的发电方式，在能源保供中承担着“压舱石”角色，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中亦将发挥核心支撑力量的作用，火电仍将是近年来的主力。同时，算力对能源的需求正呈现爆发式增长，随着 AI 大模型、云计算等技术的普及，全球算力基础设施的电力消耗急剧攀升。然而，随着新能源装机规模快速扩张，火电机组的利用小时数呈现结构性下降趋势，叠加碳排放配额缩减和碳价上涨压力，行业面临“保供”与“减碳”的双重挑战。

容量电价政策的出台标志着火电行业价值重估进入新阶段。该政策通过补贴煤电固定成本，显著提升了火电企业盈利稳定性。随着国家发改委进一步组织开展加快国内煤矿产能核增、落实长协煤炭合同全覆盖等多项煤炭保供措施，煤

炭价格相对合理，有助于缓解煤电企业经营压力、改善经营绩效。辅助服务市场机制完善推动火电角色转变，带来多元化发电收益，但频繁启停导致的设备损耗可能增加运维成本。我们也看到，火电行业碳排放配额逐年缩减的硬约束下，推动火电“三改联动”也正当其时，公司发展危中有机。

电力现货市场的全面推广正在重塑行业竞争格局。当前市场试运行周期已从日前扩展至连续运营，经营主体涵盖火电、新能源、用户侧资源等多元主体。电力现货市场作为反映电力供需形势的“风向标”，试运行周期不断拉长，经营主体逐步多元，市场价格优化发电行为的引导作用不断显现。电力现货市场构建了“能涨能降”的市场价格机制，并通过短时尖峰价格信号有效激励火电、燃气机组顶峰发电，电力用户移峰填谷，公司总体上网电价将产生更大波动。

## 2、金融行业

2024 年是信托行业新老业务“变轨”提速年，也是“三分类”新规实施的首个完整年。截至 2024 年二季度末，信托业资产规模首次突破 27 万亿元，刷新行业历史新高。这一年，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正式落地，为慈善信托事业发展注入新的动力；《信托公司监管评级与分级分类监管暂行办法》发布施行，旨在通过精细化、差异化的监管方式推动行业健康发展，标志着信托业监管迈入新阶段。

信托公司作为目前唯一跨越资本市场、货币市场和实业领域投资的金融机构，在服务国家战略、增进民生福祉等方面具有不可比拟的优势。面对日益复杂的经营形势，未来信托公司将紧密围绕国家发展战略和经济增长模式转变对金融服务提出的新需求，强化战略导向，坚持回归本源，摆脱对传统融资业务模式和领域的路径依赖，持续提升自身的专业能力，积极探索新旧业务动能转换，逐步提升主动资产管理能力、资产服务专业化水平以及重构与之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塑造新的盈利模式，培育新的利润支柱。信托行业将迈入回归信托本源、充分发挥信托制度功能、服务实体经济、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的高质量发展新时代。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顺应新时代国家经济发展趋势，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公司“能源+金融”双轮驱动，推动高质量发展干在实处、走在前列。能源业务立足于存量机组节能降耗改造，积极打造综合能源服务公司，加快推进大容量、高参数燃煤机组建设，探索氢能、核能、抽水蓄能、零碳园区、虚拟电厂等新型业态，通过公司电力、热力等业务“横向协同”，实现“电热冷气水”能源多品种之间系统集成互补、梯次利用，提升公司综合能源供应服务能力；金融业务以“金融持股、资产管理、财富管理、信托服务”四大平台建设为核心，加快服务实体经济和金融创新的转型发展，巩固信托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 （三）2025 年度经营计划

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稳固安全生产防线。持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细化分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工作任务，压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坚持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创新“安全生产月”“消防安全月”“国家安全日”等活动形式，提升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质效。对重大基建项目在建工程开展安全专项督查，在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安全生产专项督查、安全检查“回头看”基础上，针对不安全事件多发、基建施工复杂以及处于重大工程节点的所属企业，灵活开展“四不两直”专项检查，以检查促整改，确保公司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2、提升主业发展能力。牢牢抓好在建项目，持续推进百万机组等重大能源项目建设，做好资金合理配置，为新投资项目给予充足资金保障，确保项目建设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大力发展新上项目，积极推进扬电三期等项目开工建设，谋划争取蒙西等省外煤电项目，不断壮大能源主业规模。统筹做好煤炭采购和电力营销工作，充分发挥靖江港煤炭中转和储备优势，高质量完成省级煤炭应急储备任务。加大技术改造投入，通过节能技术改造、综合升级、示范项目等方式，提升电厂核心竞争力，抢占更多市场份额，更好地适应新型电力系统改革。加快优化信托固有资产布局，不断拓宽自有资金使用领域，加强自有资金投研能力建设，持续提升信托固有业务盈利能力。统筹做好科技创新工作，全面落实年度科技创新计划。

3、转型发展谋创新。公司持续打造新质生产力，充分发挥在产业应用方向的优势，深度结合生产实践和科技创新推进智慧应用模块，总结提炼成功经验，争取在公司范围内整合并推广运用。积极推进智慧电厂建设，围绕解决能源板块生产经营的实际问题，深化与重点高校、科研院所、行业领军企业的创新合作，在智慧安防、智慧生产、智慧经营等方面，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紧跟国家“双碳”战略，持续完善公司碳管理体系，加强对碳捕获、碳汇、低碳排放技术等方面研究和投入，不断提高传统火电的绿色化水平。

4、提升合规风控管理。完善治理体系，持续动态更新“三重一大”和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清单，强化子公司“三会”管理。持续强化公司信息披露等重点领域合规管理，积极运用数字化等手段完善信息报送机制，增强信息披露内容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红线。规范关联交易，适时开展专题督导服务。加大合规管理培训力度，持续开展内部控制自评价工作，科学排查内部控制缺陷，持续改进促进内控水平的不断提升。进一步完善合规风险防控机制，强化对风险的识别、控制和问责。将合规管理嵌入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切实筑牢企业风控管理的“三道防线”，有力提高管理效能，切实保障合规质量。

####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1、能源行业

###### （1）政策风险

在“双碳”目标持续推进的背景下，火电行业正经历结构性变革。国家明确提出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火电作为传统基荷电源的定位逐步转向调峰调频等辅助服务角色。容量电价机制的出台虽增强了盈利稳定性，但频繁调峰导致的机组损耗和运维成本上升仍是挑战。碳排放配额缩减已成既定趋势，火电企业排放成本存在上涨预期。公司统筹推进存量燃煤机组低碳化改造和新上燃煤机组低碳化建设，提升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水平。深化灵活性改造，通过深度调峰技术增强电网适应性。此外，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领域，与江苏新能合作开发风电、光伏项目，逐步优化能源结构，响应“双碳”目标。

###### （2）燃料市场风险

受国际地缘政治及宏观经济形势不断变化的影响，国际能源供应格局可能发生改变，极端天气、国内煤炭生产高度集中等，也可能导致能源供需失衡，从而带来煤炭价格和天然气价格变化。公司将贯彻落实“能源一张网”战略举措，密切关注煤炭产、运、销、库存以及电力生产等情况，充分发挥煤炭集采优势，加强与大型煤企合作，提升长协煤炭覆盖率、兑现率，建立健全市场研判机制，适时开展经济煤种采购工作，加大掺配力度，坚持不懈降煤炭运输损耗、降船舶滞期费，全力以赴控制煤炭成本。同时，加强与天然气供应商的沟通协商，确保采暖季期间的天然气供应，做好不同气价下的盈利预测，合理制定发电计划。

###### （3）电力市场风险

随着稳经济一揽子措施逐步落地，国内经济动能恢复，电力需求有望回升，全社会用电量有望呈现改善态势。但海外经济的下滑将导致出口需求的缩减，涉外制造业开工率不足，最终体现在整体社会用电需求不及预期。国家层面已构建“1+N”基础规则体系，涵盖中长期、现货、辅助服务等全环节交易品种。2025年发布的《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指引》进一步明确统一市场规则和技术标准，推动消除省间壁垒，促进跨省跨区交易，电量电价波动风险显著上升。公司将加强分析研判，牢牢把握电力市场形势，争取抢抓更多市场电量。认真总结研究电力现货试运行的经验教训，深刻分析电力现货对公司产生的影响，超前制定应对措施。加快经营理念的转变，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和激励机制，牢固树立以效益为导向的市场化观念。结合江苏区域政策实际，加快务实型电力市场团队培训，做好现货交易人才储备，熟悉规则、吃透规则，部署现货交易战略，完善交易举措。

##### 2、信托行业

###### （1）政策风险

2025年伊始，《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信托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正式下发，标志着信托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服务信托、资产管理信托等业务的管理细则可能将相继出台，《信托法》的修订也在持续推进。在严监管、强监管的背景下，政策的变动可能直接影响信托公司的业务模式，需要公司付出一定的调整成本。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政策动向，提前做好政策适应工作，持续加强展业能力，布局监管导向业务。

###### （2）转型风险

2024年，信托行业加速落实“三分类”业务改革，传统业务模式受到挤压，叠加银行理财子公司、券商资管等机构的竞争加剧，公司面临的差异化转型压力显著。当前，公司立足自身资源禀赋，持续加强标品投资业务、家族信托等领域的业务拓展，但相关业务尚未形成规模效应，转型过程中可能仍面临客户适应性不足、投研能力欠缺以及产品设计创新压力等问题。公司将深化业务转型创新，强化投研团队建设，积极探索信托本源业务，做好投资者教育，大力加强数字化建设，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

###### （3）信用风险

当前，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不断提升，内部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等问题依然存在，信托行业面临的信用风险仍然较为突出，公司可能因交易对手的各种原因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导致风险。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将认真做好前期调查、中期审查和后期检查等“三查”工作，优选交易对手，严格审查抵（质）押品，做好风险预警工作，以期及时发现问题、控制风险。

#### （4）操作风险

随着资产服务信托和标品投资信托等持续发展，在项目运作过程中可能因流程不规范、人员管理不到位或系统漏洞等问题导致操作失误的可能性也在逐步加大。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制度，优化业务流程，强化关键环节的流程管控；加强员工培训和绩效考核，提升风险意识和服务能力；着力打造金融科技体系，提高系统运行效率和安全性。

#### （5）市场风险

金融市场受到经济基本面、政策变化、市场情绪、国际局势等多种因素影响，天然具有波动较大的特点。随着公司转型发展标品投资信托业务，市场风险对公司业务的影响持续加大，金融市场的波动或行情的变化可能会给公司或委托人带来损失。公司将在开展相关业务时，全面、客观地分析经济形势，谨慎地选择拟投资领域和具体项目，及时跟踪市场舆情及风险事件，强化市场风险管理。

#### （6）流动性风险

信托公司流动性风险既可能受到资管机构竞争激烈导致集中赎回的压力，也可能基于部分标准化产品在特定市场环境下造成的交易量稀少，叠加净值波动引起的投资者避险情绪加大，从而使得流动性风险管控难度提高。公司将持续加强相关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优化负债结构，做好客户资金营销和流动性储备工作，强化资产端管理，根据产品属性定位调整组合资产配置策略。

#### （7）其他风险

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包括法律合规风险、经营风险、道德风险和声誉风险等。公司将严格依法合规经营，及时研究各项新的监管政策，并就监管政策中的疑点与监管部门以及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等专业律师进行沟通协调，把好守合规经营关，降低经营过程中的法律合规风险。通过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明确各层次、各部门的职责，提高管理团队与员工的专业水准。开展信托文化建设，建立良好诚信的企业文化，切实维护委托人、受益人的利益，并对违反公司管理规定、企业文化和损害委托人、受益人利益的行为追究责任。加强舆情管理，制订应急预案，做好信息发布和新闻工作归口管理，及时准确地向公众或特定受众发布消息，认真接待正常的新闻采访并及时澄清事实。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年04月23日	“江苏国信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机构、其他	投资者	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4月2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年07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盛证券、兴全基金、信达澳亚基金、东证融汇	交流了公司电、煤交易情况和能源板块发展问题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7月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9 月 24 日	上证路演中心 视频直播+深交所成长通云 访谈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机构、其他、 个人	投资者	2024 年半年度 业绩说明及电 力业务发展情 况	详见公司披露 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的 《2024 年 9 月 24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 表》
2024 年 11 月 05 日	线上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海通证券、华 福证券、国盛 证券、新华资 产、国泰基 金、工银瑞 信、建信基 金、嘉实基 金、南方基 金、光大保德 信、永赢基 金、鹏华基 金、广发基金 等	2024 年三季度 业绩和火电业 务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 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com.cn) 的 《2024 年 11 月 5 日投资者 关系活动记录 表》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公司认真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于 2024 年 9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主要举措包括：（一）聚焦能源和金融主业，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和地位；（二）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激发推进高质量发展动能；（三）聚焦提升信披质量，准确及时高效传递公司价值；（四）聚焦落实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报告期内相关举措落实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合规运营为引领，遵循上市公司治理规范和公司章程规定，不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规范重大经营决策行为，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为主体，权责清晰、分工明确的法人治理结构与组织架构。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诚信经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收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出席见证；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行为规范，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无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聘董事，保证了董事选聘的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董事会共有七名董事，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合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两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2024年，公司进一步学习落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修订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各自的职责及专业知识对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共有五名监事，其中包括两名职工监事。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对公司运作、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积极认真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绩效评价激励体系，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公司现有的考核与激励办法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法务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渠道接待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

#### 7、内部审计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置内部审计部门，配置了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按照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控制度执行、关联交易、重大资金支出、资产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股东单位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其他股东或关联方的情况。

### 2、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自己独立、完整的体系，制定了《劳动人事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公司与所有正式员工签订了《全日制劳动合同书》。公司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和关联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情况。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

### 3、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目前拥有的资产产权清晰，均由公司独立拥有、使用，不存在股东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 4、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下设职能部门与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的相关部门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 5、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各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有独立的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独立依法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资委	由于电力建设项目合规问题等原因，国信集团下属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的火力发电业务资产未能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注入上市公司。	积极推动解决连云港发电在建设资质、权属证书方面存在的瑕疵，对于无法满足条件的资产进行注销，对满足条件的将注入上市公司。	此前公司已解决了重组遗留的江苏国信协联能源有限公司和盐城发电有限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后续仍将积极推进解决连云港发电相关问题。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7.48%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江苏信托未来 12 个月（2024 年 6 月-2025 年 5 月）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江苏信托未来 12 个月（2024 年 6 月-2025 年 5 月）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等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16%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调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议案。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徐文进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11月22日		0	0	0	0	0	0
翟军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18日		0	0	0	0	0	0
丁旭春	男	58	董事	现任	2022年09月15日		0	0	0	0	0	0
梁兴超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19日	2025年3月24日	0	0	0	0	0	0
温素彬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19日		0	0	0	0	0	0
张洪发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19日		0	0	0	0	0	0
张利军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5月19日		0	0	0	0	0	0
章明	男	5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年09月15日		0	0	0	0	0	0
杨立国	男	51	监事	现任	2023年05月18日		0	0	0	0	0	0
张丁	男	46	监事	离任	2021年05月07日	2024年11月28日	0	0	0	0	0	0
申林	男	38	监事	现任	2024		0	0	0	0	0	0

					年 12 月 16 日							
张晓宁	女	52	职工监事	现任	2021 年 08 月 19 日		0	0	0	0	0	0
孙宝莉	女	43	职工监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19 日		0	0	0	0	0	0
李正欣	男	52	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12 月 01 日		0	0	0	0	0	0
王爱军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2 月 01 日		0	0	0	0	0	0
胡道勇	男	54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0	0	0	0	0	0
顾中林	男	53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9 年 08 月 30 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胡道勇先生因工作调整，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张丁先生因工作需要，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辞去公司监事一职，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爱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2 月 01 日	工作调动
胡道勇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工作调动
张丁	监事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工作调动
申林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工作调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 董事

徐文进，男，中国国籍，1977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苏州宿迁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7.01—2018.12 挂任南京市雨花台区常委、副区长），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0.04—2021.06 挂任泰州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泰州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兼任本公司董事长。

翟军，男，中国国籍，1973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历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交易清算部副经理、南京玄武门营业部经理，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副经理、经纪业务部副经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零售客户服务总部副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总经理、上海分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本公司董事。

丁旭春，男，中国国籍，1967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设备管理处处长兼党支部书记，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本公司董事。

宋才俊，男，中国国籍，1980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苏州苏新聚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本公司董事。

温素彬，男，中国国籍，1971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江苏海洋大学商学院教师、副教授，南京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现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洪发，男，中国国籍，1964 年生，九三学社社员，大学学历，学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江苏省广播电视大学教师，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管部主任、副秘书长、常务理事，江苏省资产评估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会长、常务理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利军，男，中国国籍，1976 年出生，民革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一级律师、建造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江苏东恒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主任。现任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执委会主席，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2）监事

章明，男，中国国籍，1974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历任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账、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监事，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兼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立国，男，中国国籍，1973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南京银行发展规划部副总经理、风险控制部总经理、洪武支行行长、计划财务部兼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上海分行行长。现任南京银行资产保全部总经理，兼任本公司监事。

申林，男，中国国籍，1986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主管、科长，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苏晋朔州煤研石发电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监事。

张晓宁，女，中国国籍，1972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江苏淮阴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主任助理、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工会女工委主任，纪委委员，本公司综合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综合部总经理，兼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孙宝莉，女，中国国籍，1981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律师。历任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法务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兼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 （3）高管

李正欣，男，中国国籍，1972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部科员，江苏省国信集团计划部项目副经理，江苏省国信集团发展规划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江苏省国信集团战略与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

王爱军，男，中国国籍，1972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盐城发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扩建工程管理部主任，盐城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盐城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顾中林，男，中国国籍，1971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会计师。历任新海电厂结算中心主任，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文进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			是
章明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是
翟军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是
丁旭春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是
申林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是
宋才俊	苏州苏新聚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杨立国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资产保全部总经理			是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章明	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章明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章明	江苏省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翟军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丁旭春	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否
丁旭春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丁旭春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丁旭春	江苏国信天然气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否
申林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申林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申林	江苏省投资协会	监事			否
申林	江苏紫金农村商	董事			否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林	江苏省房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宋才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是
宋才俊	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宋才俊	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宋才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宋才俊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温素彬	南京审计大学	会计学院院长			是
温素彬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温素彬	宁波三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张洪发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洪发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利军	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	执委会主席			是
张利军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利军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利军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张利军	南京紫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张利军	南京市建邺区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报酬根据公司报酬决策程序及其在公司的职务决定。独立董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

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职工监事由公司根据公司报酬决策程序及其在公司的职务决定。

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高管报酬决策程序决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徐文进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0.00	是
翟军	男	51	董事	现任	0.00	是
丁旭春	男	58	董事	现任	0.00	是
梁兴超	男	56	董事	现任	0.00	是
温素彬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否
张洪发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否
张利军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2.00	否
章明	男	5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00	是
杨立国	男	51	监事	现任	0.00	否
张丁	男	46	监事	离任	0.00	是
申林	男	38	监事	现任	0.00	是
李正欣	男	52	总经理	现任	84.00	否
王爱军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75.16	否
胡道勇	男	54	副总经理	离任	57.54	否
顾中林	男	53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财 务负责人	现任	69.12	否
张晓宁	女	52	职工监事	现任	48.10	否
孙宝莉	女	43	职工监事	现任	49.40	否
合计	--	--	--	--	419.32	--

注：董事梁兴超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报告期内任职状态为“现任”。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02 月 0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绩效薪酬以及 2020-2022 年任期激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职工工资总额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0 日	2024 年 0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

			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江苏信托未来 12 个月（2024 年 6 月-2025 年 5 月）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江苏信托未来 12 个月（2024 年 6 月-2025 年 5 月）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合资成立江苏省国信集团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31 日	2024 年 06 月 0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国电投滨海持有的国信滨海港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签订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04 日		审议通过子公司转让土地事项。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12 日	2024 年 08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淮安热电拟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青口新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调

			整江苏信托证券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江苏信托投资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工资总额清算情况和 2024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淮阴发电接受永续债权信托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文进	11	5	6	0	0	否	2
翟军	11	3	8	0	0	否	2
丁旭春	11	4	7	0	0	否	2
梁兴超	11	3	8	0	0	否	2
温素彬	11	5	6	0	0	否	2
张洪发	11	5	6	0	0	否	2
张利军	11	5	6	0	0	否	2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公司董事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研究审议，形成统一意见，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03月13日	审议《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与注册会计师进行2023年度年报审计意见初步沟通。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2023年报初步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04月08日	听取年报审计注册会计师汇报公司2023年度年报审计工作情况及审计意见；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阅《2023年年度内审报告》。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04月24日	审议《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阅《2024年一季度内审报告》。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对内审工作予以充分肯定，同意内审结论。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08月27日	审议《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阅《2024年半年度内审报告》。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内审结论。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09月30日	审议《关于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建议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会计师事务所选聘。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建		

				告>的议案》；审议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文件；审阅《2024年三季度内审报告》。	议完善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文件评价要素；同意内审结论。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11月14日	审议关于《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翟军	8	2024年12月16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听取注册会计师汇报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计划。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要求持续加强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作，共同为公司的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战略委员会	徐文进、张洪发、张利军	1	2024年04月10日	本次会议主要审议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战略委员会同意《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以进一步推进公司ESG治理水平建设，保障公司稳健发展。		
提名委员会	温素彬、张洪发、丁旭春	1	2024年01月26日	提名王爱军为公司副总经理	同意提名王爱军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利军、温素彬、梁兴超	1	2024年12月30日	审议公司2024年度董事津贴、薪酬方案；审议公司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绩效薪酬方案；审议2024年度职工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同意议题相关内容		
合规委员会	温素彬、徐文进、张利军	2	2024年04月10日	审议《2023年度合规工作报告》和《2024年度合规工作计划》。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合规委员会	温素彬、徐文进、张利军	2	2024年08月27日	审议《合规管理制度》。	同意相关议案内容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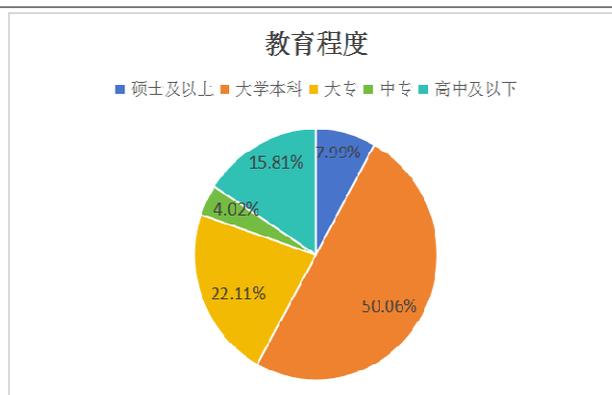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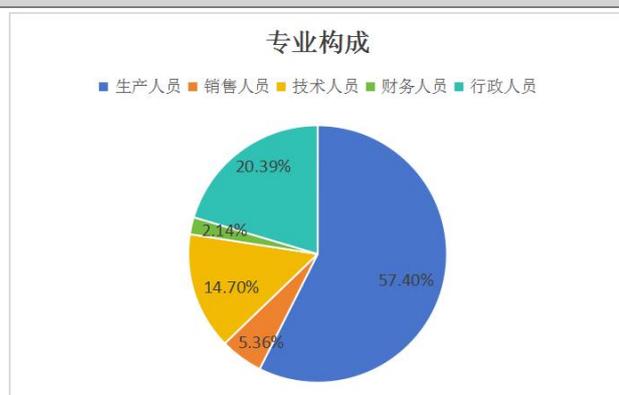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4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6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9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11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268
销售人员	305
技术人员	837
财务人员	122
行政人员	1,161
合计	5,6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55
大学本科	2,850
大专	1,259
中专	229
高中及以下	900
合计	5,693



### 2、薪酬政策

公司与在职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社会保障、职工劳保福利等制度，已为员工建立了社会保障体系，按照属地原则按规定比例缴纳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与培训工作，根据员工的职业发展需要，结合员工技能短板和个人特点，形成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并积极实施各类培训课程，确保培训工作及时有效。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74,83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0,718,653.22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认真制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778,079,70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77,807,970.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77,807,970.40
可分配利润（元）	622,713,388.1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3,778,079,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 377,807,970.40 元（含税），占母公司报表 2024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 60.67%。2024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深交所相关监管指引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构建起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与内控管理体系。2024 年度，公司进一步深化内控体系建设，多维度推动优化升级：一是制度建设与时俱进，修订或新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为公司规范运营提供坚实制度支撑。二是强化监督评价机制，定期全面开展内控自评价，检查执行情况与有效性，运用评价成果强化内控约束，确保制度落实。三是发挥专业委员会指导作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持续为内控体系改进提供建议，推动内控体系持续优化。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属于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情形：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①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	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的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的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迹象包括：①严重违反国家

	<p>发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并未发现该项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属于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情形：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①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公司内控系统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重要的业务流程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当期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p> <p>属于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情形：未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法律法规，并造成重大损失；②公司决策违反程序并导致重大失误；③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存在迹象包括：①决策程序存在缺陷，可能导致一般失误；②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存在迹象包括：①违反企业内部规章，未形成损失；②一般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缺陷；③其他未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定量标准：①错报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 及以上，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②错报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及以上。重要缺陷定量标准：①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金额 &lt; 资产总额的 2%；②净利润的 2% ≤ 错报金额 &lt; 净利润的 10%。一般缺陷定量标准：①错报的资产总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5%；②错报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p>	<p>重大缺陷定量标准：造成损失额 ≥ 5000 万元。重要缺陷定量标准：1000 万元 ≤ 造成损失额 &lt; 5000 万元。一般缺陷定量标准：造成损失额 &lt; 10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江苏国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不存在应整改而未整改的问题。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DB32/4148-2021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967-2021 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江苏省煤电机组深度脱硝改造工作方案（苏环办[2022]224号）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L/T414-2012 火电厂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75-2017 固定污染源烟气（SO<sub>2</sub>、NO<sub>x</sub>、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

2021年1月1日实施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14/T1703-2019 山西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所有建设项目均获得环境评价报告的批复，已按《火电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按要求报送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2年12月2日-2027年12月1日。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3年7月29日-2028年7月28日。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6月14日-2025年6月13日。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6月8日-2025年6月7日。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6月8日-2025年6月7日。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5月31日-2025年5月30日。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6月20日-2025年6月19日。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3年12月8日-2028年12月7日。

江苏国信淮安第二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6月16日-2025年6月15日。

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6月8日-2025年6月7日。

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4年1月19日-2029年1月18日。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1年11月19日-2026年11月18日。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年6月30日-2025年6月29日。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3年6月12日-2028年6月11日。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3年3月17日-2028年3月16日。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5年2月26日起至2030年2月25日（其中3号机组排污许可证（2024年11月17日-2029年11月16日）已核销）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148-2021)	SO <sub>2</sub> 排放 595.55 吨, NO <sub>x</sub> 排放 994.364 吨, 烟尘排放 97.778 吨	SO <sub>2</sub> ≤170 6.9 吨/年, NO <sub>x</sub> ≤22 27.3 吨/年, 烟尘 ≤693.97 吨/年。	无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2	660MW 机组: 单筒单束 1000MW 机组: 单筒双束	见描述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148-2021)	SO <sub>2</sub> 排放 571.97 吨, NO <sub>x</sub> 排放 954.75 吨, 烟尘排放 62.76 吨。	SO <sub>2</sub> ≤124 0.63 吨/年、NO <sub>x</sub> ≤17 53.43 吨/年、烟尘 ≤177.34 吨/年。	无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148-2021)	SO <sub>2</sub> 排放 269.27 吨, NO <sub>x</sub> 排放 454.525 吨, 烟尘排放 30.051 吨	SO <sub>2</sub> ≤138 5.052 吨/年, NO <sub>x</sub> ≤27 70.014 吨/年, 烟尘 ≤452 吨/年。	无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148-2021)	SO <sub>2</sub> 排放 164.1 吨, NO <sub>x</sub> 排放 649.1 吨, 烟尘排放 29.8 吨	SO <sub>2</sub> ≤996 .8 吨/年, NO <sub>x</sub> ≤14 25 吨/年, 烟尘≤285 吨/年。	2024 年 8 月 12 日起, 尿素水解反应器故障导致 #1、#2 炉 NO <sub>x</sub> 分别超标 52 小时、63 小时。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148-2021)	SO <sub>2</sub> 排放 210.1 吨, NO <sub>x</sub> 排放 628.1 吨, 烟	SO <sub>2</sub> ≤102 8 吨/年, NO <sub>x</sub> ≤14 69 吨/年, 烟	2024 年 8 月 12 日起, 因尿素水解反应器故

							4148-2021)	尘排放 34.1 吨	尘≤294 吨/年。	障导致 #3 炉 NO <sub>x</sub> 超 标 25 小 时。
江苏淮 阴发电 有限责 任公司	大气污 染物	SO <sub>2</sub> 、 NO <sub>x</sub> 、 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 束	见描述	燃煤电 厂大气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DB32/ 4148- 2021)	SO <sub>2</sub> 排 放 212.974 吨, NO <sub>x</sub> 排 放 349.57 吨, 烟 尘排放 12.381 吨。	SO <sub>2</sub> ≤490 .76 吨/ 年, NO <sub>x</sub> ≤69 8.97 吨/ 年, 烟 尘≤69.9 吨/年。	无
江苏国 信协联 燃气热 电有限 公司	大气污 染物	SO <sub>2</sub> 、 NO <sub>x</sub> 、 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 束	见描述	《固定 式燃气 轮机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32 / 3967- 2021)	SO <sub>2</sub> 排 放 7.51 吨, NO <sub>x</sub> 排 放 127.67 吨, 烟 尘排放 11.3 吨。	烟尘 /SO <sub>2</sub> ≤34 0 吨/ 年, NO <sub>x</sub> ≤51 9.34 吨/ 年	无
江苏国 信淮安 燃气发 电有限 责任公 司	大气污 染物	SO <sub>2</sub> 、 NO <sub>x</sub> 、 烟尘	连续	3	单筒单 束	见描述	GB1322 3-2011 《火电 厂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32/39 67-2021 《固定 式燃气 轮机大 气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32/73 85-2022 《锅炉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SO <sub>2</sub> 排 放 1.792 吨, NO <sub>x</sub> 排 量: 10.266 吨, 烟 尘排放 0.945 吨。	SO <sub>2</sub> ≤186 吨/年, NO <sub>x</sub> ≤57 7.51 吨/ 年, 烟 尘 ≤40.426 吨/年。	无
江苏国 信淮安 第二燃 气发电 有限责 任公司	大气污 染物	SO <sub>2</sub> 、 NO <sub>x</sub> 、 烟尘	连续	2	单筒单 束	见描述	GB1322 3-2011 《火电 厂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32/39 67-2021 《固定 式燃气 轮机大	SO <sub>2</sub> 排 放: 2.64 吨, NO <sub>x</sub> 排 放: 99.23 吨, 烟 尘排 放: 1.43	SO <sub>2</sub> ≤402 .07 吨/ 年, NO <sub>x</sub> ≤82 5 吨/年 烟尘, ≤91.03 吨/年。	无

							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吨。		
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4	单筒单束	见描述	DB32/4385-202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7-2021)	SO <sub>2</sub> 排放 0.935 吨； NO <sub>x</sub> 排放 82.868 吨； 烟尘排放 1.542 吨。	SO <sub>2</sub> ≤129.67 吨/年； NO <sub>x</sub> ≤266.6924 吨/年； 烟尘≤41 吨/年。	无
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3	单筒单束	见描述	《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7-2021)、 DB32/4385-202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NO <sub>x</sub> 排放 68.3 吨； SO <sub>2</sub> 排放 1.174 吨； 烟尘排放 1.639 吨。	NO <sub>x</sub> ≤438.9 吨/年； SO <sub>2</sub> ≤113.5 吨/年； 烟尘≤39.06 吨/年。	无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1	单筒双束	见描述	DB32/4385-202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固定	SO <sub>2</sub> 排放 18.43 吨， NO <sub>x</sub> 排放 28.63 吨， 烟尘排放 1.27 吨	SO <sub>2</sub> ≤30.7 吨/年、 NO <sub>x</sub> ≤45.77 吨/年、 烟尘≤6.42 吨/年。	无

							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7-2021)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1	单筒双束	见描述	山西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4/T1703-2019)	SO <sub>2</sub> 排放 631.41 吨, NO <sub>x</sub> 排放 959.93 吨, 烟尘排放 60.11 吨	SO <sub>2</sub> ≤1099.6 吨/年、NO <sub>x</sub> ≤1570.8 吨/年、烟尘 ≤314.20 吨/年。	无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1	单筒双束	见描述	山西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4/T1703-2019)	SO <sub>2</sub> 排放 542.7953 吨, NO <sub>x</sub> 排放 1094.32277 吨, 烟尘排放 17.73054 吨	SO <sub>2</sub> ≤1021.0404 吨/年、NO <sub>x</sub> ≤1458.672 吨/年、烟尘 ≤291.7344 吨/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 时 1 号机组二氧化硫超标。原因为脱硫供浆调门卡涩, 供浆不足导致二氧化硫超标排放一次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1	单筒双束	见描述	山西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4/T1703-2019)	SO <sub>2</sub> 排放 474.237 吨, NO <sub>x</sub> 排放 926.384 吨, 烟尘排放 63.518 吨	SO <sub>2</sub> ≤1151.61 吨/年、NO <sub>x</sub> ≤1645.15 吨/年、烟尘 ≤329.03 吨/年。	无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连续	2	单筒双束	见描述	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148-2021)	SO <sub>2</sub> 排放 6.9483 吨, NO <sub>x</sub> 排放 16.71 吨, 烟尘排放 0.42264 吨。	SO <sub>2</sub> ≤610.76 吨/年、NO <sub>x</sub> ≤859.63 吨/年、烟尘 ≤142.47 吨/年。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4148-2021《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即#1、#2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长期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达标排放。#1 机组、#2 机组除尘、脱硫、脱硝环保设施投用率均为 100%。#1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16.12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26.05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2.9mg/m<sup>3</sup>。#2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17.07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29.62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2.46mg/m<sup>3</sup>。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4148-2021《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其中，#5 机组脱硫投用率 100%，脱硝投用率 99.71%，除尘投用率 100%。SO<sub>2</sub> 排放浓度 15.217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34.519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1.90mg/m<sup>3</sup>。#6 机组脱硫投用率 99.974%，脱硝投用率 100%，除尘投用率 100%。SO<sub>2</sub> 排放浓度 15.688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26.46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1.45mg/m<sup>3</sup>。#1 机组脱硫投用率 100%，脱硝投用率 100%，除尘投用率 100%。SO<sub>2</sub> 排放浓度 11.843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15.744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1.49mg/m<sup>3</sup>。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8-2021）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稳定运行，脱硫、脱硝、除尘环保设施投用率为 100%，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1、2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分别为 13.5mg/m<sup>3</sup>、13.9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分别为 23.8mg/m<sup>3</sup>、22.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分别为 1.5mg/m<sup>3</sup>、1.6mg/m<sup>3</sup>。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4148-2021《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1、#2 机组 SO<sub>2</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9.4mg/m<sup>3</sup>、9.79mg/m<sup>3</sup>，NO<sub>x</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39.3mg/m<sup>3</sup>、37.6mg/m<sup>3</sup>，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9mg/m<sup>3</sup>、1.7mg/m<sup>3</sup>。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4148-2021《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3、#4 机组 SO<sub>2</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0.7mg/m<sup>3</sup>、9.5mg/m<sup>3</sup>，NO<sub>x</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30.9mg/m<sup>3</sup>、30.1mg/m<sup>3</sup>，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8mg/m<sup>3</sup>、1.6mg/m<sup>3</sup>。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4148-2021《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长期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达标排放。脱硫、脱硝、除尘设施投运率均为 100%。#3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20.92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32.87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1.33mg/m<sup>3</sup>。#4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18.76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32.14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1.27mg/m<sup>3</sup>。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3967-2021《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1、2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5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燃气机组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达标。#1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0.38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8.93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0.38mg/m<sup>3</sup>。#2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0.38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7.49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0.81mg/m<sup>3</sup>。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两套发电机组废气污染物执行 GB13223-2011《火电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和 DB32/3967-2021《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5mg/m<sup>3</sup>，燃气供热锅炉排放标准要求：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公司 2024 年，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较好，污染物达标排放。SO<sub>2</sub> 排放 1.792 吨（其中两套发电机组 SO<sub>2</sub> 排放量为 1.615 吨），NO<sub>x</sub> 排放量 10.266 吨（其中两套发电机组 NO<sub>x</sub> 排放量为 5.723 吨），烟尘排放 0.945 吨（其中两套发电机组烟尘排放量为 0.31 吨），SO<sub>2</sub> 排放强度：0.025g/kwh，NO<sub>x</sub> 排放强度：0.089g/kwh；烟尘排放强度：0.005g/kwh。

江苏国信淮安第二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3967-2021《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5mg/m<sup>3</sup>，第一套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0.34mg/m<sup>3</sup>，排放强度 0.0016 g/kwh；NO<sub>x</sub> 排放浓度 23.41mg/m<sup>3</sup>，排放强度 0.1154g/kwh；烟尘排放浓度

0.91mg/m<sup>3</sup>，排放强度 0.0016 g/kwh。第二套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0.85mg/m<sup>3</sup>，排放强度 0.0046g/kwh；NO<sub>x</sub> 排放浓度 22.63mg/m<sup>3</sup>，排放强度 0.1150g/kwh；烟尘排放浓度 0.37mg/m<sup>3</sup>，排放强度 0.0018g/kwh。

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3967-2021《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规定的浓度限值：即 3、4 号机组 NO<sub>x</sub> 浓度≤30mg/m<sup>3</sup>、SO<sub>2</sub>≤35mg/m<sup>3</sup>、烟尘≤5mg/m<sup>3</sup>；50 吨燃气锅炉 NO<sub>x</sub> 浓度≤50mg/m<sup>3</sup>、SO<sub>2</sub>≤35mg/m<sup>3</sup>、烟尘≤10mg/m<sup>3</sup>。2024 年，3 号机组、4 号机组、50 吨燃气锅炉 SO<sub>2</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0.13mg/m<sup>3</sup>、0.22mg/m<sup>3</sup>、0.78mg/m<sup>3</sup>，NO<sub>x</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9.92mg/m<sup>3</sup>、21.21mg/m<sup>3</sup>、32.53mg/m<sup>3</sup>；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0.51mg/m<sup>3</sup>、0.27mg/m<sup>3</sup>、0.16mg/m<sup>3</sup>。

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GB 13223-2011《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7-2021《固定式燃气轮机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即 1、2 号机组 NO<sub>x</sub> 浓度限值 30mg/m<sup>3</sup>，SO<sub>2</sub> 浓度限值 35mg/m<sup>3</sup>，烟尘浓度限值 5mg/m<sup>3</sup>。3 号燃气锅炉 NO<sub>x</sub> 浓度限值 50mg/m<sup>3</sup>，SO<sub>2</sub> 浓度限值 35mg/m<sup>3</sup>，烟尘浓度限值 10mg/m<sup>3</sup>。2024 年，1 号、2 号机组 NO<sub>x</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12.4mg/m<sup>3</sup>、13.26mg/m<sup>3</sup>，SO<sub>2</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0.18mg/m<sup>3</sup>、0.27mg/m<sup>3</sup>，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 0.33mg/m<sup>3</sup>、0.37mg/m<sup>3</sup>；3 号燃气锅炉 NO<sub>x</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21.5mg/m<sup>3</sup>，SO<sub>2</sub> 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0.47mg/m<sup>3</sup>，烟尘年平均排放浓度为 0.6mg/m<sup>3</sup>。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废气执行 DB32/4148-2021《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长期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低于规定要求。1 号炉、2 号炉、3 号炉除尘环保设施投用率均为 100%。1 号炉、2 号炉、3 号炉脱硫环保设施投用率分别为 99.93%、100%、99.99%，1 号炉、2 号炉、3 号炉脱硝环保设施投用率分别为 100%、99.90%、99.95%。1 号炉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浓度分别为 0.34mg/m<sup>3</sup>、13.64mg/m<sup>3</sup>、20.65mg/m<sup>3</sup>；2 号炉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分别为 1.02mg/m<sup>3</sup>、10.85mg/m<sup>3</sup>、18.62mg/m<sup>3</sup>；3 号炉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分别为 1.28mg/m<sup>3</sup>、13.41mg/m<sup>3</sup>、19.49mg/m<sup>3</sup>。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14/1929-2019《山西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即#3、#4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长期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低于规定要求。#3 机组、#4 机组除尘、脱硫环保设施投用率均为 100%；#3 机组、#4 机组脱硝环保设施投用率分别为 99.90%、99.91%。#3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19.4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31.16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1.70mg/m<sup>3</sup>。#4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21.43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31.38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2.22mg/m<sup>3</sup>。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山西省地方标准-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T1703-2019）》：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5mg/m<sup>3</sup>。2024 年，#1 机组 SO<sub>2</sub> 平均排放浓度 19.844mg/m<sup>3</sup>，NO<sub>x</sub> 平均排放浓度 39.47mg/m<sup>3</sup>，烟尘平均排放浓度 0.475mg/m<sup>3</sup>；#2 机组 SO<sub>2</sub> 平均排放浓度 19.865mg/m<sup>3</sup>，NO<sub>x</sub> 平均排放浓度 39.415mg/m<sup>3</sup>，烟尘平均排放浓度 0.901mg/m<sup>3</sup>。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两台机组废气污染物执行山西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1703-2019）：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长期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低于规定要求。#1 机组、#2 机组除尘、脱硫环保设施投用率达 100%，脱硝环保设施投运率大于 99%，满足规范要求；2024 年，#1 机组 SO<sub>2</sub> 平均排放浓度 17.90mg/m<sup>3</sup>，NO<sub>x</sub> 平均排放浓度 35.20mg/m<sup>3</sup>，烟尘平均排放浓度 2.04mg/m<sup>3</sup>；#2 机组 SO<sub>2</sub> 平均排放浓度 18.27mg/m<sup>3</sup>，NO<sub>x</sub> 平均排放浓度 37.10mg/m<sup>3</sup>，烟尘平均排放浓度 2.76mg/m<sup>3</sup>。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废气污染物执行 DB32/4148-2021《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浓度限值：即#3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35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限值为 50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限值为 10mg/m<sup>3</sup>。2024 年，公司环保设施保持稳定运行，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总量均低于规定要求。#3 机组除尘、脱硫、脱硝环保设施投用率均为 100%。#3 机组 SO<sub>2</sub> 排放浓度 13.769mg/m<sup>3</sup>，NO<sub>x</sub> 排放浓度 29.738mg/m<sup>3</sup>，烟尘排放浓度 0.877mg/m<sup>3</sup>。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预防、控制和消除公司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污染，提高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救援和协同合作能力，保障公司及周边民众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最大限度地降低公司环境风险，公司按照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进行修编，并在市生态环境局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包括事故风险分析、职责分工、处置程序及措施等内容。根据环境污染事故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结合公司实际，将环境污染事故分为 4 级，并明确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规定了突发环境事件的处置程序，制定了应急处置措施如下：

I 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在应急指挥部的领导下，调配公司人员和物资，组织对损坏的设备、设施进行抢修，以便尽快恢复生产，对现场采取警戒、隔离和人员疏散措施，同时加强监测，做好环境污染次生灾害（火灾、爆炸、污水外排等）防范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并立即请求外部应急救援力量的支援。

II 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总指挥或副总指挥组织公司救援人员、物资、器材等赶赴事故现场进行应急处理，对损毁设备组织抢修，对受伤人员送至医疗部门进行救治，疏散人员，对危险区域进行隔离，并将事故情况向上级报告。

III 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由公司二级单位负责人现场指挥，负责单位内部人员的调动和物资的调配，对污染事故原因分析，制定处置措施切断污染源，及时处理故障设备，防止污染物扩散及防止事态扩大，对受伤人员送至医疗部门进行救治。

IV 级响应应急处置措施：由班长现场指挥，安排班组人员正确穿戴防护服和防护用品后，对污染源进行排查和分析，采取措施处理。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为规范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方式，各电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江苏省《“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十三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办法》《环境监测管理办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20 年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等有关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网签排污许可证、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地市级环境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按照月度、季度、年度等时间节点对不同污染点进行监测。主要污染物检测频次：废水每月 1 次；废气中 SO<sub>2</sub>、NO<sub>x</sub>、烟尘、流量连续检测；废气中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每季度 1 次；厂区地下水每季 1 次；噪声每季度 1 次；厂界无组织排放每季度 1 次；土壤每 5 年 1 次。检测结果在江苏省生态环境厅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山西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开。

####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4 年，公司环保投入约为 52,673.35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约为 3,993.98 万元。

####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政策号召，加快布局清洁能源项目，进一步提升存量火电节能降碳能力，开展深度节能改造，积极拓展供热市场，不断提升公司整体清洁低碳发电水平，力争公司单位电量碳排放强度呈下降趋势。其中，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实施#5 汽轮机通流部分改造，改造后#5 机组供电煤耗大幅下降；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实施#2 炉空预器柔性密封改造，降低了煤耗；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3 机组脱硫系统脉冲悬浮管修复，加大浆液循环效果，提高石灰石浆液的使用效率，提高脱硫效率，修补 A 喷淋层母管破损，提高运行灵活性，降低脱硫厂用电率，采用烟气余热利用技术，有效实现节能减排。

####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尿素水解反应器故障导致#1、#2 炉 NO <sub>x</sub> 分别超标 52 小时、63 小时。	设备故障导致氮氧化物超标排放	行政处罚 26.4 万元	无重大影响	组织对喷氨管路进行连续疏通抢修处理后，氮氧化物排放恢复正常。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尿素水解反应器故障导致#3 炉 NO <sub>x</sub> 超标 25 小时	设备故障导致氮氧化物超标排放	行政处罚 30.4 万元	无重大影响	组织对喷氨管路进行连续疏通抢修处理后，氮氧化物排放恢复正

					常。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储煤场在装卸作业期间，配套的喷淋抑尘设施未启用。	不正常运行治污设施	行政处罚 6.4 万元	无重大影响	已对储煤场配套的喷淋抑尘设施进行改造，在装卸作业期间正常投运。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2 烟气脱硫排口 CEMS 等速跟踪模块存在故障期间，未开展手工监测。	自动监测设施不规范运行	行政处罚 7.8 万元	无重大影响	按要求开展手工监测，并更换#2 烟气脱硫排口 CEMS 等速跟踪模块。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等主要环境信息均已通过公共网站“国家排污许可信息公开系统”向公众披露，查询网址为：<http://permit.mep.gov.cn/permitExt/>。

####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供应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全面落实国家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部署。2024 年，公司旗下发电企业共投入 52673.35 万元，用以购买环保设施运行消耗的辅料，推进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环保设施升级改造、锅炉低低温省煤器改造、锅炉脱硝催化剂更换、锅炉全负荷脱硝、锅炉脱硫除雾器改造、脱硫废水零排放改造、机组出口 CEMS 分析仪换型、余热锅炉烟气脱硝环保改造、厂区及周边道路扬尘治理、储煤棚喷淋抑尘设施改造、锅炉引风机新建隔音墙、锅炉电袋除尘器滤袋压差大治理、粉尘在线装置通讯系统改造、锅炉电场输灰管道改造、电袋除尘器滤袋清洗、锅炉脱硫系统智能运行控制技术优化研究改造等项目，公司旗下发电企业所有机组均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实现在线联网监控。脱硫、脱硝、除尘系统持续稳定运行，SO<sub>2</sub>、NO<sub>x</sub>、烟尘等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2024 年公司江苏省内火电机组供电标准煤耗（含燃机）为 289.01g/kwh；山西省内煤机（空冷机组）供电标准煤耗为 315.35g/kwh。

####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持续加强消费帮促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推动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采购脱贫地区特色农副产品，鼓励干部职工增加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消费，充分发挥东西部协作、对口支援、定点帮促等机制作用，助力欠发达地区产业发展和群众增收。2024 年，本公司在消费帮促领域累计投入 121.79 万元。

公司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积极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通过村企共建、结对帮促等方式，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推动地方产业发展，支持当地教育事业发展，助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缩小城乡在经济、民生等方面的差距，为实现城乡融合、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注入活力。2024 年，本公司在推进村企共建领域累计投入 65.26 万元。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国信集团承诺上市公司与本次重组标的在本次重组前一直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p> <p>国信集团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并尽可能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的独立性，具体如下：</p> <p>1、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2）保</p>	2017年01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3) 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2、资产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p> <p>(2) 保证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3、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2)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p> <p>(4) 保证上市公司</p>		
--	--	--	---	--	--

			<p>依法独立纳税。(5)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承诺方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4、机构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 保证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 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 保证承诺方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 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4) 承诺方保证履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5) 保证尽量减少</p>			
--	--	--	--	--	--	--

			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其他承诺	1、关于新海发电、新电物业、秦港港务存在的未办证房产，国信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未能依法取得房产证、因产权证书问题无法使用上述房屋或因上述房屋受到行政处罚等而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国信集团将对公司遭受的损失在实际损失确定后的30日内予以全额赔偿。2、扬州二电目前正在使用土地证号为镇国用（2008）第6373号、镇国用（2008）第6375号的2宗国有划拨用地，扬州二电拟于2016年申请将前述2宗划拨土地转为出让用地，预计缴纳出让金等相关税费约24,320.92万元，本次对标的资产评估时已按该预计数考虑了对评估结论的影	2016年11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响。国信集团承诺，将督促并协助扬州二电尽快办理上述划拨地转为出让地的相关手续。3、对于扬州二电、国信靖电相关码头正在办理建设审批手续的事宜，国信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扬州二电、国信靖电因不能依法办理码头建设相关审批手续、不能依法取得相关港口经营许可证或因码头建设、运营手续瑕疵受到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等相关事宜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的，国信集团将对公司遭受的损失在实际损失确定后的30日内予以全额赔偿。4、关于标的资产划拨土地：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中7宗划拨土地（具体包括射阳港发电拥有的3宗划拨土地、淮阴发电拥有的2宗划拨土地、扬州二电拥有的位于扬州开发区八里镇的2宗划拨土地）将以保留划拨用地的形式注入上市公司，目前该等划拨土地已经取得宗地所在地人民政府或其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保留划拨用</p>			
--	--	--	---	--	--	--

			地批复。国信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因未来政策调整导致上述划拨用地被收回或需要转为出让地，国信集团将积极配合公司及相关公司办理划拨转出让手续或采取其他切实可行的解决措施，若因此导致上市公司或上述相关公司遭受任何损失或需要承担任何费用的，国信集团将对上市公司或上述相关公司遭受的损失和承担的费用在实际损失和费用确定后的 30 日内予以全额补偿。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的资金，并尽最大努力避免与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若标的公司因在本次交易前发生的资金拆借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国信集团将对标的公司	2017 年 01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因受处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保证标的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同时，国信集团将在合法权限内积极督促标的公司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相关制度有效实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重组前，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本次重组标的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2、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国信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	2017年01月0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3、国信集团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除盐城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发电”）、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发电”）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的业务的情形；2、由于发电业务资质、电力建设项目合规问题等原因盐城发电和连云港发电等火力发电业务资产目前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除盐城发电和连云港发电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包括江苏国信大丰港发电有限公司在内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p>	2017年01月05日	长期	履行中。盐城发电本部2台机组已关停拆除，人员和业务均已处置完毕，国信集团拟对其进行清算注销，盐城发电剩余火电资产仅为其子公司国信启东热电，公司已于2023年11月向国信集团收购国信启东热电100%的股权。盐城发电同业竞争问题已解决。

		<p>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在法律法规及相关部门允许的情况下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公平合理条款和条件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p>4、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p> <p>（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p> <p>（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p> <p>5、对于因发电业务资质、</p>			
--	--	--	--	--	--

			<p>电力建设项目合规问题等原因导致无法注入上市公司而需由本公司暂时保留的盐城发电和连云港发电拥有的资产和业务，本公司承诺将积极推动解决前述公司在电力业务资质、电力建设项目立项及环保竣工验收手续、主要土地房产属证书等方面存在的瑕疵，以促使盐城发电和连云港发电能够尽快满足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具体措施如下：</p> <p>（1）本公司将积极与电力主管部门沟通，协调上述公司（包含其下属从事发电业务的子公司，下同）已投入运营的发电机组办理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p> <p>（2）本公司将积极与主管发改委、环保部门沟通，协调上述公司已投入运营的发电项目办理取得项目立项批复以及项目环保竣工验收批复；（3）本公司将积极与国土、住建等主管部门沟通，协调上述公司已投入运营的发电项目用地办理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主要生产经</p>			
--	--	--	--	--	--	--

			<p>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在上述三个方面的瑕疵规范手续办理完毕后的半年内，本公司承诺将本公司所持上述公司股权以公平合理的条款和条件注入上市公司；如因瑕疵规范手续办理进度不一致导致盐城发电和连云港发电中部分公司尚未满足上述注入条件的，不影响本公司将已满足上述注入条件的公司注入上市公司，本公司承诺按照上述期限将已满足注入条件的公司注入上市公司；</p> <p>6、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7、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次资产处置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2、在本次资产处置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p>	2016年10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3、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国信集团及其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若有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则将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国信集团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p>	2011年0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及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保障独立经营、自主决策、公平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信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国信集团以及其所有参股、控股公司或者企业（除与公司合资或者合作且由上市公司控股的以外）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若有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正常的商业条件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进行，保证公平交易。	2011年0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国信集团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安全的承诺函》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信”）为优化其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其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故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开展了金融合作，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为江苏国信（含控股子公司，下同）提供存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	2017年09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江苏国信的资金风险，保障其资金安全，本公司作为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如下：</p> <p>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会通过财务公司或其他任何方式变相占用江苏国信资金，保障江苏国信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财务公司将合法合规地向上市公司提供存贷款、结算等金融服务，确保江苏国信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若江苏国信因财务公司违法违规行为或本公司、本公司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江苏国信资金而遭受损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现金予以足额补偿。本公司将对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p> <p>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江苏国信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p>			
--	--	--	--	--	--

			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江苏国信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执行以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设立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2%，纳入合并范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靳军、杨宇、赵紫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鉴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行政处罚，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个月，为确保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公司已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改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向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了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60 万元。本年度，公司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49 万元，尚未支付。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子公司江苏信托受特定机构投资者委托设立信托计划，并代表信托计划与广州市佳穗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佳穗置业”）签订了《信托计划贷款合同》，约定将信托计划项下的资金贷款给佳穗置业，贷款金额人民币 25 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该贷款由佳穗置业提供房地产抵押担保，由惠东县佳兆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惠东佳兆业”）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江苏信托依约发放了 25 亿元信托贷款，佳穗置业未按约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故江苏信托于 2024 年 8 月提起诉讼。	358,047.79	否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 年 4 月，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案件通知书》，佳穗置业和惠东佳兆业提起上诉，要求改判其无需承担评估费 28000 元。	该诉讼涉及的贷款事项，为江苏信托受特定机构投资者委托设立的信托计划项下信托贷款，该信托贷款的风险由委托人交付资金形成的信托财产承担。诉讼结果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产生影响。	目前，被告已提起上诉。	2025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a> ）上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国信集团、实际控制人江苏省国资委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12,000		12,000	3.85%	409.25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22,000		10,000	2.95%	485.57	12,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3,000			2.75%	85.22	3,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40,000		1.71%		40,000
江苏省国	同一控制	资金拆借		24,600		2.27%	280.83	24,600

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下的子公司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182,804		2.44%	703.45	182,804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60,000	30,000		2.66%	1,800.27	9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356,204	368,250	96,704	2.76%	16,677.25	627,75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174,446	6,000	126,446	2.90%	3,682.23	54,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21,000	1,500	17,500	2.95%	430.8	5,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11,900		10,000	3.00%	158.71	1,9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69,000		69,000	3.30%	876.79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3,000		3,000	3.35%	58.37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183,100		179,500	3.40%	1,375.18	3,6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51,000		51,000	3.45%	731.36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4,400			3.50%	158.15	4,4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2,300			3.60%	85.03	2,3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资金拆借	2,500		2,500	3.81%	29.93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	资金拆借	4,250		4,250	3.85%	17.64	

务有限公 司	司							
-----------	---	--	--	--	--	--	--	--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2,000,000	0.25%-3.25%	937,451.78	9,559,650.05	9,685,425.37	811,676.46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2,350,000	2.27%-3.85%	943,100	613,154	559,900	996,354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	授信	2,500,000	1,016,354

公司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可用于贷款、票据承兑与贴现、非融资性保函等业务。因此上表中所提到的授信额度中包含了贷款额度。具体可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的关联交易公告》。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公开征集转让的方式，与苏州苏新聚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苏新聚力”）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华侨城资本以人民币 7.63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 278,066,700 股股份协议转让给苏新聚力，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7.36%（该部分股权的转让手续已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办理完毕）。

2.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国信新电出资 2,460 万元，与江苏新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连云港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金海环保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江苏新能青口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连云港青口盐场渔光一体化发电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青口新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 子公司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一台 1000MW 二次再热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正式投产运营。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78,079,704	100.00%	0	0	0	0	0	3,778,079,704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778,079,704	100.00%	0	0	0	0	0	3,778,079,704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3,778,079,704	100.00%	0	0	0	0	0	3,778,079,70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3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3.82%	2,789,094,871	0	0	2,789,094,871	不适用	0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6%	391,376,106	0	0	391,376,106	不适用	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8%	105,135,709	0	0	105,135,709	不适用	0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37,932,588	-1,727,405	0	37,932,588	不适用	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27,900,026	0	0	27,900,026	不适用	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21,496,129	0	0	21,496,129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国有法人	0.37%	13,975,953	0	0	13,975,953	不适用	0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4%	12,923,359	0	0	12,923,359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11,025,735	6,325,200	0	11,025,735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5%	9,606,362	-1,837,811	0	9,606,362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2,789,094,871	人民币普通股	2,789,094,871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1,376,106	人民币普通股	391,376,10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135,709	人民币普通股	105,135,709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37,932,588	人民币普通股	37,932,58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900,026	人民币普通股	27,900,026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1,496,129	人民币普通股	21,496,1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13,975,953	人民币普通股	13,975,953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2,923,359	人民币普通股	12,923,35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025,735	人民币普通股	11,025,73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06,362	人民币普通股	9,606,36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董梁	2002 年 02 月 22 日	91320000735724800G	国有资本投资、管理、经营、转让，企业托管、资产重组、

				管理咨询、房屋租赁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江苏新能（股票代码：603693）57.27%股权，持有华泰证券（股票代码：601688）15.21%股权，持有紫金银行（股票代码：601860）7.32%股权，持有徐工机械（股票代码：000425）5.00%股权，持有华能国际（股票代码：600011）1.65%股权，持有中国电信（股票代码：601728）1.05%股权，持有三元股份（股票代码：600429）0.33%股权，间接持有江苏银行（股票代码：600919）9.99%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谢正义		11320000757330343T	管理江苏省国有资产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江苏省多家省属国资上市公司股权，包括华泰证券、宁沪高速、江苏新能、金陵饭店、江苏舜天、汇鸿集团、苏豪弘业和苏盐井神等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华侨城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王建文	2016年03月14日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股权投资。（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2029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靳军、杨宇、赵紫娟

#### 审计报告正文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信”）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国信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苏国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与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的确认

##### 1、事项描述

江苏国信 2024 年度营业总收入金额为 36,932,542,993.49 元，较上年增加 6.83%。由于收入是江苏国信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营业总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7；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4、45、46。

#####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1）评价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就用于处理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相关交易的关键信息技术系统，评价所选取的该系统内相关的自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江苏国信主要的销售合同等资料，以评价江苏国信有关收入确认的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源板块业务通过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结算单等，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江苏国信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金融板块业务通过检查客户信托服务协议，评价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相关协议约定条款，以及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江苏国信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能源板块业务按照产品类别对各月度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金融板块业务核对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台账，并在抽样的基础上将客户的佣金费率与相关客户信托服务协议进行核对；根据与客户协议约定的佣金费率，对本年度确认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执行重新计算。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选取能源板块业务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结算单等，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对金融板块业务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结合期后事项审计检查，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5）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二）投资收益的确认

### 1、事项描述

江苏国信 2024 年度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 2,091,502,266.69 元，占江苏国信 2024 年度净利润的 47.78%，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系影响本期利润的重要因素，投资收益核算是否准确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为此我们将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投资收益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4；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

###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有：

（1）获取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协议、公司章程、组织架构及人员构成等文件，确认股权投资的投资金额、股权比例和持有时间，检查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2）获取被投资单位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如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则考虑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实施适当的审计或审阅程序。

（3）根据被投资单位资产负债表日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应确认的投资收益，将重新计算的结果与财务记录核对，差异金额核实原因并进行调整。

（4）检查除净损益以外合营联营企业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是否调整计入所有者权益。

## 四、其他信息

江苏国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苏国信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苏国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苏国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苏国信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江苏国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苏国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苏国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85,016,048.53	10,044,323,223.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81,919,006.93	11,558,367,985.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922,457.30	30,380,322.72
应收账款	3,620,221,971.39	3,829,044,289.48
应收款项融资	7,709,124.98	12,688,035.45
预付款项	1,147,305,302.36	2,094,616,320.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6,822,438.18	81,568,806.51
其中：应收利息		12,966,514.18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21,278,369.62	1,528,800,397.9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7,014,620.95	730,913,072.61
流动资产合计	28,232,209,340.24	29,910,702,453.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926,007,941.84	17,774,767,424.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949,794.56	318,570,037.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6,934,492.02	544,667,704.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419,510,969.53	32,136,559,997.73
在建工程	8,222,341,670.04	4,917,153,274.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6,520,592.66	529,351,335.02
无形资产	1,844,176,516.82	1,773,263,429.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865,00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2,566,464.43	12,566,464.43
长期待摊费用	15,396,155.33	17,340,93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9,660,256.25	779,469,394.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001,123.44	155,074,126.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89,065,976.92	58,961,649,120.93
资产总计	95,921,275,317.16	88,872,351,574.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1,938,112.56	4,846,865,217.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2,900,594,027.78	3,704,348,483.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5,399,679.17	1,064,758,064.79
应付账款	5,214,248,199.42	3,340,469,218.46
预收款项	769,350.41	769,350.41
合同负债	79,759,313.57	148,736,957.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3,607,776.80	351,199,673.90

应交税费	329,143,406.01	426,361,443.27
其他应付款	1,553,290,251.60	1,558,248,247.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9,995,009.25	9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1,536,160.79	5,204,952,009.66
其他流动负债	37,363,473.96	27,530,281.83
流动负债合计	23,667,649,752.07	20,674,238,947.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943,889,548.85	28,248,461,732.9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038,634.91	91,088,780.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2,477,380.78	118,926,55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3,950,490.40	297,247,631.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81,356,054.94	28,755,724,697.00
负债合计	51,149,005,807.01	49,429,963,644.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78,079,704.00	3,778,079,704.00
其他权益工具	423,22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23,225,000.00	
资本公积	15,940,069,436.85	15,882,213,917.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91,483,645.31	-113,692,347.47
专项储备	64,571,796.24	70,694,801.54
盈余公积	3,436,118,715.62	3,397,364,192.80
一般风险准备	1,712,612,359.34	1,571,021,473.95
未分配利润	6,720,437,920.57	4,040,573,74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66,598,577.93	28,626,255,490.87
少数股东权益	12,305,670,932.22	10,816,132,43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72,269,510.15	39,442,387,92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921,275,317.16	88,872,351,574.68

法定代表人：徐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中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静宜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6,955,111.29	883,403,455.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463,520.30	216,761,021.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65,479.20	14,449,896.50
流动资产合计	602,284,110.79	1,114,614,373.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130,357,366.27	29,663,423,248.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820.26	210,140.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12,133.51	2,424,267.04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59,787.44	9,199,906.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47,186,107.48	29,675,257,562.68
资产总计	30,749,470,218.27	30,789,871,935.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571,555.08	2,866,515.20
应交税费	615,108.51	16,702,274.95
其他应付款	198,262,134.77	194,081,073.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269,648.75	317,614,690.4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2,718,447.11	531,264,554.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98,989,161.76	1,958,951,168.0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17,732.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3,033.38	606,066.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9,292,195.14	1,960,874,967.27
负债合计	2,442,010,642.25	2,492,139,521.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78,079,704.00	3,778,079,7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620,651,642.10	23,620,661,738.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6,014,841.73	247,260,318.91
未分配利润	622,713,388.19	651,730,653.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07,459,576.02	28,297,732,41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749,470,218.27	30,789,871,935.84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932,542,993.49	34,572,186,032.93
其中：营业收入	35,945,428,041.88	33,693,586,681.05
利息收入	7,219,824.63	14,323,332.48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9,895,126.98	864,276,019.40
二、营业总成本	34,080,582,665.43	32,703,193,531.39
其中：营业成本	31,844,015,608.58	30,453,900,827.25
利息支出	60,473,751.63	55,352,945.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4,312,048.81	211,686,067.45
销售费用	38,544,442.55	31,763,228.32
管理费用	1,010,871,865.27	964,315,281.38
研发费用	6,307,300.71	6,556,500.18
财务费用	856,057,647.88	979,618,680.92
其中：利息费用	961,507,655.40	1,090,664,458.19
利息收入	112,625,123.51	120,718,014.89
加：其他收益	23,665,059.32	115,096,551.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1,229,399.57	2,106,679,566.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91,502,266.69	2,029,604,101.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70.26	36,691.4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950,892.76	83,188,627.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4,036.40	-35,647,746.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955,827.51	-590,616,361.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3,736.98	1,515,374.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1,700,495.84	3,549,245,204.93

加：营业外收入	301,235,676.55	35,808,781.68
减：营业外支出	169,684,693.94	120,462,584.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73,251,478.45	3,464,591,401.99
减：所得税费用	695,902,392.79	562,295,873.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7,349,085.66	2,902,295,528.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7,349,085.66	2,902,295,528.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8,017,550.58	1,870,368,548.22
2.少数股东损益	1,139,331,535.08	1,031,926,98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9,923,908.18	-315,119,926.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5,175,992.78	-256,791,228.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5,175,992.78	-256,791,228.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5,175,992.78	-256,791,228.3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4,747,915.40	-58,328,698.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97,272,993.84	2,587,175,601.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3,193,543.36	1,613,577,319.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4,079,450.48	973,598,281.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571	0.49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571	0.49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徐文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中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静宜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04,571.72	575,566.03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65,110.87	249,845.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399,692.63	35,730,085.3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0,975,848.41	68,874,102.70
其中：利息费用	68,154,953.27	76,026,612.57
利息收入	7,329,053.14	7,319,226.76
加：其他收益	115,238.89	74,207.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1,823,854.73	299,683,796.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4,214.40	130,347.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97,501.28	-3,264,631.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005,512.15	192,214,904.32
加：营业外收入	2.00	0.97
减：营业外支出	23,200.00	226,332.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982,314.15	191,988,572.30
减：所得税费用	-6,562,914.08	7,471,691.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545,228.23	184,516,880.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545,228.23	184,516,880.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7,545,228.23	184,516,880.3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107,040,769.45	37,076,393,837.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00,00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78,476,627.96	1,075,648,732.7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417,885.05	51,845,419.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163,366.50	976,539,69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8,098,648.96	39,780,427,68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84,738,128.39	31,721,187,091.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94,284.46	3,947,086.7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5,638,942.78	1,735,223,307.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0,740,454.96	1,382,274,48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4,495,923.03	1,145,776,87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08,307,733.62	35,988,408,83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790,915.34	3,792,018,846.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6,218,667.81	29,424,248,008.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5,854,540.87	1,109,976,01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87,023.14	552,901.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88,060,231.82	30,534,776,92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21,681,072.68	6,568,473,516.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10,344,591.48	30,144,937,848.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93,399.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32,025,664.16	36,715,304,76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3,965,432.34	-6,180,527,84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8,700,000.00	51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200,000.00	51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65,397,716.07	23,310,900,492.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0,000,000.00	2,348,929,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34,097,716.07	26,170,829,692.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96,094,773.10	17,060,285,567.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3,619,140.93	1,710,326,079.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9,986,034.66	136,171,500.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6,786,743.53	2,573,941,91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6,500,657.56	21,344,553,55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402,941.49	4,826,276,13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70.26	36,691.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6,544,588.23	2,437,803,831.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4,457,513.02	7,406,653,68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7,912,924.79	9,844,457,513.02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21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7,745.47	50,356,13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10,964.81	50,356,135.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28,948.06	22,145,361.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80,523.56	249,845.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00,246.64	12,471,59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09,718.26	34,866,80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98,753.45	15,489,33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2,805,065.3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1,079,640.33	417,550,161.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079,640.33	1,610,355,226.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07.00	166,193.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6,200,000.00	1,450,234,484.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266,307.00	1,450,400,67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13,333.33	159,954,549.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4,000,000.00	129,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000,000.00	129,0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1,000,000.00	19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5,962,923.67	453,797,81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9,34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6,962,923.67	654,247,15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62,923.67	-525,197,153.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6,448,343.79	-349,753,273.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403,455.08	1,233,156,728.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955,111.29	883,403,455.08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78,079,970,400				15,882,213,917.45		-113,692,347.47	70,694,801.54	3,397,364,192.80	1,571,021,473.95	4,040,573,748.60		28,626,554,907	10,816,324,391.00	39,442,879,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778,079,704.00				15,882,213,917.45		-113,692,347.47	70,694,801.54	3,397,364,192.80	1,571,021,473.95	4,040,573,748.60		28,626,255,490.87	10,816,132,439.10	39,442,387,929.97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423,225,000.00		57,855,519.40		505,175,992.78	-6,123,005.30	38,754,522.82	141,590,885.39	2,679,864,171.97		3,840,308,706	1,489,538,493.12	5,329,881,580.18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505,175,992.78				3,238,017,550.58		3,743,193,543.36	1,254,079,450.48	4,997,272,993.84
(二) 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423,225,000.00		57,855,519.40								481,080,519.40	628,618,852.57	1,109,699,371.97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593,200,000.00	593,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423,225,000.00										423,225,000.00		423,225,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7,855,519.40								57,855,519.40	35,418,852.57	93,274,371.97

(三) 利润分配									38,754,522.82	141,590,885.39	-558,153,378.61		-377,807,970.40	-379,081,043.91	-756,889,014.31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54,522.82		-38,754,522.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1,590,885.39	-141,590,885.3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7,807,970.40		-379,081,043.91		-756,889,014.3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6,12 3,00 5.30					- 6,12 3,00 5.30	- 14,0 78,7 66.0 2	- 20,2 01,7 71.3 2	
1. 本期提取							200, 174, 992. 79					200, 174, 992. 79	140, 895, 439. 85	341, 070, 432. 64	
2. 本期使用							206, 297, 998. 09					206, 297, 998. 09	154, 974, 205. 87	361, 272, 203. 9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7 8,07 9,70 4.00		423, 225, 000. 00		15,9 40,0 69,4 36.8 5		391, 483, 645. 31	64,5 71,7 96.2 4	3,43 6,11 8,71 5.62	1,71 2,61 2,35 9.34	6,72 0,43 7,92 0.57		32,4 66,5 98,5 77.9 3	12,3 05,6 70,9 32.2 2	44,7 72,2 69,5 10.1 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7 8,07 9,70 4.00				17,1 98,5 66,8 63.3 2		143, 098, 880. 91	13,0 10,1 17.0 0	3,37 8,91 2,50 4.76	1,45 8,42 7,16 2.47	2,67 9,05 9,17 0.30		28,6 49,1 54,4 02.7 6	9,69 5,10 9,76 1.17	38,3 44,2 64,1 63.9 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78,079.704.00				17,198,566.863.32		143,098,880.91	13,010,117.00	3,378,912,504.76	1,458,427,162.47	2,679,059,170.30		28,649,154,402.76	9,695,109,761.17	38,344,264,163.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6,352,945.87		-256,791,228.38	57,684,684.54	18,451,688.04	112,594,311.48	1,361,514,578.30		-22,898,911.89	1,121,022,677.93	1,098,123,766.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6,791,228.38				1,870,368,548.22		1,613,577,319.84	973,598,281.71	2,587,175,60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35,861.17								-6,935,861.17	551,630,576.80	544,694,715.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1,630,576.80	551,630,576.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6,93 5,86 1.17								- 6,93 5,86 1.17		- 6,93 5,86 1.17
(三) 利润分配								18,4 51,6 88.0 4	112, 594, 311. 48	- 508, 853, 969. 92			- 377, 807, 970. 40	- 133, 071, 500. 07	- 510, 879, 470. 47
1. 提取盈余公积								18,4 51,6 88.0 4		- 18,4 51,6 88.0 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2, 594, 311. 48	- 112, 594, 311. 4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77, 807, 970. 40			- 377, 807, 970. 40	- 133, 071, 500. 07	- 510, 879, 470. 4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7,684,684.54					57,684,684.54	26,276,989.9	83,961,669.53
1. 本期提取								170,744,937.43					170,744,937.43	89,537,844.57	260,282,782.00
2. 本期使用								113,060,252.89					113,060,252.89	63,260,859.8	176,321,112.47
(六) 其他													-1,309,417,084.70	-297,411,665.50	-1,606,828,750.20
四、本期末余额	3,778,079,704.00				15,882,213,917.45		-113,692,347.47	70,694,801.54	3,397,364,192.80	1,571,021,473.95	4,040,573,748.60		28,626,255,490.87	10,816,132,439.10	39,442,387,929.97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	3,778,079,704.00				23,620,661,738.38				247,260,318.91	651,730,653.18		28,297,732,414.47

期末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78,079.70 4.00				23,620,661.73 38.38				247,260,318.91	651,730,653.18		28,297,732.41 14.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96.28				38,754,522.82	-29,017,264.99		9,727,16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7,545,228.23		387,545,228.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96.28							-10,096.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10,096 .28							- 10,096 .28
(三) 利润分配								38,754 ,522.8 2	- 416,56 2,493. 22			- 377,80 7,970. 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754 ,522.8 2	- 38,754 ,522.8 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77,80 7,970. 40			- 377,80 7,970. 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78,079.70 4.00				23,620,651.6 42.10				286,014,841.73	622,713,388.19		28,307,459.576.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78,079.70 4.00				23,639,107.8 88.60				228,808,630.87	863,473,431.25		28,509,469.65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778, 079,70 4.00				23,639 ,107,8 88.60				228,80 8,630. 87	863,47 3,431. 25		28,509 ,469,6 54.72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 18,446 ,150.2 2				18,451 ,688.0 4	- 211,74 2,778. 07		- 211,73 7,240. 25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84,51 6,880. 37		184,51 6,880. 37
(二) 所 有者投 入和减 少资本					- 18,456 ,246.5 0							- 18,456 ,246.5 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 18,456 ,246.5 0							- 18,456 ,246.5 0
(三									18,451 ,688.0	- 396,25		- 377,80

）利润分配									4	9,658.44		7,970.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451,688.04	-18,451,688.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7,807,970.40		-377,807,970.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096.28							10,096.28
四、本期末余额	3,778,079.70 4.00				23,620,661.738.38				247,260,318.91	651,730,653.18		28,297,732,414.47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包括金融、电力能源股权等）、投资管理与咨询，电力项目开发和运营管理，电力技术咨询、节能产品销售，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文进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能源和金融业务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投资预算≥10,000 万人民币的工程项目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5%
重要的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5%以上或来源于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研发支出占总研发支出 20%以上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

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

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

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2、应收票据

##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和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二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具有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三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四	手续费及佣金	本组合为子公司江苏信托应收取的其管理信托产品的手续费及佣金
组合五	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项代垫及暂付款项等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账龄计算方法：公司应收账款自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开始计算应收账款账龄，每满 12 个月为 1 年，按先进先出的原则统计应收账款账龄，不足 1 年仍按 1 年计算。

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个月以内	0.00	0.00	0.00	0.00
1 月至 1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40.00	40.00	40.00	40.00
2 至 3 年	70.00	70.00	70.00	70.00
3 至 4 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 至 5 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二的应收款项，均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单位，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承兑人均为风险极低的商业银行，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四的应收手续费及佣金，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不同信用风险等级的信托计划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五的各类代垫及暂付款项，主要为子公司江苏信托代垫的信托业保障基金和其他暂付款项，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认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14、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15、其他应收款

##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包括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和质保金。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消。

## 17、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根据各子公司运营模式及存货所处业务流程阶段对其进行分类。

### (2) 发出的计价方法

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

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8、持有待售资产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 19、债权投资

## 20、其他债权投资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

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

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的，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

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

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7、生物资产

## 28、油气资产

## 29、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2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50		2	直线法
软件	5		20	直线法
排污权指标	20		5	直线法
小机组容量指标	10		1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②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③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水电等其他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基建工程生产准备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

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3、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額，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4、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額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額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額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5、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額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①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电力、热力、煤炭等商品给予客户时确认收入。

#### ②提供劳务收入

劳务合同履约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当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③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 ④佣金及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按劳务已经提供，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已收取款项或已取得收取款项的权利时确定。

###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41、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场地。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a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d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e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 (2) 一般风险准备、信托赔偿准备和信托业保障基金

①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的方法：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 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②计提信托赔偿准备的方法：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按净利润的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③信托业保障基金：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颁布的“银监发[2014]50 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

a 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 1%认购，每年 4 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

b 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 1%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

c 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 5%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护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4、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的不含税销售额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计缴	1.2%或 12%
环境保护税	按照排放应税污染物的污染当量数或排放量乘以具体适用税额计缴	按照不同污染物的具体使用税额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新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
连云港新电光明物业有限公司	20%
江苏国信苏淮热力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 2、税收优惠

增值税：

根据《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生产销售石膏符合优惠条件，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扩大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政策行业范围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2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批发零售业等行业企业，可以自 2022 年 7 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子公司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的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期生产销售的粉煤灰享受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的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一百条、《关于印发节能节水 and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7 年版）的通知》（财税〔2017〕71 号）、《关于印发〈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1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18〕84 号）规定，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 10% 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子公司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六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 加计扣除。子公司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江苏国信苏淮热力有限公司、江苏新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新电光明物业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子公司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的第七条规定，企业外购的软件，凡符合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确认条件的，可以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进行核算，其折旧或摊销年限可以适当缩短，最短可为 2 年（含）。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规定，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 环境保护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三条规定，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三十的，减按百分之七十五征收环境保护税。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五十的，减按百分之五十征收环境保护税。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淮安第二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和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二条规定：“下列情形，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四）纳税人综合利用的固体废物，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标准的；……”子公司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 印花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第二条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子公司江苏国信苏淮热力有限公司、江苏新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连云港新电光明物业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规定，对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子公司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 土地使用税：

根据《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对物流企业自有(包括自用和出租)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 50% 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子公司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本期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0.00

银行存款	619,479,858.47	458,941,887.55
其他货币资金	72,282,665.55	105,807,699.68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8,193,253,524.51	9,479,573,306.56
合计	8,885,016,048.53	10,044,323,223.79

其他说明：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中包含计提未到期的存放财务公司款项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金额 64,374,842.99 元，其中住房维修基金 16,964,533.58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7,328,214.00 元，土地复垦保证金 82,095.41 元。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81,919,006.93	11,558,367,985.18
其中：		
股票	367,568,448.00	375,248,059.58
信托计划	9,899,260,704.43	11,133,551,075.60
债券		49,568,850.00
基金	115,089,854.50	
其中：		
合计	10,381,919,006.93	11,558,367,985.18

其他说明：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922,457.30	30,380,322.72
合计	24,922,457.30	30,380,322.7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4,922,457.30	100.00%			24,922,457.30	30,380,322.72	100.00%			30,380,322.72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4,922,457.30	100.00%			24,922,457.30	30,380,322.72	100.00%			30,380,322.72
合计	24,922,457.30	100.00%			24,922,457.30	30,380,322.72	100.00%			30,380,322.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4,922,457.30		
合计	24,922,457.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970,497.20	9,243,527.83
合计	57,970,497.20	9,243,527.83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06,284,767.24	3,791,611,150.17
其中：1 个月以内	3,235,824,905.24	3,591,431,156.03
1 月至 1 年	370,459,862.00	200,179,994.14
1 至 2 年	73,672,998.35	63,623,130.23
2 至 3 年	22,597,971.17	64,257,535.36
3 年以上	14,481,542.76	14,527,026.43
3 至 4 年		32,003.72
4 至 5 年		3,465,371.08
5 年以上	14,481,542.76	11,029,651.63
合计	3,717,037,279.52	3,934,018,842.1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57,605.45	0.39%	14,357,605.45	100.00%		14,357,605.45	0.36%	14,357,605.4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02,679,674.07	99.61%	82,457,702.68	2.23%	3,620,221,971.39	3,919,661,236.74	99.64%	90,616,947.26	2.31%	3,829,044,289.48
其										

中:										
账龄组合	3,702,679,674.07	99.61%	82,457,702.68	2.23%	3,620,221,971.39	3,919,661,236.74	99.64%	90,616,947.26	2.31%	3,829,044,289.48
合计	3,717,037,279.52	100.00%	96,815,308.13		3,620,221,971.39	3,934,018,842.19	100.00%	104,974,552.71		3,829,044,289.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顺大电子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10,895,714.37	10,895,714.37	10,895,714.37	10,895,714.37	100.00%	法院已裁定, 该公司无财产清偿本公司债务。
江苏中海华邦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3,461,891.08	3,461,891.08	3,461,891.08	3,461,891.08	100.00%	法院已判决, 但该公司未履行判决偿还本公司债务。
合计	14,357,605.45	14,357,605.45	14,357,605.45	14,357,605.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702,679,674.07	82,457,702.68	2.23%
合计	3,702,679,674.07	82,457,702.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357,605.45					14,357,605.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616,947.26	-8,159,244.58				82,457,702.68
合计	104,974,552.71	-8,159,244.58				96,815,308.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2,451,158,561.86		2,451,158,561.86	65.94%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752,872,343.54		752,872,343.54	20.25%	
朔州市平鲁区供热服务中心	183,520,621.80		183,520,621.80	4.94%	47,933,612.52
山西中煤平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20,877,270.47		120,877,270.47	3.25%	8,516,828.32
江苏苏龙能源有限公司	71,603,374.77		71,603,374.77	1.93%	7,160,337.48
合计	3,580,032,172.44		3,580,032,172.44	96.31%	63,610,778.32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 7、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709,124.98	12,688,035.45
合计	7,709,124.98	12,688,035.4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09,124.98	100.00%			7,709,124.98	12,688,035.45	100.00%		12,688,035.4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7,709,124.98	100.00%			7,709,124.98	12,688,035.45	100.00%		12,688,035.45
合计	7,709,124.98				7,709,124.98	12,688,035.45			12,688,035.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7,709,124.98		
合计	7,709,124.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系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 (8) 其他说明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966,514.18
其他应收款	66,822,438.18	68,602,292.33
合计	66,822,438.18	81,568,806.51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到期信托产品尚未收到的利息		12,966,514.18
合计		12,966,514.18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5,771,470.94	25,185,379.48
信托业保障基金	30,239,025.69	40,585,425.94
保证金	14,657,906.46	11,123,588.90
其他	2,895,859.98	7,706,170.47
合计	73,564,263.07	84,600,564.79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025,959.20	62,797,127.79
其中：1 个月以内	13,361,144.91	16,920,425.18
1 月至 1 年	35,664,814.29	45,876,702.61
1 至 2 年	13,915,113.30	1,817,276.08
2 至 3 年	1,097,741.66	1,295,521.88
3 年以上	9,525,448.91	18,690,639.04
3 至 4 年	1,117,481.64	1,078,800.92
4 至 5 年	792,878.00	74,965.66
5 年以上	7,615,089.27	17,536,872.46
合计	73,564,263.07	84,600,564.79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62,903.42	13,835,369.04		15,998,272.4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27,744.20	127,744.20	
本期计提	427,272.01	-10,522,428.80	838,709.22	-9,256,447.5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90,175.43	3,185,196.04	966,453.42	6,741,824.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5,998,272.46	-9,256,447.57				6,741,824.89
合计	15,998,272.46	-9,256,447.57				6,741,824.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业保障基金	30,239,025.69	1月至1年	41.11%	
国家税务总局张家港市税务局	往来款	12,331,540.00	2年以内	16.76%	
靖江市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7,902,720.00	1月至1年及5年以上	10.7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15,766.28	1月以内	4.2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江苏省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21,072.54	1月以内	4.11%	
合计		56,610,124.51		76.96%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 9、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6,667,522.86	45.02%	1,464,685,105.94	69.93%
1至2年	4,231,262.51	0.37%	992,873.13	0.05%
2至3年	37,565.39	0.01%	758,254.00	0.03%
3年以上	626,368,951.60	54.60%	628,180,086.99	29.99%
合计	1,147,305,302.36		2,094,616,320.06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主要是未到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986,528,321.26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6.00%。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02,995,086.90		2,202,995,086.90	1,503,931,191.54	1,729,963.11	1,502,201,228.43
库存商品	18,283,282.72		18,283,282.72	26,599,169.52		26,599,169.52
合计	2,221,278,369.62		2,221,278,369.62	1,530,530,361.06	1,729,963.11	1,528,800,397.9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729,963.11			1,729,963.11		
合计	1,729,963.11			1,729,963.1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460,031,730.21	442,554,359.63
待认证进项税额	54,628,883.89	92,834,505.64
预交的税费	50,228,167.39	34,366,404.82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03,756,187.72	153,381,604.90
碳排放权资产	3,716,603.77	5,447,171.05
其他	4,653,047.97	2,329,026.57
合计	1,877,014,620.95	730,913,072.61

其他说明：

## 14、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	259,949,794.56	256,570,037.03						
江苏新能金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29,949,794.56	318,570,037.03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 17、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22,609.35		854,352.23		2,078,724.90	161,636,367.69	71,009,468.25	601,889,002.06			16,286,445.02	21.00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918,062.05				9,892,446.28	458,287,540.49					4,386,242.04	1.96
宜兴信志燃气管道有限公司	9,786,639.61				1,214,957.86			1,650,000.00			9,351,597.47	
江苏新能吴扬新能	8,850,000.00				177,715.30						9,027,715.30	

源发 发展有 限公司												
苏晋 朔州 新能 源开 发有 限公 司	24,009 ,168.7 2				- 361,50 4.46						23,647 ,664.2 6	
江苏 新能 信悦 光伏 发电 有限 公司	8,170, 443.92				737,83 7.62		- 10,096 .28				8,898, 185.26	
中煤 靖江 发电 有限 公司	68,000 ,000.0 0		102,00 0,000. 00								170,00 0,000. 00	
江苏 省国 信研 究院 有限 公司			16,000 ,000.0 0		6,376. 78						16,006 ,376.7 8	
江苏 新能 昊仪 新能 源发 展有 限公 司	12,000 ,000.0 0				95,473 .23						12,095 ,473.2 3	
启东 新城 热力 有限 公司	3,279, 811.53				1,014, 055.05						4,293, 866.58	
小计	17,774 ,767.4 24.83		972,35 3,972. 23		2,091, 502,26 6.69	619,92 3,908. 18	70,999 ,371.9 7	603,53 9,002. 06			20,926 ,007,9 41.84	
合计	17,774 ,767.4 24.83		972,35 3,972. 23		2,091, 502,26 6.69	619,92 3,908. 18	70,999 ,371.9 7	603,53 9,002. 06			20,926 ,007,9 41.8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333,478.00	29,180,719.56
江苏扬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506,225.27	28,419,606.21
江苏丹阳苏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966,125.15	8,399,014.82
阜宁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89,951.65	14,111,358.32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226,921.92	207,751,047.37
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4,402,455.00	163,508,612.60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644,744.37	28,808,979.39
江苏国投衡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464,590.66	64,488,366.03
合计	586,934,492.02	544,667,704.30

其他说明：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419,487,053.05	32,136,305,245.54
固定资产清理	23,916.48	254,752.19
合计	34,419,510,969.53	32,136,559,997.73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231,097,726.24	43,683,563,385.88	113,357,328.47	226,593,841.81	58,254,612,282.40
2.本期增加金额	1,593,151,113.17	3,212,052,489.84	12,268,861.57	31,661,851.45	4,849,134,316.03
(1) 购置		8,083,014.80	9,305,463.51	11,524,434.98	28,912,913.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593,151,113.17	3,200,720,302.69	2,963,398.06	20,137,416.47	4,816,972,230.3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研发支出转入		3,249,172.35			3,249,172.35
3.本期减少金额	615,558.41	83,208,948.35	8,706,923.50	3,941,808.96	96,473,239.22
(1) 处置或报废	615,558.41	83,208,948.35	8,706,923.50	3,941,808.96	96,473,239.22
4.期末余额	15,823,633,281.00	46,812,406,927.37	116,919,266.54	254,313,884.30	63,007,273,359.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326,181,949.57	19,923,775,130.63	93,164,782.68	155,390,975.55	25,498,512,838.43
2.本期增加金额	465,004,534.57	1,912,423,125.62	7,143,168.57	18,679,739.24	2,403,250,568.00
(1) 计提	465,004,534.57	1,912,423,125.62	7,143,168.57	18,679,739.24	2,403,250,568.00
3.本期减少金额	452,888.72	48,024,510.70	8,312,346.41	3,937,380.38	60,727,126.21
(1) 处置或报废	452,888.72	48,024,510.70	8,312,346.41	3,937,380.38	60,727,126.21
4.期末余额	5,790,733,595.42	21,788,173,745.55	91,995,604.84	170,133,334.41	27,841,036,280.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0,759,716.07	468,932,580.86	19,100.22	82,801.28	619,794,198.43
2.本期增加金额	111,283,933.31	15,628,539.91		43,354.29	126,955,827.51
(1) 计提	111,283,933.31	15,628,539.91		43,354.29	126,955,827.5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62,043,649.38	484,561,120.77	19,100.22	126,155.57	746,750,025.9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70,856,036.20	24,539,672,061.05	24,904,561.48	84,054,394.32	34,419,487,053.05

2.期初账面价值	8,754,156,060.60	23,290,855,674.39	20,173,445.57	71,120,064.98	32,136,305,245.54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666,495.70
机器设备	38,645,178.78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国信启东热电散货码头	7,689,871.28	正在办理中
国信靖电输煤系统用房	36,044,809.58	正在办理中
国信协联燃气房屋	8,022,253.26	正在办理中
国信滨电房屋及构筑物	1,523,301,072.01	新投产项目，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苏晋朔州房屋及构筑物	355,288,414.30	新投产项目，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苏晋塔山房屋建筑物	517,882,860.69	正在办理中
苏晋保德房屋建筑物	1,066,190,538.62	新投产项目，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其他说明：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灰坝等资产组	81,636,401.85		81,636,401.85	公允价值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可回收金额=重置价值(含税)×成新率-处置费用	重置价值(含税)、成新率	重置价值(含税)=建安综合造价+前期费用及其他费用+资金成本；本次构筑物成新率采用十一级库容与总库容之比计算
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组	27,453,568.44	6,374,932.42	21,078,636.02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评估，处置费用为与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采用企业预估设备材质重量乘以

				资产处置有关的费用		基准日相关材料回收价后扣除拆除费用后所得，处置费用考虑了增值税附加、印花税和资产处置费用等。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一期工程辅助用房	14,373,003.80	165,468.10	14,207,535.70	可收回金额=预计尚可使用年限/经济耐用年限*100%*建筑物重置成本+残余价值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建筑重置成本=建安工程造价+专业费用+规费+管理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进项税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一期工程机器设备	12,709,085.84	2,675,831.90	10,033,253.94	可收回金额=设备重置成本-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经济性贬值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拆除后不再使用的机器设备：设备重置成本=设备含税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基础费+专业及管理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利旧的机器设备：设备重置成本=设备含税购置价+专业及管理费用+资金成本-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合计	136,172,059.93	9,216,232.42	126,955,827.51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组	1,013,986,564.22	1,055,311,760.22		2025 - 2029年	收入增长率：2025年为-33%，2026年2.74%，2027-2029年为0；预测期利润率：2025-2029年平均约5%；折现率7.80%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0%；稳定期利润率为5%；折现率7.80%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取得的经企业管理层批准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期通常涵盖5年，我们预测期企业的经营在2029年后每年的经营情况趋于稳定，增长率为零
江苏国信淮	457,724,253.	475,595,778.		2025 - 2029	收入增长	稳定期营业	资产评估专

安燃气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资产 组	06	70	年	率：2025 年 为-5%， 2026 年 - 2029 年为 0；预测期 利润率： 2025-2029 年平均为 3%；折现率 8.05%	收入增长率 0%；稳定期 利润率为 3%；折现率 8.05%	业人员取得 的经企业管 理层批准的 预计未来现 金流量预测 期通常涵盖 5 年，我们 预测期企业 的经营在 2029 年后每 年的经营情 况趋于稳 定，增长率 为零
合计	1,471,710,81 7.28	1,530,907,53 8.9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36,132.39
运输设备	23,916.48	55,689.80
其他设备		62,930.00
合计	23,916.48	254,752.19

其他说明：

##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884,165,841.53	4,786,337,272.67
工程物资	338,175,828.51	130,816,001.46
合计	8,222,341,670.04	4,917,153,274.13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苏射阳港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技改工程	106,744,588.50		106,744,588.50	9,134,432.67		9,134,432.67
江苏国信秦港 港务有限公司 秦港煤炭物流 基地	2,901,745.32		2,901,745.32	5,370,840.73		5,370,840.73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143,078.86		143,078.86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技改工程				7,893,660.54		7,893,660.54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技改项目	25,457,514.51		25,457,514.51	53,401,794.87		53,401,794.87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供热扩容改造				7,846,310.70		7,846,310.70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煤场全封闭改造				94,593,105.83		94,593,105.83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压缩空气集中外供项目厂内工程	129,060,516.91		129,060,516.91	115,447,885.99		115,447,885.99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一期煤场全封闭改造				110,724,789.98		110,724,789.98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低热值煤发电新建项目	188,164,062.41		188,164,062.41	188,164,062.41		188,164,062.41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生活设施建设工程	24,073,186.74		24,073,186.74	3,622,047.62		3,622,047.62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 2×1000MW 高效清洁燃煤发电项目	1,888,690,684.13		1,888,690,684.13	2,690,442,714.56		2,690,442,714.56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2×1000MW 高效清洁燃煤发电建设项目	3,331,814,799.12		3,331,814,799.12	830,186,422.66		830,186,422.66
国信靖江 2*100 万千瓦机组扩建项目	1,721,973,189.56		1,721,973,189.56	468,248,627.52		468,248,627.52
江苏国信淮安燃煤背压机组热电联产项目	169,291,706.08		169,291,706.08			
国信启东热电有限公司二期扩建工程	14,668,240.05		14,668,240.05			
其他零星工程	281,361,808.20	36,200.00	281,325,608.20	201,153,697.73	36,200.00	201,117,497.73
合计	7,884,202,041.53	36,200.00	7,884,165,841.53	4,786,373,472.67	36,200.00	4,786,337,272.67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秦港煤炭物流基地	1,182,580,000.00	5,370,840.73		2,469,095.41		2,901,745.32	77.38%	98.00%	21,265,796.40			其他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煤场全封闭改造	132,170,000.00	94,593,105.83	1,818,797.24	96,411,903.07			72.95%	100.00%				其他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压缩空气集中供项目厂内工程	165,000,000.00	115,447,885.99	13,612,630.92			129,060,516.91	78.22%	85.00%				其他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一期煤场全封闭改造	172,480,000.00	110,724,789.98	1,701,962.41	112,426,752.39			65.18%	100.00%				其他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低热值煤发电新建项目	5,523,000.00	188,164,062.41				188,164,062.41	92.39%	100.00%	553,925,534.15			其他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生活设施建设工程	110,190,000.00	3,622,047.62	23,587,696.82	3,136,557.70		24,073,186.74	51.87%	52.11%				其他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2×1000MW高效清洁燃煤发电项目	8,379,000.00	2,690,442.71	3,395,516.23	4,197,268.26		1,888,690.68	76.47%	77.88%	114,186,596.16	69,916,028.60	1.88%	其他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2×1000MW高效清洁燃煤发电建设项目	8,240,000.00	830,186,422.66	2,501,628,376.46			3,331,814,799.12	40.43%	60.00%	76,267,150.14	50,614,316.80	2.02%	其他
国信靖江2*100万千瓦机组扩建项目	4,313,815.00	468,248,627.52	1,253,724,562.04			1,721,973,189.56	43.32%	43.32%	16,645,320.01	14,527,820.01	2.29%	其他
国信	661,25		14,668			14,668	2.08%	2.08%				其他

启东热电有限公司二期扩建工程	0,000.00		,240.05			,240.05						
江苏国信淮安燃煤背压机组热电联产项目	1,135,910,000.00		169,291,706.08			169,291,706.08	16.40%	16.40%				其他
合计	30,015,395,000.00	4,506,800,497.30	7,375,550,211.48	4,411,712,578.46		7,470,638,130.32			782,290,396.86	135,058,165.41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组	4,600,906.35	4,788,417.08		2025-2029年	收入增长率：2025年为-33%，2026年为2.74%，2027-2029年为0；预测期利润率：2025-2029年平均约5%；折现率7.80%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稳定期利润率为5%；折现率7.80%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取得的经企业管理层批准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期通常涵盖5年，我们预测期企业的经营在2029年后每年的经营情况趋于稳定，增长率为零
江苏国信淮	924,253.10	960,339.92		2025 - 2029	收入增长	稳定期营业	资产评估专

安燃气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资产 组				年	率：2025 年 为-5%， 2026 年 - 2029 年为 0；预测期 利润率： 2025-2029 年平均为 3%；折现率 8.05%	收入增长率 0%；稳定期 利润率为 3%；折现率 8.05%	业人员取得 的经企业管 理层批准的 预计未来现 金流量预测 期通常涵盖 5 年，我们 预测期企业 的经营在 2029 年后每 年的经营情 况趋于稳 定，增长率 为零
合计	5,525,159.45	5,748,757.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及设 备	338,175,828.51		338,175,828.51	130,816,001.46		130,816,001.46
合计	338,175,828.51		338,175,828.51	130,816,001.46		130,816,001.46

其他说明：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场地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346,982.03	774,383.88	963,567,550.94	1,006,688,916.85
2.本期增加金额	22,229,507.23			22,229,507.23
(1) 新增租赁	22,229,507.23			22,229,507.23
3.本期减少金额	18,663,524.99			18,663,524.99
(1) 租赁到期	18,567,591.05			18,567,591.05
(2) 租赁变更	95,933.94			95,933.94
4.期末余额	45,912,964.27	774,383.88	963,567,550.94	1,010,254,899.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013,736.71	366,813.42	450,957,031.70	477,337,581.83
2.本期增加金额	11,361,828.46	122,271.14	53,480,216.05	64,964,315.65
(1) 计提	11,361,828.46	122,271.14	53,480,216.05	64,964,315.65
3.本期减少金额	18,567,591.05			18,567,591.05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18,567,591.05			18,567,591.05
4.期末余额	18,807,974.12	489,084.56	504,437,247.75	523,734,306.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104,990.15	285,299.32	459,130,303.19	486,520,592.66
2.期初账面价值	16,333,245.32	407,570.46	512,610,519.24	529,351,335.02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指标	小机组容量指标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5,414.809.08			227,135,702.00	77,037,735.93	41,610,000.00	113,777,288.48	2,204,975,535.49
2.本期增加金额	135,381,081.57			20,018,867.92			11,763,996.28	167,163,945.77
(1) 购置	108,403,267.78			20,018,867.92			8,701,239.56	137,123,375.26
(2) 内部研发							2,865,000.00	2,865,0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26,977,813.79						197,756.72	27,175,570.51
3.本期减少金额	31,745,593.60							31,745,593.60
(1) 处置	31,745,593.60							31,745,593.60
4.期末余额	1,849,050,297.05			247,154,569.92	77,037,735.93	41,610,000.00	125,541,284.76	2,340,393,887.6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7,805,204.82			36,152,346.81	16,063,207.56	626,240.96	79,639,106.08	430,286,106.23
2.本期增加金额	37,229,531.24			11,959,467.89	7,805,660.39	840,692.49	12,914,386.33	70,749,738.34
(1) 计提	37,229,531.24			11,959,467.89	7,805,660.39	840,692.49	12,914,386.33	70,749,738.34
3.本期减少金额	6,244,473.73							6,244,473.73
(1) 处置	6,244,473.73							6,244,473.73
4.期末余额	328,790,262.33			48,111,814.70	23,868,867.95	1,466,933.45	92,553,492.41	494,791,370.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426,000.00							1,426,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26,000.00							1,426,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18,834.034.72			199,042,755.22	53,168,867.98	40,143,066.55	32,987,792.35	1,844,176,516.82
2.期初账面价值	1,446,183,604.26			190,983,355.19	60,974,528.37	40,983,759.04	34,138,182.40	1,773,263,429.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12%。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灰场部分土地使用权	8,440,264.02	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组	864,586.34	899,822.70		2025-2029年	收入增长率：2025年为-33%，2026年为2.74%，2027-2029年为0；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稳定期利润率为5%；折现率为7.80%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取得的经企业管理层批准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

					预测期利润率：2025-2029 年平均约 5%；折现率 7.80%		期通常涵盖 5 年，我们预测期企业的经营在 2029 年后每年的经营情况趋于稳定，增长率为零
江苏国信淮安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组	5,239,315.93	5,443,881.38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2025 年为-5%，2026 年 - 2029 年为 0；预测期利润率：2025-2029 年平均为 3%；折现率 8.05%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 0%；稳定期利润率为 3%；折现率 8.05%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取得的经企业管理层批准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期通常涵盖 5 年，我们预测期企业的经营在 2029 年后每年的经营情况趋于稳定，增长率为零
合计	6,103,902.27	6,343,704.08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27、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10,713,185.93					10,713,185.93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1,817,400.00					1,817,400.00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35,878.50					35,878.50
合计	12,566,464.43					12,566,464.43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	--	--	--	--	--	--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组		是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组		是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7 月、8 月取得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60.00% 股权、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51.00% 股权，收购价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 12,566,464.43 元确认为商誉。公司评估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评估范围包括形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非流动资产。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苏晋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2,762,974,545.11	4,603,434,892.08		采用收益法对火力发电业务资产组公允价值进行估算，处置费用为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资产组公允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所得税率)-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第一期营运资金全额追加)；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但是财务费用

						和所得税费用等不包括在内。
苏晋保德煤电有限公司	3,836,092,760.36	4,551,042,284.23		采用收益法对火力发电业务资产组公允价值进行估算, 处置费用为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资产组公允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所得税率)-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第一期营运资金全额追加); 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 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但是财务费用和所得税费用等不包括在内。
苏晋朔州煤矸石发电有限公司	3,982,489,016.75	4,267,314,587.69		采用收益法对火力发电业务资产组公允价值进行估算, 处置费用为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	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资产组公允价值=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净利润+折旧与摊销+利息费用×(1-所得税率)-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第一期营运资金全额追加); 处置费用是指可以直接归属于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 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但是财务费用

						和所得税费用等不包括在内。
合计	10,581,556,322.22	13,421,791,764.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以前年度资产评估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再估计另一项金额。所以以前年度资产评估报告只计算了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评估结论是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

报告期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采用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经测算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本次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等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生产准备费	17,340,932.85		1,944,777.52		15,396,155.33
合计	17,340,932.85		1,944,777.52		15,396,155.33

其他说明：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4,623,395.19	93,597,230.81	240,443,200.39	60,016,555.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8,568,796.16	42,142,199.04	192,766,299.85	48,191,574.95
可抵扣亏损	1,708,820,115.09	427,205,028.76	2,515,012,512.68	628,753,128.16
递延收益	121,810,714.37	30,452,678.60	118,059,885.65	29,514,971.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521,417.32	15,130,354.32	68,073,346.51	17,018,336.63
租赁负债	72,777,246.08	18,194,311.52	70,631,977.10	17,657,994.28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18,181,640.07	4,545,410.02	20,345,452.95	5,086,363.24

合计	2,525,303,324.28	631,267,213.07	3,225,332,675.13	806,238,924.04
----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9,508,189.97	17,377,047.49	69,509,145.04	17,377,28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8,561,007.24	27,140,251.81	147,700,623.47	36,925,155.87
长期股权投资暂时性差异	1,232,119,862.23	308,029,965.56	955,106,559.66	238,776,639.92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62,706,019.56	15,676,504.89	53,207,628.62	13,301,907.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855.93	5,463.98	21,855.93	5,463.98
计提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33,333.33	58,333.33
使用权资产	69,312,853.91	17,328,213.49	67,865,230.95	17,572,374.51
合计	1,542,229,788.84	385,557,447.22	1,293,644,377.00	324,017,161.01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06,956.82	609,660,256.25	26,769,529.11	779,469,394.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06,956.82	363,950,490.40	26,769,529.11	297,247,631.9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1,563,317.70	521,111,684.54
可抵扣亏损	2,409,169,726.38	2,848,123,320.94
合计	2,920,733,044.08	3,369,235,005.48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101,133,067.68	
2025 年度	69,945,076.91	69,945,076.91	
2026 年度	1,104,131,374.46	1,413,703,974.36	
2027 年度	759,147,331.61	929,721,604.35	
2028 年度	333,458,895.32	333,619,597.64	
2029 年度	142,487,048.08		
合计	2,409,169,726.38	2,848,123,320.94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42,278,600.00		42,278,600.00	67,449,300.00		67,449,300.00
预付设备款	178,847,086.25		178,847,086.25	27,186.79		27,186.79
不动产待抵扣进项税额				74,547,726.79		74,547,726.79
预付软件款	14,875,437.19		14,875,437.19	11,624,654.33		11,624,654.33
预付长期资产装修款				1,425,258.51		1,425,258.51
合计	236,001,123.44		236,001,123.44	155,074,126.42		155,074,126.42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0,614,207.06	70,614,207.06	质押、保证金、其他	住房维修基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和其他资金等使用受限	94,810,155.20	94,810,155.20	质押、冻结、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住房维修基金、保函保证金等使用受限
应收账款	1,653,220,059.33	1,582,338,152.07	质押	为售后回租、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1,402,066,689.90	1,321,560,014.15	质押	为售后回租、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使用权资产	873,733,484.28	417,207,738.75	其他	售后回租	873,733,484.28	458,710,079.25	其他	售后回租
合计	2,597,567,750.67	2,070,160,097.88			2,370,610,329.38	1,875,080,248.60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98,432,048.04	4,842,490,000.00
应计利息	3,506,064.52	4,375,217.06

合计	5,001,938,112.56	4,846,865,217.06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4,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790,300,715.81	466,758,064.79
国内信用证	515,098,963.36	484,000,000.00
合计	1,305,399,679.17	1,064,758,064.7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19,007,756.98	1,618,449,887.75
工程设备款	3,584,980,558.83	1,703,752,313.08
其他	10,259,883.61	18,267,017.63
合计	5,214,248,199.42	3,340,469,218.46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248,929.40	尚未完成结算审计的工程款、尚未结算的货款
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18,312,668.41	尚未完成结算审计的工程款
合计	38,561,597.81	

其他说明：

##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39,995,009.25	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413,295,242.35	1,557,348,247.09
合计	1,553,290,251.60	1,558,248,247.09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9,995,009.25	900,000.00
合计	139,995,009.25	9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76,190,488.99	1,206,136,735.02
保证金	106,377,006.79	157,719,595.76
工程及设备质保金	108,097,979.91	172,211,522.81
其他	22,629,766.66	21,280,393.50
合计	1,413,295,242.35	1,557,348,247.09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一年以上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982,370,538.35	主要为应付设备的质量保证金、应付破产重组债权兑付款、未到账款项
合计	982,370,538.35	

其他说明：

## 38、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769,350.41	769,350.41
合计	769,350.41	769,350.41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	79,759,313.57	148,736,957.90
合计	79,759,313.57	148,736,957.9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4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6,613,284.89	1,842,951,917.64	1,830,107,664.94	359,457,537.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86,389.01	258,890,467.50	259,326,617.30	4,150,239.21

合计	351,199,673.90	2,101,842,385.14	2,089,434,282.24	363,607,776.80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0,435,459.19	1,344,177,786.44	1,344,255,235.61	250,358,010.02
2、职工福利费		125,919,827.52	125,919,827.52	
3、社会保险费	1,592,130.61	99,233,512.38	96,962,024.49	3,863,618.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3,407.18	84,744,516.28	82,452,837.18	3,375,086.28
工伤保险费	296,793.48	8,494,573.19	8,514,764.40	276,602.27
生育保险费	211,929.95	5,994,422.91	5,994,422.91	211,929.95
4、住房公积金	169,175.36	156,447,403.08	156,454,961.08	161,617.3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535,427.99	48,966,573.17	37,062,502.99	76,439,498.17
6、补充医疗保险	29,245,321.41	50,817,005.62	51,985,398.91	28,076,928.12
7、其他从业人员成本	635,770.33	17,389,809.43	17,467,714.34	557,865.42
合计	346,613,284.89	1,842,951,917.64	1,830,107,664.94	359,457,537.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13,246.94	167,314,266.60	167,645,641.54	981,872.00
2、失业保险费	140,141.23	5,558,488.61	5,563,366.02	135,263.82
3、企业年金缴费	3,133,000.84	86,017,712.29	86,117,609.74	3,033,103.39
合计	4,586,389.01	258,890,467.50	259,326,617.30	4,150,239.21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4,961,534.70	240,074,681.05
企业所得税	74,247,137.78	112,926,100.03
个人所得税	20,894,933.70	19,169,41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43,202.89	12,080,203.23
土地使用税	5,514,383.67	5,785,506.06
房产税	9,375,514.16	11,513,269.50
教育费附加	7,576,395.11	8,629,255.98
印花税	8,650,354.17	8,695,255.42
环境保护税	6,597,832.73	7,476,153.75
资源税	780,737.10	10,948.00
其他	1,380.00	660.00
合计	329,143,406.01	426,361,443.27

其他说明：

####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808,821,453.03	5,099,984,098.2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738,611.19	99,734,951.55
应计利息	10,976,096.57	5,232,959.85
合计	6,881,536,160.79	5,204,952,009.66

其他说明：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8,119,946.13	27,530,281.83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9,243,527.83	
合计	37,363,473.96	27,530,281.8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44,026,787.20	2,883,951,881.46
信用借款	24,683,261,028.56	25,338,812,394.14
应计利息	16,601,733.09	25,697,457.31
合计	26,943,889,548.85	28,248,461,732.9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起始日	终止日	合同金额（元）	合同年利率	期末余额（元）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11-30	2028-11-20	2,000,000,000.00	3.60%	46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3-16	2031-3-15	1,400,000,000.00	3.50%	2,187,458.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4-1	2031-3-15		3.50%	2,265,88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5-25	2031-3-15		3.50%	8,318,288.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6-12	2031-3-15		3.50%	796,12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6-23	2031-3-15		3.50%	918,6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7-13	2031-3-15		3.50%	1,684,1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9-14	2031-3-15		3.50%	15,677,44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9-30	2031-3-15		3.50%	79,734,48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11-21	2031-3-15		3.50%	8,175,54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12-2	2031-3-15		3.50%	9,186,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12-7	2031-3-15		3.50%	9,982,12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12-9	2031-3-15		3.50%	56,769,48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12-14	2031-3-15		3.50%	14,697,6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府前街支行	2016-12-29	2031-3-15		3.50%	72,195,01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和平街支行	2015-12-28	2027-12-21	800,000,000.00	3.10%	154,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和平街支行	2016-2-6	2027-12-21	1,120,000,000.00	3.10%	213,9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和平街支行	2017-7-31	2027-12-21	50,000,000.00	3.10%	6,805,85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和平街支行	2017-11-30	2027-12-21	400,000,000.00	3.10%	8,590,828.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和平街支行	2018-2-1	2027-12-21		3.10%	27,684,012.7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	2020-8-31	2032-8-20	1,500,000,000.00	3.50%	182,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	2020-9-1	2032-8-20		3.50%	364,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	2021-10-29	2032-8-20		3.50%	190,96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	2021-11-23	2032-8-20		3.50%	63,635,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	2021-11-26	2032-8-20		3.50%	63,635,6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市分行	2017-2-21	2031-12-28	400,000,000.00	3.40%	28,416,671.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市分行	2020-6-19	2031-12-28		3.40%	196,081,202.5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市分行	2020-6-23	2031-12-28		3.40%	1,728,900.00
质押借款小计			7,670,000,000.00		2,244,026,787.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2019-11-26	2026-3-28	1,000,000,000.00	2.80%	4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2-8-18	2042-5-15	960,000,000.00	3.15%	932,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2-10-12	2042-5-31	200,000,000.00	3.10%	197,5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2-11-30	2026-3-31	100,000,000.00	3.10%	98,75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2023-12-12	2030-11-27	129,050,000.00	2.49%	95,0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北路支行	2024-3-22	2026-6-21	374,000,000.00	2.09%	33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北路支行	2024-3-29	2026-9-28	300,000,000.00	2.09%	3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2024-10-30	2026-10-29	30,000,000.00	2.38%	2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2024-11-21	2026-11-18	30,000,000.00	2.38%	2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2024-12-17	2026-12-16	20,000,000.00	2.38%	18,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2-27	2026-2-27	45,000,000.00	2.76%	4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3-24	2026-3-24	33,000,000.00	2.76%	33,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4-14	2026-4-14	46,000,000.00	2.76%	46,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4-24	2026-4-24	49,000,000.00	2.76%	49,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5-16	2026-5-15	40,000,000.00	2.76%	4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5-17	2026-5-15	30,000,000.00	2.76%	3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6-20	2026-6-19	40,000,000.00	2.76%	4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6-25	2026-6-25	49,000,000.00	2.76%	49,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8-21	2026-8-21	49,000,000.00	2.76%	49,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8-22	2026-8-21	49,000,000.00	2.76%	49,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8-28	2026-8-28	46,000,000.00	2.76%	46,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8-29	2026-8-28	45,000,000.00	2.76%	4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9-21	2026-9-21	46,000,000.00	2.76%	46,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27	2026-11-27	40,000,000.00	2.76%	4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3-22	2027-3-22	45,000,000.00	2.76%	45,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17	2026-1-17	300,000,000.00	2.40%	300,00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3-8-25	2026-6-24	30,000,000.00	2.80%	2,00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3-12-20	2026-6-24	50,000,000.00	2.80%	2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江苏省淮安市分行营业部	2023-12-1	2026-11-29	180,000,000.00	2.93%	11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3-12-23	2026-12-22	100,000,000.00	2.44%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4-1-12	2027-1-12	100,000,000.00	2.44%	1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南门支行	2024-3-29	2027-3-29	49,000,000.00	2.80%	49,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4-4-19	2027-4-19	50,000,000.00	2.44%	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4-4-25	2027-4-25	50,000,000.00	2.44%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南门支行	2024-3-28	2027-3-26	49,000,000.00	2.80%	39,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24-4-30	2027-4-30	49,000,000.00	2.44%	45,32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24-5-24	2027-5-20	49,000,000.00	2.44%	45,32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24-6-21	2027-6-1	100,000,000.00	2.44%	92,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清浦支行	2017-1-13	2027-1-12	400,000,000.00	3.15%	19,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清浦支行	2023-9-22	2026-9-20	30,000,000.00	2.44%	2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2	2026-1-12	50,000,000.00	2.76%	5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3-28	2026-3-27	30,000,000.00	2.76%	3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3-29	2026-3-27	20,000,000.00	2.76%	2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6-29	2026-6-29	48,000,000.00	2.76%	48,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7-28	2026-7-28	49,000,000.00	2.76%	49,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9-28	2026-9-28	40,000,000.00	2.76%	4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8	2026-11-6	32,000,000.00	2.76%	32,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10	2026-11-10	30,000,000.00	2.76%	3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0-31	2026-10-30	49,000,000.00	2.44%	1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0-31	2027-10-29		2.44%	29,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4-4-18	2027-4-15	30,000,000.00	2.44%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清江浦支行	2024-5-7	2027-5-6	40,000,000.00	2.44%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淮海广场支行	2024-5-24	2027-5-23	30,000,000.00	2.70%	13,000,000.00
交通银行淮安分行营业部	2023-9-27	2026-3-26	43,000,000.00	2.44%	17,200,000.00
交通银行淮安分行营业部	2023-9-27	2026-9-26		2.44%	17,2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2-27	2026-12-25	10,000,000.00	2.95%	1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15	2026-11-13	15,000,000.00	2.95%	1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9-28	2026-9-28	10,000,000.00	2.95%	1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8-30	2026-8-28	11,000,000.00	3.40%	11,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8-2	2026-7-31	15,000,000.00	3.40%	1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7-13	2026-7-13	10,000,000.00	3.40%	1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6-14	2026-6-12	11,000,000.00	3.00%	11,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5-8	2026-5-8	5,000,000.00	3.00%	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4-7	2026-4-7	3,000,000.00	3.00%	3,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2-28	2026-2-27	13,000,000.00	3.50%	13,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31	2026-1-30	10,000,000.00	3.50%	1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0-8	2027-10-8	22,000,000.00	2.44%	22,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6-13	2027-6-11	8,500,000.00	2.76%	8,5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5-11	2027-5-11	5,000,000.00	2.76%	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4-10	2027-4-9	5,000,000.00	2.76%	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2-6	2027-2-5	15,000,000.00	2.95%	1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24-6-21	2027-3-26	33,000,000.00	2.44%	28,05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24-5-29	2027-3-26	5,000,000.00	2.44%	4,2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3	2026-1-2	300,000,000.00	2.00%	1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2023-2-27	2026-2-20	49,900,000.00	2.78%	47,4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2023-2-27	2026-2-20	49,900,000.00	2.78%	47,4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2023-2-27	2026-2-20	49,900,000.00	2.78%	47,4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	2023-2-27	2026-2-20	49,900,000.00	2.78%	47,4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广陵支行	2023-3-1	2026-2-27	200,000,000.00	2.75%	19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23-6-25	2026-5-22	50,000,000.00	2.70%	22,5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023-6-26	2026-5-22	50,000,000.00	2.70%	22,5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4-27	2026-4-27	50,000,000.00	2.76%	5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4-28	2026-4-28	50,000,000.00	2.76%	5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7-14	2026-7-14	100,000,000.00	2.76%	1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9-23	2027-9-22	500,000,000.00	2.50%	47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3-28	2027-3-26	200,000,000.00	2.76%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仪征支行	2024-12-12	2026-6-12	40,000,000.00	2.49%	32,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2024-6-28	2027-6-15	20,000,000.00	2.65%	12,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	2024-9-19	2027-9-17	20,000,000.00	2.70%	19,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3	2026-1-2	110,000,000.00	2.75%	10,909,090.92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2-7	2026-1-2		2.75%	10,909,090.92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3-7	2026-1-2		2.75%	8,181,818.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3-2-20	2026-2-19	50,000,000.00	2.80%	49,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3-4-14	2026-3-28	50,000,000.00	2.80%	4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3-10-13	2026-10-12	49,000,000.00	2.70%	48,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秦东门支行	2023-4-14	2026-4-10	50,000,000.00	2.80%	3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秦东门支行	2023-4-26	2026-4-10	45,000,000.00	2.80%	27,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秦东门支行	2023-8-11	2026-4-10	30,000,000.00	2.80%	18,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秦东门支行	2023-10-12	2026-4-10	49,000,000.00	2.80%	29,4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秦东门支行	2023-10-17	2026-4-10	40,000,000.00	2.80%	24,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秦东门支行	2024-2-1	2026-4-10	50,000,000.00	2.80%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新海支行	2023-5-19	2026-5-18	50,000,000.00	2.80%	2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新海支行	2023-12-27	2026-12-26	100,000,000.00	2.80%	6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新海支行	2024-2-2	2027-1-21	49,000,000.00	2.80%	2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23	2026-11-23	180,000,000.00	2.76%	18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24	2026-11-24	60,000,000.00	2.76%	6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29	2026-11-27	60,000,000.00	2.76%	6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2-13	2026-12-11	100,000,000.00	2.76%	10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2-20	2026-12-18	50,000,000.00	2.76%	5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2024-1-24	2026-12-10	50,000,000.00	2.80%	45,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16	2026-1-16	100,000,000.00	2.30%	1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16	2026-1-16	49,500,000.00	2.30%	49,5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2-23	2026-2-23	150,000,000.00	2.30%	15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3-9	2026-3-9	200,500,000.00	2.30%	200,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3-7-13	2026-7-11	30,000,000.00	2.90%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3-8-28	2026-8-27	49,000,000.00	2.80%	49,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3-10-8	2026-5-17	50,000,000.00	2.80%	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3-10-12	2026-10-11	49,000,000.00	2.70%	49,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4-1-23	2027-1-10	30,000,000.00	2.80%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海州支行	2024-1-19	2027-1-18	50,000,000.00	2.80%	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1-9-23	2026-6-15	150,000,000.00	2.60%	15,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9-27	2026-9-26	200,000,000.00	2.45%	7,8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0-7	2026-9-26		2.45%	59,754,2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0-27	2026-9-26		2.45%	4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3-1-1	2026-1-1	120,000,000.00	2.70%	1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3-1-28	2026-1-19	120,000,000.00	2.70%	1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3-2-14	2026-2-6	40,000,000.00	2.70%	4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3-3-30	2028-12-18	2,500,000,000.00	2.48%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3-3-31	2027-12-20		1.95%	461,38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3-6-30	2029-6-18		2.48%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3-10-10	2030-6-17		2.48%	2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	2024-1-3	2030-6-17		2.48%	1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6-28	2034-6-28	805,930,000.00	1.95%	579,816,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6-29	2036-6-27		1.95%	115,96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4-18	2036-6-27		1.95%	43,486,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30	2026-11-30	100,000,000.00	2.76%	10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7-9	2027-7-9	250,000,000.00	2.76%	20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6-7-11	2026-2-16	400,000,000.00	2.90%	25,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6-19	2026-6-19	110,000,000.00	2.76%	11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1-27	2026-11-27	100,000,000.00	2.76%	10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2-18	2027-12-17	100,000,000.00	2.44%	8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1-15	2027-11-15	100,000,000.00	2.44%	8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0-28	2027-10-25	100,000,000.00	2.44%	8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8-29	2027-8-27	100,000,000.00	2.76%	8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营业部	2023-11-22	2026-6-21	100,000,000.00	2.55%	7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营业部	2024-7-25	2027-2-14	100,000,000.00	2.70%	8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营业部	2024-10-23	2027-10-22	100,000,000.00	2.44%	8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3-3-2	2026-3-1	100,000,000.00	2.70%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3-3-2	2026-3-1	100,000,000.00	2.70%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4-1-12	2027-1-11	100,000,000.00	2.80%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4-11-22	2027-11-21	100,000,000.00	2.44%	99,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3-8-24	2026-2-21	100,000,000.00	2.70%	98,4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3-7-21	2026-7-19	200,000,000.00	2.80%	176,8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4-11-22	2027-11-21	100,000,000.00	2.44%	8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2023-12-20	2026-6-19	150,000,000.00	2.85%	13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1-19	2029-1-18	400,000,000.00	2.65%	30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4-10-23	2027-10-22	100,000,000.00	2.44%	97,000,0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	2023-6-19	2026-6-18	200,000,000.00	2.98%	150,000,0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	2024-12-17	2027-12-16	200,000,000.00	2.43%	180,00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4-9-25	2027-9-17	100,000,000.00	2.44%	87,5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1-5-19	2028-5-20	200,000,000.00	2.90%	3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1-9-18	2034-5-13		2.90%	6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营业部	2021-3-17	2035-12-25	10,000,000.00	3.62%	9,032,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营业部	2021-4-29	2035-12-25	51,000,000.00	3.62%	46,072,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营业部	2021-4-30	2035-12-25	26,000,000.00	3.62%	23,488,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靖江支行营业部	2021-6-18	2035-12-25	13,000,000.00	3.62%	11,7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2021-6-25	2034-12-15	100,000,000.00	3.55%	14,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2021-7-1	2036-6-15		3.55%	8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支行	2022-9-15	2034-6-15	100,000,000.00	3.25%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1-12-6	2035-11-20	100,000,000.00	3.50%	89,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9-21	2026-9-20	750,000,000.00	2.10%	3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2-13	2026-9-20		2.10%	3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4-10-31	2039-10-24	2,500,000,000.00	2.76%	100,000,0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2024-10-31	2039-10-30	600,000,000.00	2.50%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2024-12-31	2039-12-9	2,000,000,000.00	2.76%	1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12-27	2039-12-26	10,000,000.00	2.51%	1,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3-1	2033-3-1	600,000,000.00	2.66%	600,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10-18	2044-8-29	500,000,000.00	2.55%	5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3-6-29	2035-5-20	1,000,000,000.00	2.20%	3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3-12-13	2041-11-20		2.20%	21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3-12-18	2043-6-29		2.20%	9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3-20	2043-6-29		2.50%	4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4-29	2043-6-29		2.50%	26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6-19	2043-6-29		2.50%	53,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6-27	2043-6-29		2.58%	6,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7-4	2043-6-29		2.50%	29,63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7-19	2043-6-29		2.58%	30,1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7-29	2043-6-29		2.58%	13,9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7-29	2043-6-29	1,750,000,000.00	2.50%	17,37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8-12	2043-6-29		2.58%	203,0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8-30	2043-6-29		2.58%	65,88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9-20	2043-6-29		2.58%	6,57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9-27	2043-6-29		2.58%	40,73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10-8	2043-6-29		2.58%	16,9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11-29	2043-6-29		2.58%	22,6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12-20	2043-6-29		2.58%	140,67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2024-12-26	2043-6-29		2.58%	18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2023-12-25	2037-12-31	6,950,000,000.00	2.50%	30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2-12-27	2037-12-15		2.40%	78,4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2-12-26	2037-12-15		2.40%	136,25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29	2037-12-15		2.40%	3,785,4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19	2037-12-15		2.40%	176,603,32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16	2037-12-15		2.40%	8,718,00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2-16	2037-12-15		2.40%	35,090,662.5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3-13	2037-12-15		2.40%	11,336,090.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3-16	2037-12-15		2.40%	92,523,812.8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4-1	2037-12-15		2.40%	45,358,256.8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4-13	2037-12-15	3,600,000,000.00	2.40%	11,426,337.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4-20	2037-12-15		2.40%	213,619,19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5-10	2037-12-15		2.40%	18,438,958.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5-24	2037-12-15		2.40%	71,157,566.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6-12	2037-12-15		2.40%	10,292,380.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6-21	2037-12-15		2.40%	97,135,075.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7-12	2037-12-15		2.40%	28,554,769.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8-10	2037-12-15		2.40%	8,755,548.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8-28	2037-12-15		2.40%	35,670,922.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9-12	2037-12-15		2.40%	10,165,788.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0-10	2037-12-15		2.40%	12,305,647.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1-14	2037-12-15		2.40%	13,154,29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1-27	2037-12-15		2.40%	26,504,438.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2-12	2037-12-15		2.40%	58,378,724.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3-12-21	2037-12-15		2.40%	28,372,486.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4-2-5	2037-12-15		2.40%	21,183,279.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4-3-6	2037-12-15		2.40%	7,615,774.5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4-5-9	2037-12-15		2.40%	11,807,975.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4-11-8	2037-12-15		2.40%	17,212,103.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4-12-6	2037-12-15		2.40%	28,848,665.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2024-12-13	2037-12-15		2.40%	20,860,323.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	2023-4-23	2037-12-15	91,300,000.00	2.05%	90,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	2024-10-21	2034-12-21	119,643,848.85	2.66%	117,316,837.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2023-3-13	2038-3-9	6,785,000,000.00	2.40%	730,205,821.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2023-4-27	2038-3-9		2.40%	236,207,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8-29	2038-8-28	5,000,000,000.00	1.85%	5,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9-11	2038-8-28		1.85%	2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3-12-4	2038-8-28		1.85%	11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1-3	2038-8-28		1.85%	126,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3-5	2038-8-28		1.85%	1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5-28	2038-8-28		1.85%	121,663,015.5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5-30	2038-8-28		1.85%	3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6-25	2038-8-28		1.85%	99,528,326.52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6-27	2038-8-28		1.85%	41,490,020.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7-23	2038-8-28		1.85%	14,963,584.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7-25	2038-8-28		1.85%	81,600,124.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9-9	2038-8-28		1.85%	75,541,161.51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9-19	2038-8-28		1.85%	61,275,413.00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9-25	2038-8-28		1.85%	141,050,788.12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2024-10-21	2038-8-28		1.85%	319,781,264.84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0-21	2034-10-20	300,000,000.00	2.66%	30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5-29	2028-11-20	250,000,000.00	2.90%	2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6-29	2028-11-20		2.90%	4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	2024-1-31	2027-1-30	210,000,000.00	2.76%	210,000,000.00

公司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3-28	2027-3-27	100,000,000.00	2.76%	3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4-28	2027-4-27	40,000,000.00	2.76%	4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10-31	2027-10-30	70,000,000.00	2.44%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0-10-13	2030-11-20	500,000,000.00	2.70%	137,4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0-11-10	2032-5-20		2.70%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0-11-11	2032-7-29		2.70%	7,585,851.0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0-12-10	2032-7-29		2.70%	11,014,148.9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0-10-13	2030-11-20		2.70%	91,6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0-11-10	2032-5-20		2.70%	4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0-11-12	2032-9-9		2.70%	5,057,234.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0-12-12	2032-9-9		2.70%	7,342,765.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0-12-10	2029-11-20		72,000,000.00	2.70%	1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1-2-5	2032-9-9			2.70%	13,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0-12-16	2029-11-20	2.70%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1-2-10	2032-9-9	2.70%		9,2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1-11-29	2026-11-20	100,000,000.00	2.70%	2,94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县支行	2021-12-9	2027-5-20		2.70%	3,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1-12-2	2026-11-20		2.70%	1,96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直属支行	2021-12-10	2027-5-20		2.70%	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1-13	2026-1-13	50,000,000.00	2.10%	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2-17	2026-2-17	100,000,000.00	2.10%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3-8	2026-2-17		2.10%	4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3-10	2026-2-17		2.10%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3-16	2026-2-17		2.10%	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8-21	2026-8-21	150,000,000.00	2.40%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9-21	2026-8-21		2.40%	12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德支行	2023-12-29	2026-12-29	50,000,000.00	2.25%	48,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1-5-21	2033-5-21	1,500,000,000.00	2.80%	22,97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1-6-29	2033-5-21		2.80%	156,98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1-7-30	2033-5-21		2.80%	16,85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1-8-31	2033-5-21		2.80%	65,66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1-9-28	2033-5-21		2.80%	32,56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1-12-15	2033-5-21		2.80%	3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2-1-29	2033-5-21		2.80%	39,05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2-2-28	2033-5-21		2.80%	319,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2-3-31	2033-5-21		2.80%	10,3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2-9-28	2033-5-21		2.80%	25,54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2-12-15	2033-5-21		2.80%	20,9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3-1-13	2033-5-21		2.80%	15,85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3-7-28	2033-5-21		2.80%	3,4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3-9-27	2033-5-21		2.80%	32,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3-12-8	2033-5-21		2.80%	11,7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南郊支行	2015-12-17	2029-12-16	480,000,000.00	3.15%	98,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南郊支行	2015-12-21	2029-12-20		3.15%	62,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南郊支行	2015-12-24	2029-12-23	219,955,879.40	3.15%	73,395,879.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南郊支行	2015-12-24	2029-12-23	100,000,000.00	3.15%	32,8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南郊支行	2016-12-26	2030-12-25	86,000,000.00	3.15%	35,6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南郊支行	2018-1-26	2030-1-24	100,000,000.00	3.15%	36,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6-16	2030-4-29	500,000,000.00	2.90%	5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8-24	2030-4-29		2.90%	100,000,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12-27	2026-12-25	50,000,000.00	2.76%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南郊支行	2023-3-28	2026-3-19	50,000,000.00	2.10%	47,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平朔支行	2020-1-10	2029-5-21	1,500,000,000.00	3.35%	362,2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平朔支行	2020-7-17	2029-11-21		3.35%	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平朔支行	2023-1-18	2026-1-18	50,000,000.00	2.25%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振华支行	2023-2-20	2026-2-8	200,000,000.00	2.30%	48,75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4-4-24	2027-4-24	48,000,000.00	2.70%	47,7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朔州开发区支行	2024-4-26	2027-4-26	50,000,000.00	2.70%	49,700,000.00
信用借款小计			57,165,979,728.25		24,683,261,028.56
合计			64,835,979,728.25		26,927,287,815.76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5,106,716.01	95,825,523.22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068,081.10	-4,736,743.13
合计	51,038,634.91	91,088,780.09

其他说明：

##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8,926,552.10	25,286,000.00	21,735,171.32	122,477,380.78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118,926,552.10	25,286,000.00	21,735,171.32	122,477,380.78	--

其他说明：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78,079,704.00						3,778,079,704.00

其他说明：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江苏信托-淮阴发电服务信托（第一期）”项下永续债权合作事宜，接受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永续债权投资，金额不超过4.5亿元，无固定存续期限，初始投资期限60个月。依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拟接受永续债权投资涉及的投资利率咨询报告》（苏华咨报字[2024]第160号），第1期投资价款的初始投资期限投资利率设定为2.55%/年，若淮阴发电选择递延投资期限，则自下个递延周期的投资利率将重置，且此后每届满12个月，该期投资价款本金的投资利率均将进行重置，重置后，递延投资期限内重置后的投资利率=R+N×100BP，投资期限内最多跳升1次，且重置后的利率以3.55%/年为上限；若淮阴发电递延支付投资利息，则从下一个计息期间开始之日起投资本金及递延的投资利率适用递延利率，递延利率=未递延支付利息情况下适用的投资利率基础上+100BP，重置后利率以3.55%/年为上限。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1.00	423,225,000.00			1.00	423,225,000.00
合计			1.00	423,225,000.00			1.00	423,2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系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行永续债导致。江苏天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

事项出具相关会计处理的专项意见，符合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条件。

其他说明：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686,762,293.09			15,686,762,293.09
其他资本公积	195,451,624.36	57,855,519.40		253,307,143.76
合计	15,882,213,917.45	57,855,519.40		15,940,069,436.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为公司及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公司及子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增加资本公积。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3,692,347.47	619,923,908.18				505,175,992.78	114,747,915.40	391,483,645.3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3,692,347.47	619,923,908.18				505,175,992.78	114,747,915.40	391,483,645.3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13,692,347.47	619,923,908.18				505,175,992.78	114,747,915.40	391,483,645.3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0,694,801.54	200,174,992.79	206,297,998.09	64,571,796.24
合计	70,694,801.54	200,174,992.79	206,297,998.09	64,571,796.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87,982,071.91	38,754,522.82		1,726,736,594.73
任意盈余公积	1,709,382,120.89			1,709,382,120.89
合计	3,397,364,192.80	38,754,522.82		3,436,118,715.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40,573,748.60	2,679,059,170.3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40,573,748.60	2,679,059,170.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38,017,550.58	1,870,368,548.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754,522.82	18,451,688.0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1,590,885.39	112,594,311.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7,807,970.40	377,807,970.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20,437,920.57	4,040,573,748.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89,021,061.06	31,541,786,645.61	33,285,363,970.64	30,188,481,960.86
其他业务	456,406,980.82	302,228,962.97	408,222,710.41	265,418,866.39
合计	35,945,428,041.88	31,844,015,608.58	33,693,586,681.05	30,453,900,827.25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能源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力					29,232,98	25,437,87			29,232,98	25,437,87
热力					1,365,657,869.91	1,283,400,645.02			1,365,657,869.91	1,283,400,645.02
煤炭					4,890,376,761.87	4,820,511,156.52			4,890,376,761.87	4,820,511,156.52
其他					455,602,409.10	302,228,962.97	804,571.72		456,406,980.82	302,228,962.9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江苏省					28,283,252,755.94	25,424,074,840.20	804,571.72		28,284,057,327.66	25,424,074,840.20
山西省					7,661,370,714.22	6,419,940,768.38			7,661,370,714.22	6,419,940,768.3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5,944,623,470.16	31,844,015,608.58	804,571.72		35,945,428,041.88	31,844,015,608.5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9,759,313.57 元，其中，79,759,313.5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457,395.61	34,818,734.25
教育费附加	41,157,052.69	24,887,567.01
资源税	1,137,457.10	235,123.50
房产税	61,293,739.34	50,587,485.81
土地使用税	22,638,030.23	23,551,039.75
车船使用税	675,195.87	122,585.22
印花税	33,428,610.03	32,529,243.52

环境保护税	46,524,567.94	44,954,288.39
合计	264,312,048.81	211,686,067.45

其他说明：

###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700,769,130.30	681,918,987.44
办公费	79,102,003.48	64,959,614.94
折旧费	45,494,534.36	51,274,845.55
无形资产摊销	30,776,066.98	31,370,939.99
中介机构费用	29,164,108.02	15,332,085.98
物业费	24,008,401.53	26,497,375.54
汽车费用	17,947,779.88	17,807,771.28
业务招待费	15,125,221.18	16,003,831.08
排污绿化费	14,105,716.81	16,021,858.19
修理费	13,528,384.07	4,470,351.65
保险费	7,395,619.38	6,540,475.70
租赁费	6,533,469.86	4,464,704.76
其他	26,921,429.42	27,652,439.28
合计	1,010,871,865.27	964,315,281.38

其他说明：

###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10,354,889.59	10,319,525.34
折旧费用	68,749.66	66,508.43
无形资产摊销	44,068.47	44,068.47
办公费	3,549,559.93	3,863,949.50
业务招待费	2,263,171.50	2,111,402.13
销售服务费	21,519,732.24	14,417,565.02
租赁费	120,382.21	118,800.00
其他	623,888.95	821,409.43
合计	38,544,442.55	31,763,228.32

其他说明：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3,669.73	1,985,158.67
材料费	2,933,580.43	2,225,041.51
劳务费	178,899.08	400,000.00
技术服务费	1,772,843.98	1,615,000.00
其他费用	18,307.49	331,300.00
合计	6,307,300.71	6,556,500.18

其他说明：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61,507,655.40	1,090,664,458.19
利息收入	-112,625,123.51	-120,718,014.89
汇兑损失（减收益）	147,371.29	164,659.89
手续费支出	5,395,911.37	8,823,577.73
票据贴现利息	1,631,833.33	684,000.00
合计	856,057,647.88	979,618,680.92

其他说明：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529,515.26	113,965,217.92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35,544.06	1,131,333.26

##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84,105.04	71,332,883.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266,787.72	11,855,744.19
合计	67,950,892.76	83,188,627.85

其他说明：

##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91,502,266.69	2,029,604,10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550,902.20	59,603,477.3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94,609.52	8,305,99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34,073.91	3,667,871.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47,547.25	5,498,117.69
合计	2,121,229,399.57	2,106,679,566.40

其他说明：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59,244.58	-48,534,760.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256,447.57	-1,609,050.29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减值损失	-17,021,655.75	14,496,064.04
合计	394,036.40	-35,647,746.54

其他说明：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29,963.11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6,955,827.51	-587,424,198.43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6,200.00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26,000.00
合计	-126,955,827.51	-590,616,361.54

其他说明：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47,653.72	66,765.5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876,083.26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48,609.12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52,000.00	2,806,000.00	25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8,619.87	140,433.94	28,619.8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益		4,837,586.36	
罚款收入	1,522,606.14	1,756,748.75	1,522,606.14
碳排放交易配额收入	12,853,316.04	24,215,482.18	
购买联营企业股权产生的收益	277,013,302.57		277,013,302.57
其他	9,565,831.93	2,052,530.45	9,565,831.93
合计	301,235,676.55	35,808,781.68	288,382,360.51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买江苏银行 A 股股份 74,007,826.00 股，产生收益，确认营业外收入 277,013,302.57 元。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81,490.00	850,000.00	1,081,49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346,136.51	82,923.11	28,346,136.51
各项罚款违约支出	6,050,667.38	2,451,907.22	6,050,667.38
碳排放交易配额支出	112,327,782.04	96,670,844.18	
退休人员支出	19,982,123.70	19,977,595.22	19,982,123.70
其他	1,896,494.31	429,314.89	1,896,494.31
合计	169,684,693.94	120,462,584.62	57,356,911.90

其他说明：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9,390,395.61	417,718,047.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6,511,997.18	144,577,826.28
合计	695,902,392.79	562,295,873.61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73,251,478.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68,312,869.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7,409.7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067,789.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4,481,646.3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937,118.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1,919,127.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793,636.7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75,707.37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225,131.40
所得税费用	695,902,392.79

其他说明：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之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26,332,343.94	122,132,198.19
收到的存款利息	141,191,762.40	62,898,190.43
其他业务收入收款	310,102,167.13	340,316,419.90
收到代垫信托业保障基金	10,346,400.25	
收到代缴信托产品税款	374,594,744.85	428,276,277.56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05,595,947.93	22,916,607.65
合计	968,163,366.50	976,539,693.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各项费用	285,678,370.95	277,072,132.93
支付代垫信托业保障基金	96,034,836.89	78,761,455.60
支付的代缴信托产品税款	377,900,847.43	445,859,742.43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424,881,867.76	344,083,539.67
合计	1,184,495,923.03	1,145,776,870.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06,218,667.81	29,424,248,008.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5,854,540.87	1,109,976,01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87,023.14	552,901.75
合计	17,288,060,231.82	30,534,776,923.1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6,621,681,072.68	6,568,473,516.58

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10,344,591.48	30,144,937,848.70
合计	22,732,025,664.16	36,713,411,365.2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信托业保障基金流动性支持	1,300,000,000.00	2,100,000,000.00
不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248,929,200.00
收回银行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0	
合计	1,330,000,000.00	2,348,929,2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国信集团流动性支持		200,000,000.00
归还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流动性支持	2,161,094,820.87	2,041,107,134.68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105,691,922.66	117,600,291.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		215,234,484.37
合计	2,266,786,743.53	2,573,941,910.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拆入资金-本金	2,100,000,000.00	1,300,000,000.00		2,100,000,000.00		1,300,000,000.00
拆入资金-利息	3,671,527.78		58,017,320.87	61,094,820.87		594,027.78
短期借款-本金	4,842,490,000.00	12,550,432,048.04		12,394,490,000.00		4,998,432,048.0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375,217.06		144,760,925.41	145,630,077.95		3,506,064.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借款本金	5,099,984,098.26		2,407,707,241.45	698,869,886.68		6,808,821,453.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5,232,959.85		11,111,904.93	5,368,768.21		10,976,096.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本金	106,184,549.84		73,834,253.04	105,691,922.66	9,052,641.15	65,274,23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利息	-6,449,598.29		-5,161,369.01		-8,075,339.42	-3,535,627.88

长期借款-本金	28,222,764,275.60	2,014,965,668.03		902,734,886.42	2,407,707,241.45	26,927,287,815.76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5,697,457.31		956,842,470.42	954,826,289.71	11,111,904.93	16,601,733.09
租赁负债-本金	95,825,523.22		33,115,445.83		73,834,253.04	55,106,716.01
租赁负债-利息	-4,736,743.13		-4,492,706.98		-5,161,369.01	-4,068,081.10
应付股利	900,000.00		756,889,014.31	617,794,005.06		139,995,009.25
合计	40,495,939,267.50	15,865,397,716.07	4,432,624,500.27	17,986,500,657.56	2,488,469,332.14	40,318,991,494.14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77,349,085.66	2,902,295,528.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561,791.11	626,264,108.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03,250,568.00	2,337,261,396.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4,964,315.65	68,393,182.54
无形资产摊销	70,749,738.34	58,522,288.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44,777.52	1,944,77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3,736.98	-1,515,374.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17,516.64	-57,510.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950,892.76	-83,188,627.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3,139,488.73	1,090,792,426.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1,229,399.57	-2,106,679,56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809,138.68	206,250,678.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702,858.50	-61,546,316.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0,748,008.56	594,688,995.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249,927,108.97	-360,094,883.86

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439,867.98	-1,249,092,229.84
其他	-277,013,302.57	-232,220,02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9,790,915.34	3,792,018,846.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37,912,924.79	9,844,457,513.0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844,457,513.02	7,406,653,681.1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6,544,588.23	2,437,803,831.84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37,912,924.79	9,844,457,513.02
其中: 库存现金		33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30,005,102.23	9,833,440,355.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907,822.56	11,016,827.2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7,912,924.79	9,844,457,513.02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住房维修基金	16,964,533.58	15,885,577.68	使用受限
银行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0	使用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7,328,214.00	48,822,742.51	使用受限
土地复垦保证金	82,095.41	82,552.25	使用受限
ETC 保证金等		19,282.76	使用受限
其他受限资金	6,239,364.07		使用受限
合计	70,614,207.06	94,810,155.20	

其他说明：

##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235,473.79
其中：美元	310,983.50	7.1884	2,235,473.7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10,022,363.30
其中：美元	1,394,241.18	7.1884	10,022,363.3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记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6,164,810.86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015年6月公司子公司靖江发电有限公司（乙方）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甲方）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回租），合同约定，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愿意将《租赁物清单》列明的租赁物转让给甲方，再由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回租式融资租赁中租赁物的出卖人为乙方。甲方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租赁物转让款后，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乙方在租赁期内对租赁物只享有使用权。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场地	6,216,677.10	
租赁收入-管道	623,568.31	
租赁收入-房屋	1,837,008.25	
租赁收入-机器	1,603,300.00	
合计	10,280,553.6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83、数据资源

## 84、其他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3,669.73	1,985,158.67
材料费	2,933,580.43	5,292,440.45
劳务费	178,899.08	1,584,068.00
技术服务费	5,022,016.33	2,998,550.00
其他费用	18,307.49	641,752.00
合计	9,556,473.06	12,501,969.1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307,300.71	6,556,500.18
资本化研发支出	3,249,172.35	5,945,468.94

##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固定资产	
苏晋朔州#1 机组智慧建模及预警诊断项目	2,865,000.00				2,865,000.00			
苏晋朔州给煤均匀性及燃烧优化研究项目		3,249,172.35					3,249,172.35	
合计	2,865,000.00	3,249,172.35			2,865,000.00		3,249,172.3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苏晋朔州#1 机组智慧建模及预警诊断项目	已完成并结转无形资产	2024 年 08 月 30 日	指导运行人员进行设备调整，提高机组经济性。	2024 年 08 月 30 日	竣工验收报告及评价报告
苏晋朔州给煤均匀性及燃烧优化研究项目	已完成并结转固定资产	2024 年 12 月 01 日	针对性预处理，提升给煤均匀性，改善炉内燃烧状况。	2024 年 12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报告及验收评价意见书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公司子公司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设立江苏淮安国信热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2%，纳入合并范围。

## 6、其他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江苏省	无锡市	电力生产和供热	51.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92,000,000.00	江苏省	扬州市	电力生产、粉煤灰生产与加工	45.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0	江苏省	扬州市	电力生产和供热、煤炭销售	9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仪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97,000,000.00	江苏省	扬州市	电力生产和供热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高邮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0	江苏省	扬州市	电力生产和供热	0.00%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江苏省	泰州市	电力生产和供热、粉煤灰销售	55.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靖江信达售电有限公司	250,680,530.00	江苏省	泰州市	售电业务；蒸汽、热水销售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秦港港务有限公司	775,000,000.00	江苏省	泰州市	港区内普通货物装卸、仓储服务；煤炭批发、零售；货运配载	0.00%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83,020,000.00	江苏省	盐城市	电力生产、热力生产与供应	85.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盐城射电燃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江苏省	盐城市	煤炭批发经营等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239,000,000.00	江苏省	连云港市	电能生产与销售	89.81%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新海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江苏省	连云港市	发电设备安装与检修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连云港新电光明物业有限公司	8,660,000.00	江苏省	连云港市	商品流通、工程施工、物业管理等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94,858,000.00	江苏省	淮安市	火力电力供应、粉煤灰开发及销售	95.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淮	240,000,000.00	江苏省	淮安市	电力、热力	0.00%	95.00%	同一控制下

安燃气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00			生产			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淮 安第二燃气 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	460,000,000. 00	江苏省	淮安市	电力、热力 生产	0.00%	95.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淮安国信热 力有限公司	5,000,000.00	江苏省	淮安市	蒸汽热水销 售	0.00%	95.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苏 淮热力有限 公司	20,000,000.0 0	江苏省	淮安市	电力、热 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 应	0.00%	60.00%	投资设立
江苏淮安国 信热电有限 公司	340,000,000. 00	江苏省	淮安市	电力、热力 生产和供应 业	0.00%	52.00%	投资设立
江苏国信能 源销售有限 公司	204,100,000. 00	江苏省	南京市	电力燃料、 天然气的采 购、储运与 销售；电力 采购、输配 与销售等	51.00%	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苏晋能源控 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山西省	朔州市	电力供应、 购售电；煤 炭燃料及天 然气贸易； 煤款等能源 项目投资业 务和咨询业 务	51.00%	0.00%	投资设立
苏晋塔山发 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 00	山西省	大同市	电力生产销 售	0.00%	6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苏晋朔州煤 矸石发电有 限公司	1,300,000,00 0.00	山西省	朔州市	电力生产销 售	0.00%	66.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苏晋保德煤 电有限公司	1,172,000,00 0.00	山西省	忻州市	电力生产销 售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滨 海港发电有 限公司	2,400,000,00 0.00	江苏省	盐城市	电力、热力 生产、煤炭 销售	51.00%	0.00%	投资设立
盐城市电力 建设有限公 司	15,725,700.0 0	江苏省	盐城市	火电设备安 装及技术服 务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江苏国信沙 洲发电有限 公司	1,500,000,00 0.00	江苏省	苏州市	电力、热力 生产、煤炭 销售	51.00%	0.00%	投资设立
江苏国信马 洲发电有限 公司	800,000,000. 00	江苏省	泰州市	电力、热力 生产	51.00%	0.00%	投资设立
国信启东热 电有限公司	78,000,000.0 0	江苏省	南通市	电力、热力 生产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江苏省国际 信托有限责 任公司	8,760,336,61 1.82	江苏省	南京市	资金、资产 信托、投资 基金	81.49%	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的股权但仍控制国信扬二的依据：国信扬二董事长和总经理均由公司委派，经营管理层全部由公司委派的人员担任，公司能够控制国信扬二的经营管理制度、政策和财务，公司对国信扬二具有实际控制权。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8.51%	524,565,346.55	63,932,633.87	5,400,181,080.43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	23,205,988.46		180,740,303.97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10.19%	19,367,047.32		67,390,519.18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45.00%	55,167,833.13		652,690,712.21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	56,185,046.70		273,129,720.95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49.00%	333,571,412.36	306,668,410.04	3,001,868,533.0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102,284.979.13	21,791,327.448.75	32,893,612.427.88	3,367,024.770.50	352,116,392.66	3,719,141.163.16	11,822,883.953.44	18,696,002.047.30	30,518,886.000.74	4,257,316.952.14	266,589,591.02	4,523,906.543.16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29,088.312.67	3,122,936.242.61	4,552,024.555.28	1,118,904.708.49	2,106,988.503.24	3,225,893.211.73	1,392,660.650.65	3,377,020.057.56	4,769,680.708.21	1,495,233.033.68	2,151,430.099.40	3,646,663.133.08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	1,015,882.245.51	4,288,459.619.58	5,304,341.865.09	2,895,301.080.09	1,747,701.048.18	4,643,002.128.27	1,012,393.154.22	4,658,640.411.13	5,671,033.565.35	3,000,612.173.28	2,206,390.000.90	5,207,002.174.18

公司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1,581,249,712.24	4,802,997,602.49	6,384,247,314.73	2,172,459,430.55	2,991,555,433.33	5,164,014,863.88	1,691,284,243.17	5,124,663,764.17	6,815,948,007.34	1,496,466,147.11	4,215,312,584.46	5,711,778,731.57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17,159,666.81	5,664,756,898.24	7,581,916,565.05	3,157,135,400.60	2,603,916,358.08	5,761,051,758.68	2,124,862,896.55	5,955,806,663.26	8,080,669,559.81	3,627,749,044.98	3,016,415,423.42	6,644,164,468.40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4,814,398,285.01	10,860,844,868.70	15,675,243,153.71	4,665,016,597.14	5,438,112,668.05	10,103,129,265.19	5,002,232,168.53	11,559,607,580.30	16,561,839,748.83	4,802,394,382.80	6,199,413,328.84	11,001,807,711.6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137,325,782.46	2,833,956,491.33	3,453,880,399.51	203,567,221.34	3,003,861,510.42	2,543,439,492.54	2,228,319,565.71	955,108,118.75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838,722,362.19	211,729,948.81	211,729,948.81	557,578,169.17	5,886,304,716.61	55,309,503.80	55,309,503.80	789,980,730.85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5,089,955,569.15	190,059,345.65	190,059,345.65	877,524,028.47	5,143,096,339.32	62,200,481.97	62,200,481.97	-365,058,957.19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4,178,842,372.48	119,753,062.21	119,753,062.21	445,588,623.01	4,499,224,944.60	88,062,550.36	88,062,550.36	395,853,900.11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506,572,176.27	374,566,978.03	374,566,978.03	893,423,335.29	3,634,546,812.81	186,425,261.92	186,425,261.92	-353,717,385.93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7,661,370,714.22	525,161,466.80	525,161,466.80	1,211,339,956.83	8,011,353,146.28	691,941,918.34	691,941,918.34	1,506,200,416.61

其他说明：上表中江苏信托营业收入数据为金融业报表口径。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银行业		6.98%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子公司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持有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8%股份，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派驻董事，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能够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3,951,814,000,000.00	3,339,610,359,152.67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648,452,000,000.00	3,083,078,522,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69,975,000,000.00	48,341,414,062.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3,387,000,000.00	208,190,423,089.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286,445,021.00	13,688,605,273.67
调整事项		
--商誉		34,004,032.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286,445,021.00	13,722,609,305.8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12,575,638,298.36	8,072,201,311.68

营业收入	80,815,000,000.00	77,027,155,000.00
净利润	30,311,000,000.00	28,686,172,090.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429,354,054.48	804,043,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32,740,354,054.48	29,490,215,090.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01,889,002.06	592,082,090.23

其他说明：

江苏银行少数股东权益包含归属于优先股股东权益和永续债。江苏银行本期财务信息根据其 2024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数据分析计算得出。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39,562,920.84	4,052,158,118.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777,357.66	6,961,341.94
--其他综合收益	458,287,540.49	-384,373,613.57
--综合收益总额	471,064,898.15	-377,412,271.63

其他说明：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18,926,552.10	25,286,000.00		11,735,171.32	10,000,000.00	122,477,380.78	与资产相关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2,529,515.26	113,965,217.92
营业外收入	252,000.00	2,806,000.00

其他说明：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信用良好的大型国有银行，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公司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本公司所有客户与本公司有长期业务往来，而且主要为电网公司、热力公司和煤炭运销公司，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公司的信用风险，本公司按照债务人到期偿付能力和账龄等要素对本公司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本公司应收账款对电网公司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内到期，对热力和煤炭采购客户主要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模式。在一般情况下，本公司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对于其他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账龄分析结合个别认定的方式，持续对不同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信用评估以监控信用风险，坏账准备金额符合管理层预期。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公司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的 96.31%(上年末 89.86%)，其中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及从其取得的应收票据；此外，本公司的其他客户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物。

####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本年末或上年末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末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00,193.81				500,193.81	500,193.81
拆入资金	290,059.40				290,059.40	290,059.40
应付款项	719,767.53	29,538.40	37,323.77	20,664.11	807,293.81	807,293.81
长期借款（含一年 内到期）	680,882.14	972,080.18	819,832.16	902,476.62	3,375,271.10	3,375,271.10
租赁负债（含一年 内到期）	6,173.86	1,172.27	3,931.59		11,277.72	11,277.72
合计	2,197,076.74	1,002,790.85	861,087.52	923,140.73	4,984,095.84	4,984,095.84

注：应付款项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45.65 亿元。为解决本公司借款合同到期日所带来的短期流动性风险，扩大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范围，增加授信额度；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取得财务公司及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402.11 亿元，本公司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3）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借款及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有关，详见附注“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利率变动	202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利率增加 50 个基点	-19,912.27	-19,912.27
利率减少 50 个基点	19,912.27	19,912.27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

### （4）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①本公司各外币主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请参见附注“外币货币性项目”。

②本公司适用的主要外汇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美元	7.1217	7.1884

### ③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公司人民币兑换美元的汇率升值 1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77.87	77.87

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兑换美元的汇率贬值 10%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8,284,318.80	104,373,983.70	9,899,260,704.43	10,381,919,006.9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8,284,318.80	104,373,983.70	9,899,260,704.43	10,381,919,006.93
(2) 权益工具投资	378,284,318.80	104,373,983.70	9,899,260,704.43	10,381,919,006.93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9,949,794.56	329,949,794.56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6,934,492.02	586,934,492.02
(五) 应收款项融资			7,709,124.98	7,709,124.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8,284,318.80	104,373,983.70	10,823,854,115.99	11,306,512,418.4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及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本公司持有无限售流动股份的公允价值以证券交易所公开市场收盘价确定。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本公司持有限售流动股份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流动性较弱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在参考证券交易所公开市场收盘价的基础上增加可观察输入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无公开市场报价的信托产品，公司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者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流动性折扣、波动率、风险调整折扣和市场乘数等。

(2) 对于持有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	国有资本投资、管理、经营、转让，企业托管、资产重组、管理咨询、房屋租赁以及经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0 万元整	73.82%	73.8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之 1。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之 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东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灌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灌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射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溧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锦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丁山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原江苏省国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前 12 个月内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高管任其董事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高管任其董事
江苏国信苏盐储能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省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国信连云港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2,749,116.46	22,000,000.00	否	
江苏国信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2,669,865.94	35,000,000.00	否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及物业费	5,012,412.02	8,500,000.00	否	4,517,249.36
南京丁山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及物业费	269,776.58	4,000,000.00	否	261,363.17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3,107,326.64	7,500,000.00	否	2,701,070.85
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114,985,627.88	260,000,000.00	否	199,486,075.94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897,692.31	30,000,000.00	否	9,903,643.58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及管道	1,203,175.37	4,000,000.00	否	4,611,830.50

	服务等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医疗物资及费用	1,396,650.84	4,600,000.00	否	2,152,209.27
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运行服务	6,305,398.11	37,000,000.00	否	1,367,547.16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运行服务	7,275,094.33			4,810,471.69
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热力	33,487,910.09	33,000,000.00	是	28,802,174.27
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土地	46,428,051.25	49,387,400.00	否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49,056.60			
江苏省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43.40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长期资产		1,000,000.00	否	951,600.00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容量指标等				5,924,528.30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运行服务		150,000,000.00	否	109,375.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国信苏盐储能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	2,167,021.83	
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	235,245.10	155,25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费	471,698.11	141,509.43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650,349,868.92	660,996,227.16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55,508,209.17	55,618,797.08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物业及相关服务	2,393,976.09	3,191,968.12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费	79,100,000.00	78,000,000.00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技术服务	8,000,000.00	6,000,000.00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检修服务	43,040,000.00	34,000,000.00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碳排放配额		22,837,735.85
江苏国信溧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检修服务	2,276,991.15	4,160,176.98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容量指标转让等		8,490,566.04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技术服务		9,614.63
江苏国信连云港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技术服务		330,213.1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64,930.48	508,374.83			2,549,037.15	1,888,699.59	122,346.27	179,390.64		587,480.6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3年12月08日	2025年01月31日	否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10月12日	2024年01月31日	是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9月29日	2027年01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因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参与了江苏电力市场交易，根据《江苏省售电公司市场注册及运营服务规范指引》（苏电交易[2022]22号）、《江苏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关于入市协议签订、约保障凭证办理相关工作的通知》（苏电注册公告 2022-7号）等文件要求，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分别提供了编号为FB2023120800001、保函金额 9,000.00 万元，编号为 FB20231012000001、保函金额 1,000.00 万元，编号为 FB20240929000001、保函金额 2,000.00 万元的电力市场履约保函。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	-----	-----	----

拆入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7月28日	2024年07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7月31日	2025年07月3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8月26日	2025年08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9月26日	2025年09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3年02月23日	2024年02月2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4年03月2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4月18日	2024年04月1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3年05月17日	2024年05月1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4年06月2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07月10日	2024年07月1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23年07月28日	2024年07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8月07日	2024年08月0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8月30日	2024年08月3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09月14日	2024年09月1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9月25日	2024年09月25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1月23日	2024年12月3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1月30日	2024年12月05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2月26日	2025年02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4年03月25日	2025年03月25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2024年03月28日	2025年03月2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4月23日	2025年04月2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4年04月26日	2025年04月25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5月24日	2025年05月2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5月28日	2025年05月2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年05月30日	2025年05月3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6月11日	2025年06月1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41,000,000.00	2024年09月24日	2025年09月24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10月3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4年11月18日	2025年11月1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12月09日	2025年12月0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12月23日	2025年12月2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2月27日	2024年02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2月28日	2024年02月2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2023年03月22日	2024年03月14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2023年03月27日	2024年03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年03月31日	2024年03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3年04月10日	2024年04月1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11日	2024年04月1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年05月26日	2024年05月24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11月28日	2024年11月2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24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4月22日	2025年04月22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4年05月21日	2025年05月2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年05月29日	2025年05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7月29日	2025年07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2024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4月29日	2025年04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24年05月30日	2025年05月3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9月26日	2025年09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4月18日	2024年04月1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7月19日	2024年07月1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8月23日	2024年08月22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8月25日	2024年08月24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9月18日	2024年09月1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9月25日	2024年09月24日	短期借款

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10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10月31日	2024年10月3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24年08月07日	2025年08月0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4年08月07日	2024年12月02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4,000,000.00	2024年09月29日	2025年09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05月15日	2024年11月1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4年05月30日	2024年12月0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06月25日	2024年11月1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07月29日	2024年12月0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24年07月30日	2025年07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7月30日	2024年12月0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2月21日	2024年02月20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2月22日	2024年02月2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2月27日	2024年02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4月17日	2024年04月1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6月27日	2024年07月15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960,000.00	2023年09月27日	2024年09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1月27日	2024年11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2,040,000.00	2023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07月24日	2025年07月23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年10月24日	2025年10月24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2,040,000.00	2024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1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01月29日	2024年01月29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23年09月28日	2024年09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2月04日	2025年02月04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02月22日	2025年02月21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4月28日	2025年04月28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年05月27日	2025年05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年06月27日	2025年06月27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年10月25日	2025年10月24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12月26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年03月24日	2024年02月0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年02月27日	2026年02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3,00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6年03月2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23年04月14日	2026年04月1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3年04月24日	2026年04月2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5月16日	2026年05月1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5月17日	2026年05月1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6月20日	2026年06月1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3年06月25日	2026年06月2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3年08月21日	2026年08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3年08月22日	2026年08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23年08月28日	2026年08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3年08月29日	2026年08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23年09月21日	2026年09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3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4年03月22日	2027年03月22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2年09月26日	2024年11月0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11月14日	2024年12月1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6年01月12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6年03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3月29日	2026年03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3年06月29日	2026年06月2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3年07月28日	2026年07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	32,000,000.00	2023年11月08日	2026年11月06日	长期借款

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11月10日	2026年11月1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6年10月3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7年10月2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6年12月2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11月15日	2026年11月13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3年08月30日	2026年08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年08月02日	2026年07月3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7月13日	2026年07月13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3年06月14日	2026年06月12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年05月08日	2026年05月0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3年04月07日	2026年04月0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3年02月28日	2026年02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1月31日	2026年01月3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年09月09日	2024年12月2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年08月10日	2024年12月2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年10月27日	2024年10月2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年10月09日	2024年10月0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7月26日	2024年04月2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7月26日	2024年05月3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1年07月26日	2024年06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年07月02日	2024年02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4年10月08日	2027年10月0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500,000.00	2024年06月13日	2027年06月1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05月11日	2027年05月1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04月10日	2027年04月0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年02月06日	2027年02月0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5日	2024年04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6日	2024年04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7日	2026年04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04月28日	2026年04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7月14日	2026年07月1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8月31日	2024年04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3月28日	2027年03月26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1年04月23日	2024年01月1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3年11月23日	2026年11月23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11月24日	2026年11月2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11月29日	2026年11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2月13日	2026年12月1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1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23年10月30日	2024年07月0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年07月09日	2027年07月0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7月09日	2024年12月1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年10月28日	2024年10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09月16日	2024年09月1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08月17日	2024年08月1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年07月29日	2024年07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年04月22日	2024年04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6年07月11日	2024年08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6年07月11日	2026年02月16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3年06月19日	2026年06月1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年12月18日	2027年12月1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1月15日	2026年11月13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年11月15日	2027年11月1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0月28日	2026年10月23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年10月28日	2027年10月25日	长期借款

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8月29日	2026年08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年08月29日	2027年08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4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4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6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6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7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7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8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年09月18日	2034年05月13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3年03月01日	2033年03月0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6年06月1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6年12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7年06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7年12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8年06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8年12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9年06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9年12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30年06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30年12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31年06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31年12月1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34年10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4月27日	2024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年05月19日	2024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5月19日	2024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28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6月29日	2026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年06月29日	2028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024年01月31日	2027年01月3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3月28日	2027年03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4年03月28日	2024年10月1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04月28日	2027年04月27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7年10月30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24年04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24年10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26年04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30年04月2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8月24日	2027年04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8月24日	2027年10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8月24日	2028年04月2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8月24日	2030年04月29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6年12月2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年02月24日	2025年02月24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2年03月23日	2025年03月21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04月25日	2025年04月25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年05月27日	2025年05月27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2年06月28日	2025年06月27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22年09月13日	2025年09月12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2年10月12日	2025年10月10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11月08日	2025年11月07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22年08月10日	2025年08月08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8月31日	2025年08月29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2年09月26日	2025年09月26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	50,000,000.00	2022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8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

有限公司				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10月31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2年12月05日	2025年12月05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2年09月09日	2025年09月09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2年12月22日	2025年12月21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08月15日	2025年08月15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年07月19日	2025年07月18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04月27日	2025年04月26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6年07月11日	2025年02月16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6年07月11日	2025年08月16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2月18日	2025年12月18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1月15日	2025年11月14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4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年08月29日	2025年08月29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5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1年05月19日	2025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5月19日	2025年05月20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0年05月19日	2025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0年05月29日	2025年11月20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03月31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25年04月21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0年06月16日	2025年10月21日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4年12月25日	2025年12月22日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4月24日	2024年09月26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4月24日	2024年10月31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2年04月24日	2024年11月28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2年04月24日	2024年12月24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年08月16日	2024年05月23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2年08月16日	2025年08月15日	长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8月16日	2025年08月15日	长期借款
拆出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93,200.00	3,555,050.00

### (8) 其他关联交易

#### 收取资金利息

关联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账户 存款利息	144,288,740.43	117,979,023.05

#### 支付资金利息

关联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270,659,884.46	310,122,119.70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票据手续费	75,000.00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9,800,438.90	15,422,152.79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116,764,607.83		9,374,517,750.99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溧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41,030.00		278,355.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射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945.00	4,378.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东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290.00	6,516.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灌云风力发电有限			18,720.00	7,488.00

	公司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灌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470.00	4,188.00
应收账款	江苏新能新洋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190.00	6,876.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大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005.00	4,144.55
应收账款	江苏新能淮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180.00	3,272.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黄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826.00	1,978.20
应收账款	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19,374.00			
应收账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99,568,192.73	
预付账款	江苏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82,093.27		1,210,139.49	
预付账款	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3,618,965.44			
预付账款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790.42	
其他应收款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717.22	771.72	7,717.22	771.72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69,040,000.00	3,589,000,000.00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894,500,000.00	5,842,000,000.00
短期借款（接受委托贷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接受委托贷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37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635,773.15	3,454,760.4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计利息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470,290.58	6,048,187.47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32,712.22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计利息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33,375.00	364,680.56
应付票据	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南京国信大酒店有限公司	15,648.88	15,648.88
应付账款	江苏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26,664,368.00
应付账款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964,555.66	2,631,132.08
应付账款	江苏国信淮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2,141,807.34	
应付账款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2,770,716.02	
应付账款	江苏国信泗阳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526,428.30	
应付账款	江苏国信盐城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415,094.34	
应付账款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0,943.40	
应付账款	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56,603.78	
应付账款	江苏省医药有限公司	776.70	
合同负债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4,969,321.62	
其他流动负债	江苏国信连云港发电有限公司	646,011.79	
合同负债	江苏国信苏盐储能发电有限公司	692,956.86	
其他流动负债	江苏国信苏盐储能发电有限公司	39,223.95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67.56	245,637.3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新能昊扬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数据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8,965.00	2,393,865.00
其他应付款	盐城发电有限公司	19,219,098.19	13,227,771.05
其他应付款	江苏国信数智服务有限公司	223,962.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727,326.24	
其他应付款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543.16	
其他应付款	江苏国信天然气有限公司	96.16	

##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 十五、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6、其他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重要的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3,778,079,7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 377,807,970.40 元（含税），占母公司报表 2024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 60.67%。2024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本公司以战略规划中业务板块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为能源业务、金融业务及其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能源业务	金融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5,944,623,470.16		804,571.72		35,945,428,041.88
利息收入		7,219,824.63			7,219,824.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9,895,126.98			979,895,126.98
营业成本	31,844,015,608.58				31,844,015,608.58
营业利润	2,253,014,009.70	2,805,860,154.62	381,005,512.15	-498,179,180.63	4,941,700,495.84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0,696.98	2,088,617,355.31	744,214.40		2,091,502,266.69
利润总额	2,109,215,477.07	3,081,232,867.86	380,982,314.15	-498,179,180.63	5,073,251,478.45
资产总额	62,213,645,475.24	32,893,612,427.88	30,749,470,218.27	-29,935,452,804.23	95,921,275,317.16
负债总额	44,987,854,001.60	3,719,141,163.16	2,442,010,642.25		51,149,005,807.0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0.00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0.00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计	0.00	0.0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935,452,804.23		29,935,452,804.23	29,587,252,804.23		29,587,252,804.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4,904,562.04		194,904,562.04	76,170,443.92		76,170,443.92
合计	30,130,357,366.27		30,130,357,366.27	29,663,423,248.15		29,663,423,248.15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126,912,429.86						16,126,912,429.86	
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86,623,481.86						1,586,623,481.86	
扬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57,027,963.30						1,157,027,963.30	
江苏淮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6,409,434.16						1,416,409,434.16	
江苏射阳港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57,562,037.07						1,857,562,037.07	
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	813,198,036.81						813,198,036.81	
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	1,727,166,089.90						1,727,166,089.90	
江苏国信协联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54,907,541.26						354,907,541.26	
江苏国信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04,357,348.06						104,357,348.06	
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2,486,510,204.08						2,486,510,204.08	
江苏国信滨海港发电有限公司	1,204,800,000.00		19,200,000.00				1,224,000,000.00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453,000,000.00		156,000,000.00				609,000,000.00	
江苏国信马洲发电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153,000,000.00				255,000,000.00	

国信启东 热电有限 公司	196,778,237. 87		20,000,000. 00				216,778,23 7.87	
合计	29,587,252,8 04.23		348,200,00 0.00				29,935,452, 804.23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放 发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新能 信悦光 伏发电 有限公 司	8,170, 443.92				737,83 7.62		- 10,096 .28				8,898, 185.26	
中煤靖 江发电 有限公 司	68,000 ,000.0 0		102,00 0,000. 00								170,00 0,000. 00	
江苏省 国信研 究院有 限公司			16,000 ,000.0 0		6,376. 78						16,006 ,376.7 8	
小计	76,170 ,443.9 2		118,00 0,000. 00		744,21 4.40		- 10,096 .28				194,90 4,562. 04	
合计	76,170 ,443.9 2		118,00 0,000. 00		744,21 4.40		- 10,096 .28				194,90 4,562. 0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804,571.72		575,566.03	
合计	804,571.72		575,566.0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其他					804,571.72		804,571.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江苏省					804,571.72		804,571.7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804,571.72		804,571.7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8,179,180.63	233,201,183.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4,214.40	130,347.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124,134.6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00,459.70	2,900,459.7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327,671.23
合计	501,823,854.73	299,683,796.48

## 6、其他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4,893,779.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97,835.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397,041.5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77,013,302.57	系子公司江苏信托本期增持江苏银行确认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44,459.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244,14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079,338.97	
合计	124,552,372.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6%	0.8571	0.8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5%	0.8241	0.824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